

圖書編號

廿四

〇〇

建築陰影及透視

高公潤著

卷 上

建築陰影投射法

第一章 點與線及平面形陰影之求法

Part I Shadows Points, Lines and Shapes

凡建築上之製圖，如正面圖，側面圖，剖面圖等，均為投影幾何中之正投象（Orthogonal Projection 以下稱為投象）依僅根據一圖，不能得其立體之概念。譬如吾人僅觀其正面圖僅能知其高及寬而無法知其深度；設一立面圖與一平面圖綜合而觀，則雖可知其深度，但在不諳投影幾何者觀之，亦殊難望其了解，故不若用陰影法表示之為得計也。

吾人觀察立體之物體於日光下，則因立體有受光處與陰暗處之分，而有立體之感覺。故陰影法者實為表現立體之立體性（Solidity）之良好方法。且用線條表示物體之缺點甚多，亦不得不用陰影法以補助之。

下節所述乃專為解釋陰影法日光之角度，以及求簡單陰影之方法，其基本原理將彙集於通則一及通則二中。



1
58767
587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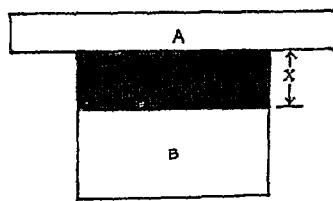


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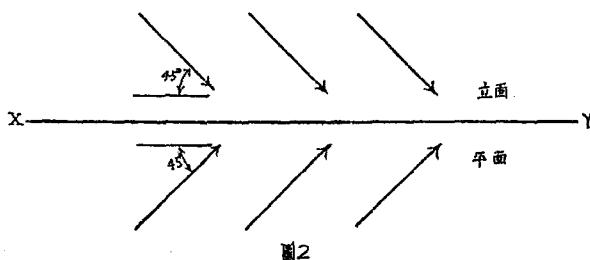


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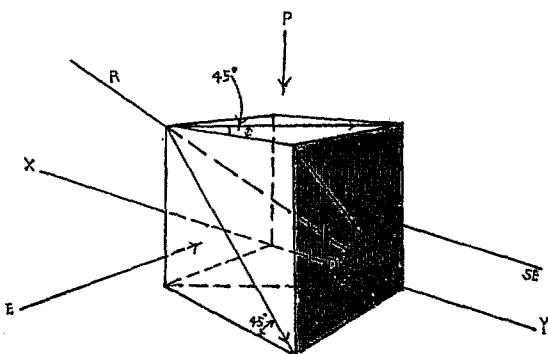


圖3

習用光線之解釋 The Conventional Lighting Described

第三向量一圖 1 前文已述及僅用一個立面圖，無法知其第三向量，（即物體之深度）故不得不加陰影，畫家寫生時對於各方向之光線均有趣味。但建築製圖上射影法之光線，則僅取一種方向，俾對於各物之影得以比較之。不特此也，根據此種方向光線之射影之結果，可以因而得知物體某部突出於前某部凹入於後，並可以量其影而知其突出之度充為若干。譬如圖 1 之 α 為影之高度，量 α 之高，可以知該物體 A 平面較 B 平面突出之度亦為 α 。

光線之平觀角一圖 2 根據上節理由，普通實用上恒取光線之平觀角 (The Apparent Angle of the Light Rays) 為 45 度，如圖 2 所示，光線之平面投象與立面投象均為 45 度之角，此種光線均為平行之日光。X—Y 線為縱座標面與橫座標面相交之線，平面圖即畫在橫座標面上，立面圖即繪於縱座標面上，縱橫二座標面相交之角為 90 度。

光線之真正角一圖 3 光線之角度，在平面圖及立面圖上雖為 45 度，而實際真正之角並非 45 度。在圖 3 中 RI 穿入一立方體中其方向適可以代表上節所言光線之方向。如由 P 方向觀察此線，適成 45 度之線此即平面圖上之方向；由 E 方向觀察之亦為 45 度線，此即正面圖上之方向；由 S.E. 方向觀察之亦成 45 度線，此即側面圖上之方向。易言之，即光線在正面圖上，平面圖上，側面圖上之投影均為 45 度線。惟此線與地面所構成之真角乃為 D 角（約 35 度，見註一）。此線為正立方體，由左前角至後右角之對角線，分言之光線之方向為由前向後，由左向右。

光線真角度之求法在簡單之作題中並非必要，但須知光線之真角度在複雜之作業中常能使工作簡單而迅速，此將在第四章中詳述之。

註一：光線之真角度為 35.264 度，但對於不甚大比例尺之圖中即用 35 度，亦甚確。其數學之計算式見附錄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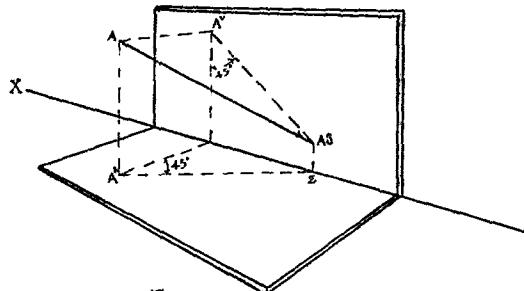


圖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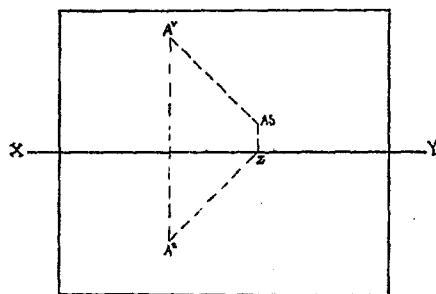


圖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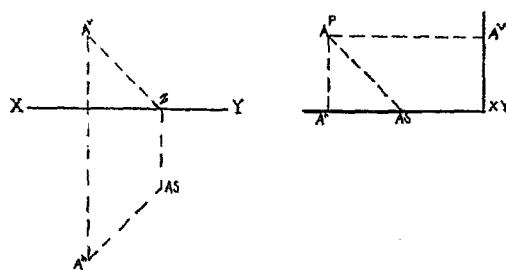


圖6

點之射影(Shadows of Points)

圖 4 幾何學中之點，並無體積及大小，故無法投射其影。惟為解釋起見，如透視圖 4 所示，設空中有一極小之物體如 A 點，其投影將如何？A 點之立面投象為 A' ，其平面投象為 A'' ，A 點之影，即為 AS。AS 之求法係在平面圖上繪光線之平面圖如 $A''-Z$ 線，再在立面上繪通過 A' 之光線如 $A'-AS$ 線，由 Z 再繪垂直線，則得 AS 點，此為在透視圖上表示者，其正式之畫法將於下節述之。

圖 5 通過 A 點之立面圖 A' ，繪光線之立面圖其方向為由左向右 45 度。再通過 A 點之平面圖 A'' ，繪光線之平面圖其方向為由前向後 45 度，與 XY 線遇於 Z 點。由 Z 點繪一垂直線與光線之立面圖交於 AS 點，AS 即為 A 點之影。閱圖 4 與圖 5 相參對，即可明瞭矣。

圖 6 如點距橫座標面，較距縱座標面為近時，則此點之影落於橫座標面上；反之如點距縱座標面近時，影即落於縱座標面上，如圖 6、A 點之立面圖 A' 距 XY 為近，故 A 點之影，遂落於橫座標面上，再參閱右方之側立面圖，更可明瞭。

通則工：點之射影

求已知一點之射影，先在平面圖及立面圖中，通過該點各作 45 度斜線，以為光線之立面圖及平面圖；再視此之二斜線何線先與 XY 影行相交點，由此交點沿一等影與較長之光線相交，即為已知點之影。

換言之，即係求光線與受線面之交點。

如求點投於曲柱面或平面之影。其曲柱面或平面之基線與某座標面相垂直者，則本通則亦可適用，而以該平面或曲柱面對於垂直座標面上之投象圖為準（即 XY 線）而行此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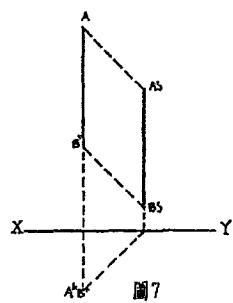


圖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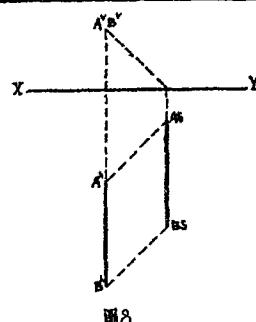


圖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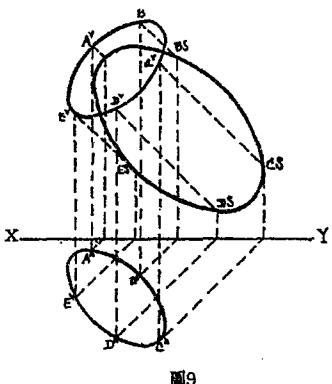


圖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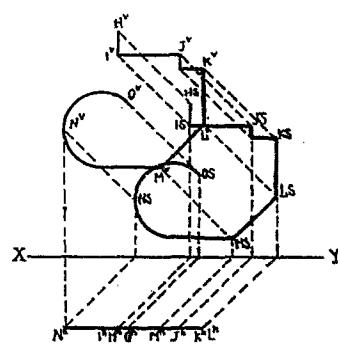


圖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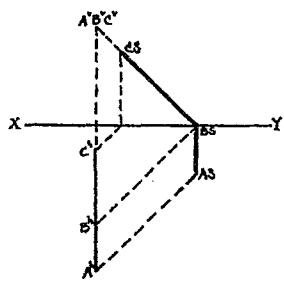


圖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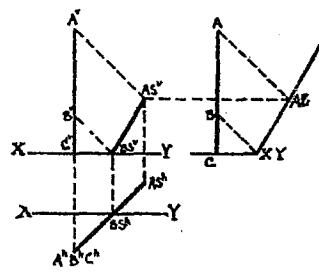


圖12

線之射影(Shadows of Lines)

曲線與直線在平面圖上及立面圖上之影—圖7及圖8(直線)

一羣之點連結而成，故求該線之影乃先繪該線在平面圖上及立面圖上各點之45度線，而用前法求點之射影法求之。如該線為直線，而其影又完全在同一平面上如圖7及圖8中所示AB線，則吾人可知其影亦為直線。則僅將該線兩端之影連為一直線可也。兩圖中AS-BS為AB線之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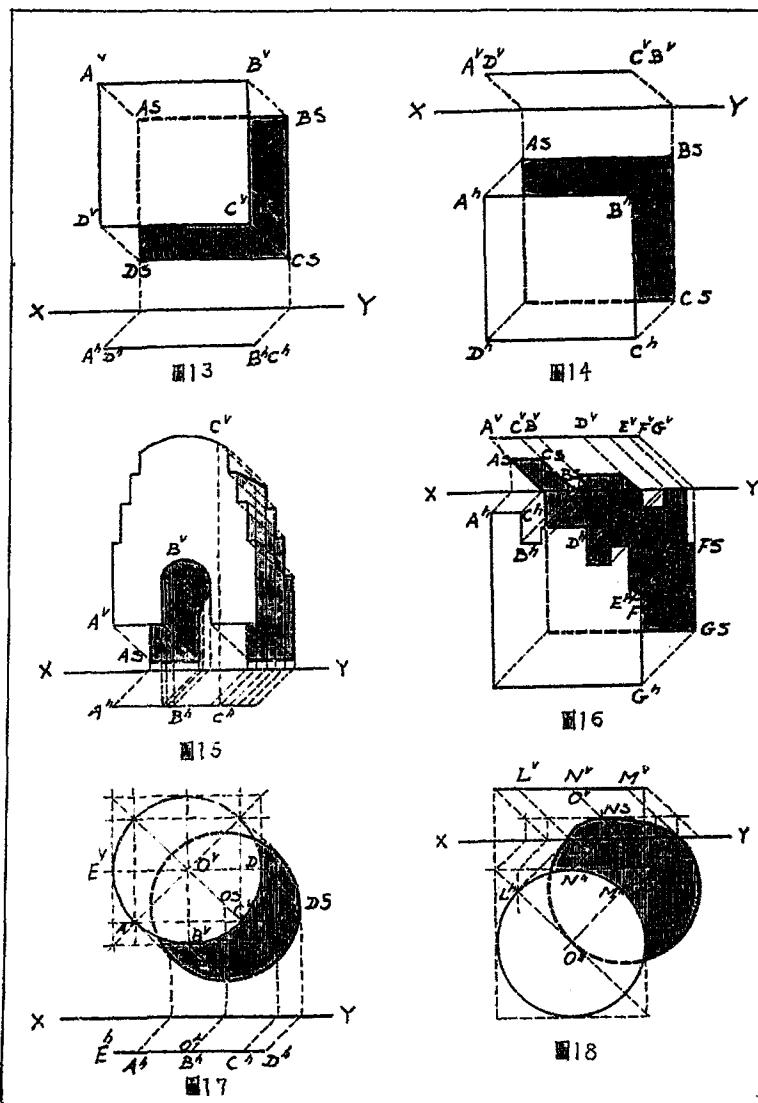
圖9及10(曲線及折線) 圖9上之ABCDE為曲線圖10之上HIJKLMNOP為折線而兼曲線，求其影之法為在平面圖上及立面圖上各選若干之點而求其各該點之影。然後將此諸點之影相連而得該線之影。惟圖中所示僅取數點而未詳示，學者自行研習可也。

一線之影兼及於兩平面者—圖11 ABC線之各點，其C點之影在縱面上如CS，而A點之影AS在橫面上，此種情形不得即將AS與CS逕行相連如前二節所言之法，蓋因二點不在同一平面上也。必須再求B點之影而可以知其影為AS-BS-CS折線。

斜面上所受之影及投影圖—圖12 以上各節所述，均為橫面上及縱面上所受之影，而縱面與橫面均在XY線上相交，然吾人須知受影之面可成任何傾斜之角度，如圖12所示。

設受影之面傾斜，則須繪一側立面圖，在側立面圖繪光線之投影以代平面圖上之投影；在側面圖上：ABC線之影，一部投於橫面線C-NY上，一部份投於斜面線NY-AZ上。正面圖上通過A點作A-AS45度線，再由側立面圖上AZ引一橫線與A-AS相交而得AS'點，此即A點之影之立面圖。影之立面圖即為AS'-BS'-線，影之平面圖即為AS'-BS'-C直線。

如果ABC線變為曲線，或斜面變為曲面時，其求影之法亦同此，不過須多求數點以聯曲線而得影線而已。



平面形之影 (Shadows Of Shapes)

為解釋上便利起見，凡以下各平面形之厚度，均假設有一線之厚度。

圖 13 縱立之方形 ABCD 其平面圖為一直線 A'D'B'C'，先求其四角之影然後連為直線，亦為一方形，即為方形之影。

圖 14 橫平之方形 ABCD，其影落於橫面上，而不落於縱面上，因立面圖上經過 45 度光線，較平面圖上各相當點之光線先與 XY 線相遇故也（閱通則 I）。

圖 15 如平面形上有曲線或不規則之線，則須多求該線上各點之影以定其影之曲線。本圖上僅 A, B, C, 三點註有文字，其求法俱用前法求之。

圖 16 平面形之外線上各點之射影，何點之影落於橫面上，何點之影落於縱面上，均須決定；然後即可以決定平面形某部之影落於橫面上或縱面上（參閱通則 I 及圖 11）。本圖之例，一部之影落於橫面上，一部之影落於縱面上。

圖 17 圓形之影，可在圓周上任選數點而求其射影。然通常之法，乃將圓周八等分之為八點，而求此八點之射影，本圖所示為特殊情形，此圓之影完全落於縱面上，且其圓之位置完全與縱平面平行，故可將圓心 O 先射其影於縱面上如 OS，然後以 OS 為圓心，以原來之圓半徑為半徑而繪圓周，此圓周即為原來圓周之影。

圖 18 圓形之影，一部分落於橫面上，一部分落於縱面上，落於縱面上之影為繪圓之一部分。而其餘落於橫面上之影，乃恰為一圓。吾人可用上節之方法以 OS¹ 為圓心而繪之。縱面之影與橫面之影應在 XY 線上相接，如 LS, NS, 兩點是也。

吾人根據以上各題可知平面形如與受影之面平行時，則其影完全與原平面形同樣，如圖 17 所示。

第二章 簡單立體形之陰及影

Part II shades and shadows of simple Three-Dimensional Forms

定義： 本影界(Dividing Line)為一個物體上受直接光線部分與陰暗不受直接光線部分之分界之線。

定義： 本影(又名陰Shade)為一置物體上不受直接光線部分。

定義： 影(Shadow)包含某物體後面(或下面)之平面或曲面上一部分面積，該部分面積上之光線為某物體所遮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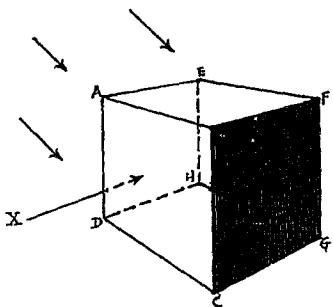
通則II 立體形之影

以下各節為求立體形之本影及影之必要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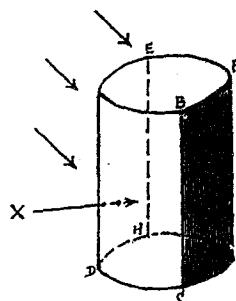
1. 依平面圖與立面圖中之光線方向而定“本影界”之立面圖與平面圖。
2. 在“本影界”之立面圖及平面圖中，任選足用點以定其方向之轉變。
3. 在“本影界”之立面圖及平面圖中，任選相當各點，通過此各點在立面圖及平面圖中作 45 度之光線用通則 I 之法求此各光線與各受影之交點之立面圖及平面圖。此各交點依次聯以一線，此線即為“影界”(Shadow Line)。“影界”即為受影面上影之外緣線。

定義： 影界(Shadow Line)為受影面上受直接光線部分面積與光線被遮斷部分面積之分界之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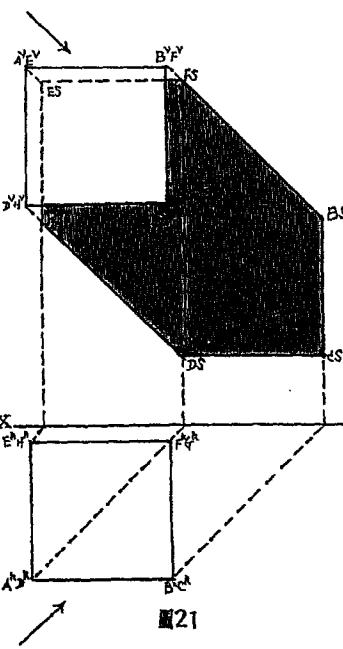
定理：受影面上之“影界”為遮光體之“本影界”之影，落於受影面上而成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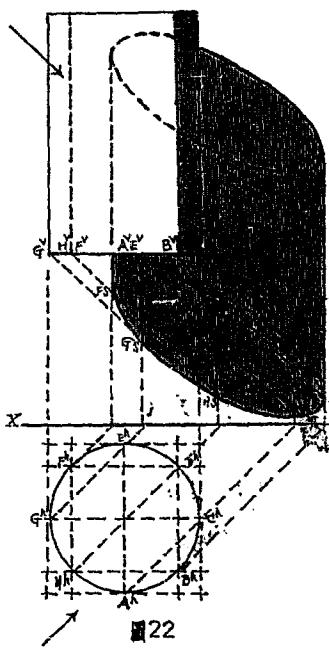
■19



■20



■21



■22

立方體與圓柱體(Cube and Cylinder)

圖19及圖20 根據上節所示，吾人首先根據習用光線之方向，以定物體上之“本影界”，根據此“本影界”再投射於受影面上而得影界。圖19及圖20，為立方體與圓柱體之透視圖，二圖中之DCBEHI線為區分受光部分與陰暗部分之“本影界”，在圖21與22中正立面圖中所示之影，即為圖19及圖20中由X方向所見之象。

圖21 由平面圖中立面圖中光線之方向可以決定立方體之本影界為DC-CB-BF-F-E-EH-HI六線（參照圖19），故將此線投於座標而上而得其影界。其中A點及G點不在影界之上，A點隣接之三面，完全受光，G點隣接之三面完全不受光。（參照圖19）
不受光之點不能射其影於影界上

圖22 立面圖中圓柱之本影界，為二直線，其求法：係在平面圖中作45度線切柱體於F^h及B^h二點，再由該二點，引豎直線於立面圖中，而得其本影界，柱之上圓底完全受光，下圓底完全不受光。本影界上FGHAB圓周之影之求法如圖18，上底圓周之影之求法。本圖上雖未表明，然其法與求下底之橢圓形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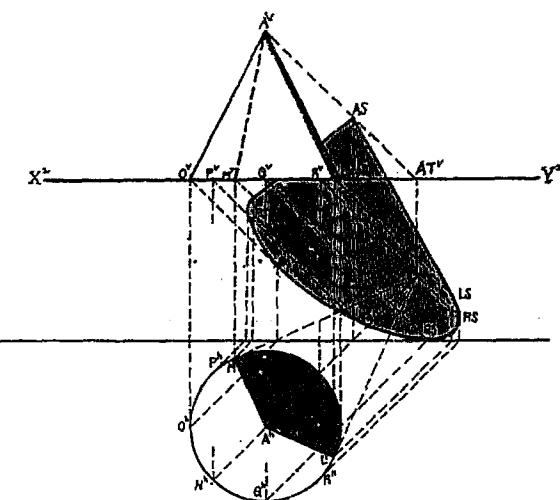


圖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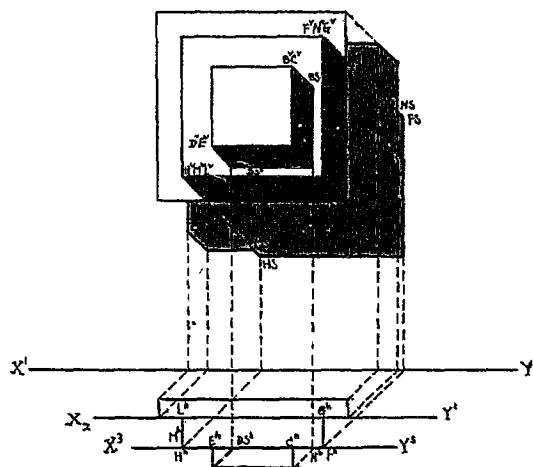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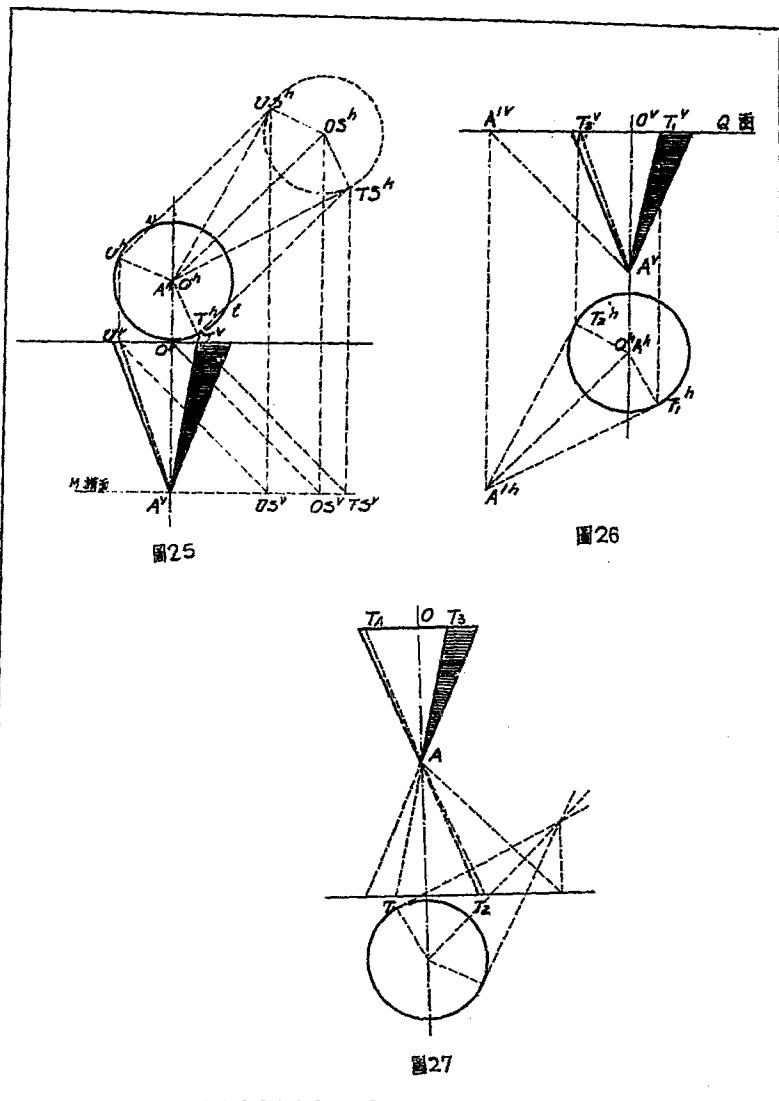
圖24

錐之射影，投射於二個以上豎直面上之影

The Conej Shadows Extended Over Two Or More Vertical Planes

錐之射影—圖23 經過錐底作一平面如 $X^2 Y^2$ ，將錐頂之影投於其上即為 AT^h 與 AT^v ，在平面圖上由 AT^h 引圓錐底之切線，其切點為 M^h 及 L^h 兩點，由錐頂 A^h 連 M^h 及 L^h ，是即為圓錐之本影界，在立面圖上亦求其相當之 LA^v 及 ML^v 線，然後以 LA^v ， MA^v ，線及 MNL^v 圓弧線為本影界用前數節所述之方法而投射其影於座標平面上（此時須以 $N^1 Y^1$ 為準）。但有一種情形須加注意者，即圓錐之基線與橫面相交之角度小於35.2度者，其上部之圓錐曲面將完全受光而無本影。射於其他受影面上之影，亦僅有錐底圓形之影而已。

投射於二個以上豎直面上之影—圖24 參照平面圖上可知橫邊 BC 及 DE 之影必落於其最近之 $CEFH$ 豎直面上，此豎直面以 $X^3 Y^3$ 為界線一如縱座標面以 $N^1 Y^1$ 線為交線然。通過 D^h 之光線遇 $X^3 Y^3$ 於一點，由此點(DS^h)引一豎線於立面圖上與通過 D^v 之光線相交而得 DS^v 點。其餘三點亦同此，更參閱平面圖可知 FNG 稜之影，一部分落於 $N^1 Y^1$ 平面上（即 FN 一段），一部落於 $X^2 Y^2$ 平面上（即 NG 一段）。 FN 一段之影係由平面圖上 F^h 點引45度線與 $N^1 Y^1$ 遇於一點，再由此點引豎線於立面圖上面得之。 NG 一段則為 $X^2 Y^2$ 相遇上引而得之者。 HML 之影亦然：一部落於物體之表面上，一部落於縱座標平面上；其餘各本影界之影，落於縱座標平面上，遂成影界。



倒置錐形之本影

上節所述為正置錐形其錐尖向上，茲所述者為尖向端下之錐形，共有三法，述之如下。

錐尖引平面法—圖25。通過錐尖A引錐尖引一橫面M，與H面平行。然後將錐底射影於M面上，其錐底圓心之影為OS^b及OS^a（OS^b為OS之橫面投象，OS^a為OS之立面投象，）根據圖17之定理用原錐底之半徑為半徑以OS^b為圓心畫一圓周；再由A^b引二直線切於此圓周得切點TS^b及US^b，再由此二點逆引45°光線遇原來錐底於T^a及U^a兩點，聯A^aT^a線及A^aU^a線即為本影界之平面象；將T^a、U^a引於立面圖中即得T^b及U^b兩點，聯A^bT^b線及A^bU^b線即為本影界之立面象。注意此處A^aT^a與OS^a-TS^b線平行A^a-U^a線與OS^a-US^b線平行。

上法有一弊，即逆引之每條光線與原來錐底相交，各有二點如圖中之T^a、T^b、U^a、U^b是也，因此每易迷眩而至錯誤。鑑別之法，固可以A^aT^a平行OS^a、TS^b否而判斷之，又可用TS^b點及US^b點之立面投象TS^a及US^a之逆引光線而求得TS^a及U^a點而決定之，然後引至平面圖中應與前法求得之T^a及U^a吻合於一縱線上，即知無誤矣。

錐底引平面法，又名逆投影法—圖26。先由錐底引一橫面Q平行於H面；再由A逆引45°之光線，與Q面交於A點（A^b、A^a為A點之平面投象及立面投象）然後再由A^a點引錐底之切線（因A^a與錐底同在一個平面上故能引其切線）即得切點T₁、T₂兩點，連錐尖A得AT₁、AT₂兩線，即其本影界也。此法簡單，且無眩惑之弊。

利用正置錐形法—圖27。由倒置錐形之尖端向下方延長引一正置圓錐形，用圖23之法求其本影界，如圖中之T₁A、T₂A兩直線，再向上延長達於倒置錐形面上即得T₁A、T₂A兩本影界，所異者T₂A本在前面，引至上部成T₂A反在後面，T₁A本在後面引至上部反趨於前面，此點亦易錯誤，學者尤應注意也。

以上之法似以第二法為優，又旋轉曲面之求影，頗多借重於外切圓錐，學者對於之射影必須透澈了解，始可進而研究旋轉曲面之射影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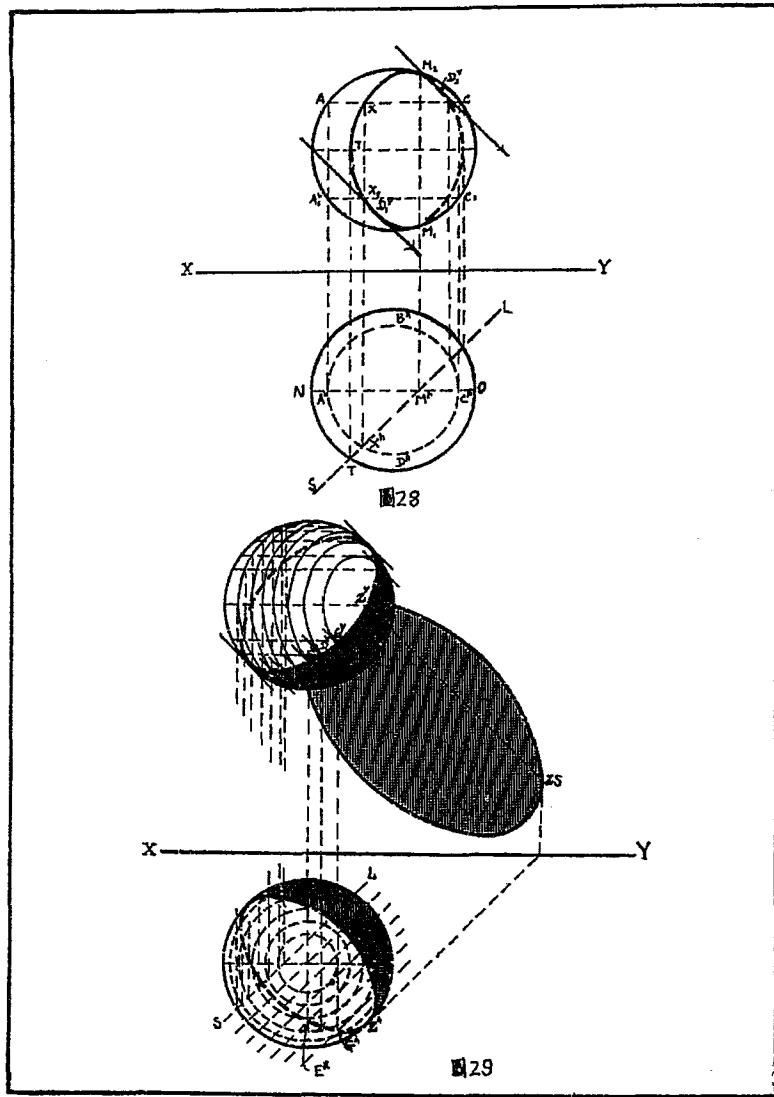
第三章 複曲向面之本影及影

Part III Shades and Shadows Of Complex Forms

本章所包含之各形爲複曲面，其影不能直接投射而出。蓋複曲面者，其各處曲度之變化不能全在平面圖及立面圖中充足表示者也。故須用剖割原理 The Principal Of “Slicing” 及其他原理以求之。

複曲向面之影，亦由其本影界投射而成，但單曲向面之本影界易求，而複曲向面之本影界乃較難。例如球形爲一複曲向面，吾人除在平面圖及立面圖上見其形爲圓形之外，此外更無可知。故知曲面愈複雜，其立面圖及平面圖乃愈不足用。是以在求本影界必須先設若干之平面，將此立體之複曲向面形，剖割爲若干平面的曲線形，此法乃將立體剖割爲若干之薄片一如吾人之剖麵包者然，包含日光之平面在平面圖上成45度之角而垂直於橫座標面，故剖開物體之剖面乃爲垂直於橫面而與縱座標面成45度角之平面。該各剖開之剖線在平面圖上爲45度之斜直線，而在立面圖上則爲一曲線。

以上所述原理爲剖割法原理之一，尚有其他若干原理，均可藉以求複曲向面之本影，將於本章內述之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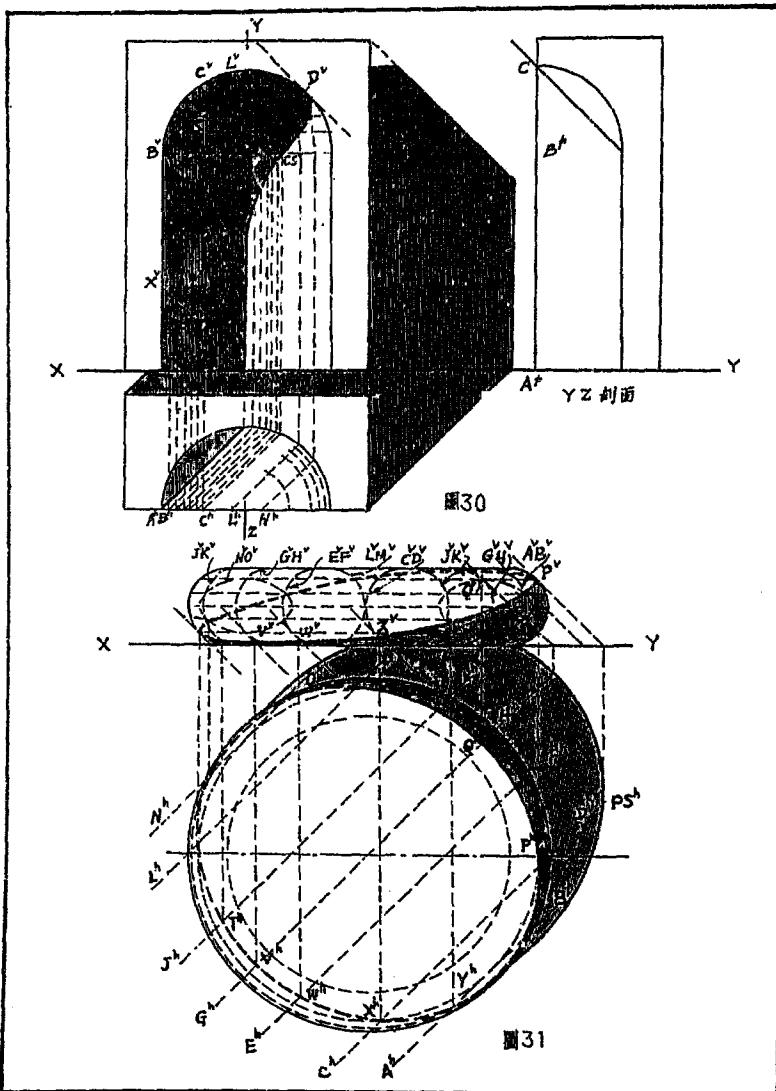
球體 The Sphere

球體剖割之法—圖28 在平面圖上任意先繪一45度之剖割線如SL線。此線之立面圖求法如下：在平面圖上以任一之半徑作球之“緯線圓” $A^bB^bC^bD^b$ ，此緯線圓有兩個，一在球之上半部，一在球之下半部如立面圖中 A_1C_1 及 $A_1' C_1'$ 是也。剖割線SL之平面圖與此二緯線圓在 N^b 點相交。由 N^b 點發一豎垂線引至立面圖中則得 N_1 與 N_2 二點。SL線又與球之最大緯線圓相交於 T^b 點， T^b 點之立面圖為 T_1 ，平面圖中 CT 線又與 NO 線相交於 M^b ， NO 線乃代表球體之正經線圓者也，故 M 點之立面圖，乃應由 N^b 引一豎線於立面圖中與球之正經線圓相交而得 M_1 ， M_2 二點，聯結 M_1 ， N_1 ， T_1 ， N_2 ， M_2 是為SL剖切線之立面圖之一半。其餘一半亦用同法求得而成一橢圓。如將球體用其他之剖切線之，其求法均同此。

在立面圖中繪45度之光線，此光線與剖切線立面圖之橢圓有二切點（Tangent Points）即球體之本影界上之二點也，如 D_1 ， D_2 。若由 D_1 ， D_2 引一豎垂線而相交於SL線上即得 D_1^b 與 D_2^b 。

球體之本影與影—圖29 照上節及圖之法，多設若干個剖割線而求其立面圖，然後在立面圖中各引45度之切線而得各切點如E，D，G諸點，以曲線聯此各點，則得球之本影界之立面圖。此本影界之立面為一橢圓，以通過球心之45度線為其長軸。以上節第二段之方法可求得本影界諸點之平面圖。球體之本影界，在立面圖中在平面圖中為一橢圓，惟其長徑之方向均與光線方向正交。

本影界之立面圖及平面圖既求得，則可求其投射於座標面上之影，如圖28所示。



壁龕與環形

The Niche and The Torus Mould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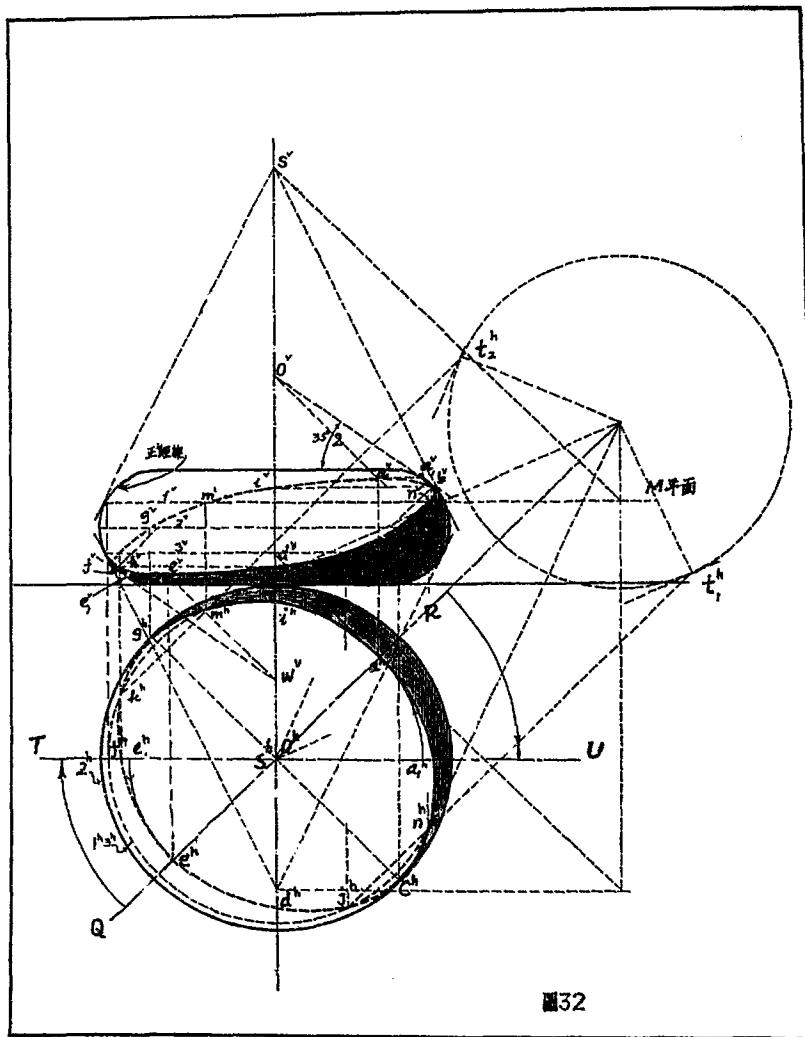
球頂壁龕一圖30 球頂壁龕為半圓柱而其上部覆以四分之一球面。全部凹入於壁中，故名龕。其直稜AB，及曲稜BD，將投其影於後部之曲面上；曲稜上之D點為曲稜與光線(45度線)之切線，A，X，B，C各點之影之求法，即在平面圖中A^b，X^b，C^b，B^b引45度線遇於曲柱面上，更從而上引，與立面圖中過A，X，B，C諸點之45度線相遇而成。惟此曲線在CS點以上時，則其影將落於凹球面上，而不得用此法，而將改用割割法。

割割線LM^b之立面圖之求法如圖所示，在立面圖中L點引45度線與LM割割曲線之立面圖相遇，得P點。此P點即為L點之影落於凹球面上者，再作其餘各處之割割線而得其影（例如N^bO割割線而得N點之影為Q）。

平面圖中之影界為直稜AN一段之投影。

環形一圖31 環形可視為壓扁之球形，其一切割割之法均與球形相同。既得割割線之立面圖，仍作45度之光線而求其切點V^b，W^b，X^b諸點是，依次聯諸切點即為環形之本影界。本影界之平面圖，由立面圖割割曲面上諸切點投於平面圖中諸相當割割線即得，然後依次聯之如U^b，V^b，W^b，X^b，Y^b諸點是也。其投於他受影面上之影，即在立面圖上及平面圖上之本影界，選擇相當諸點而投之於受影面上，即影界之求法也。

圖28~31 所示諸例為割割法絕好之說明。然此法頗費工作及時間；下節中，諸圖所示之法乃較簡捷而可以避免用割割之法者也。



24

求旋轉面之本影用外切圓錐形法

圖32 本圖所示仍為一環形，與圖31之形相同。然前節之法弊在過繁且切點不易準確，故本節特介紹此法，為歐洲所通用者。其作法為先將旋轉面分為若干之綯線圓，如圖中1,2,3 諸圓；然後作切於該綯線圓上之外切圓錐，如圖中1 圓之外切錐之尖端在 S 點，而其底則在 1 圓之 M 面上。於是按前章之方法求此圓錐之本影界與底接觸之點即得 a^b 與 b^b 兩點（參照前章圖23），此種方法倘處廣續為剖綯線圓面為之，即得旋轉曲面上各本影界點；依次聯之，即得本影界曲線也。

然應注意者，即最大之圓，（2 圓）其外切錐形之尖端延長至無限遠，換言之，即為一圓柱，故此圓上之本影界，即為平面圖中光線與 2^b 之切點 c^b, g^b 兩點引入立面圖中得 c^b, g^b 兩點。又最大圓以下之綯線圓，其外切錐為倒置錐形，可依前章圖25-27之法求其本影界點。又立面圖上在正經線上之本影界，即為正經線與 45 度線之切點如 b^b ， f^b 兩點是也，此兩點名為立面圖上本影界線之虛實轉換臨界點。其平面投影必在 TU 直線上，如 b^b, f^b 。

最高點與最低點。 最高點最低點必在 QR 上，QR 為通過旋轉軸而包含光線之一剖後面。故 QR 剖環形之剖面必為一經線(meridian)形狀；將此剖面以原軸為軸旋轉 45 度，使與 TU 相合，則環形之剖面必與正經線相合。但此 QR 上之光線，經旋轉以後，乃為真角度（與 λ 緯成 $35^\circ, 2$ 之角）如圖中之 ea^b 線是也。依此方向，求得與正經線之切點如 a^b 及 e^b 兩點，投入平面圖中，得 a_1^b 及 e_1^b 於 TU 線上此為旋轉以後之位置。如欲求其原位置，尚須加以反旋轉之法。

反旋轉。 反旋轉之法有二：(工)由平面圖中 a_1^b 及 e_1^b ，以 o_1^b 為圓心，以 $o^b e_1^b$ 或 $o^b a_1^b$ 為半徑向反方向旋轉 45 度弧與 QR 相交，即得 a^b 與 e^b 點。由 a^b 點或 e^b 引豎線於立面圖中再由 a_1^b 及 e_1^b 引橫線與此二豎線相交即得 a^b 及 e^b 兩點。(乙)由 a_1^b 及 e_1^b 引橫線，再由 o^b 及 w^b 引 45 度線與橫線於 a^b 及 e^b 伸點，再由 a_1^b 及 e_1^b 引豎線於 QR 線上即得 a^b 及 e^b 。

此法較諸剖割法為準確，且易求；一切旋轉曲面均可照此法求其本影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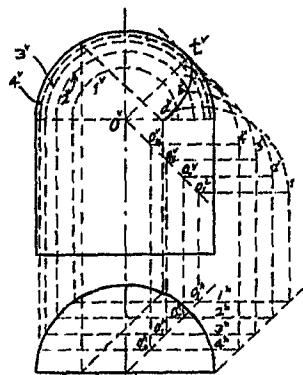


圖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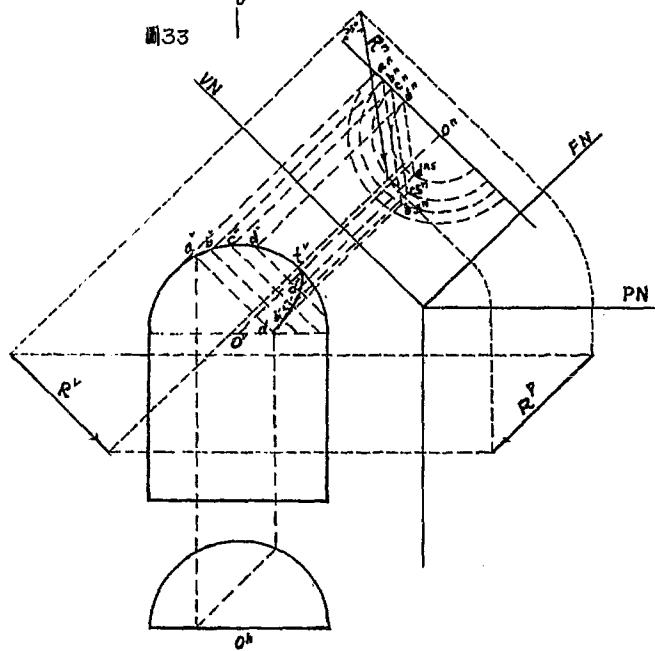


圖34

壁龕之影之其他求法

利用平行V面之補助剖面法—圖33。將壁龕用若干縱剖面，如圖1',2'
3',4'，剖削之，則剖成若干之圓如1',2',3',4'；此諸圓在立面圖上為同心圓。然後再將
壁龕之最前面之邊緣，射其影於1',2',3',4'諸縱面上，則得1',2',3',4'諸圓。例如第二剖面2'
，所剖壁龕之線為2'，邊緣之影射於2'面上者為2''，2'與2同在一平面上，2'與2''之交
點b即為邊緣之影之一點。其他諸點亦同此作法。此法亦較圖30為準確且易於作圖。

利用平行於光線之剖面而求影法—圖34 作一平行於光線而垂直於V面
之平面例如N面，又作若干平行於N面之剖面如a'-a, b'-b, 等，此等諸剖面，剖削龕頂為一圓弧，而自正面觀之，仍為一直線，例如b'-b是也。然自N面上之投象觀之則恰
為一個弧。如b'-bs圓弧是也。然後再求日光R之N面投象R',R''之求法，如圖所示。吾人當知光線與V面所成之角為 $53^{\circ}.2$ ，若然，則光線為N面所包含，R'與V'之角度亦當
為 $37^{\circ}.2$ 。苟知此理，則R''之求法可以省去。吾人然後分龕底為a,b,c,d諸點，同時亦得
a'',b'',c'',d''諸點。從a',b''諸點引R'平行線，與a'-as',b'-bs'諸弧，遇於as',bs'諸點，再
由as',bs'諸點引VN之垂線延長至左面圖中，與a'-a',b'-b'，諸線相遇而得a',b',c',諸點，
依次聯之即得其影界焉。

以上二法均較圖30之法簡而準確，無利用其他曲線之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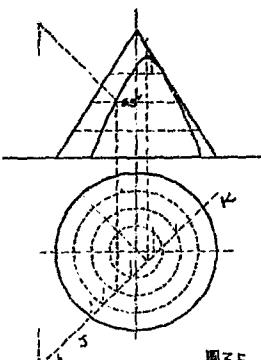


圖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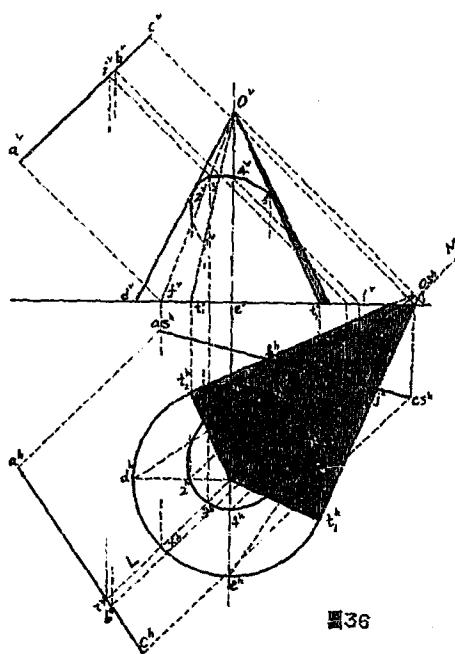


圖36

旋轉曲面爲受影面之求影法

以上所述各節，均爲旋轉曲面之本影之求法；以下將述及其他物體如其影落於旋轉曲面上，將以何法求之。旋轉曲面共別爲二大類：1. 單曲向旋轉曲面，其生線爲直線如圓錐圓柱等是也。2. 雙曲向旋轉面(Double Curved surface of Revolution)如球形，環形等是也。以下各法除圖36以外，餘者均可用以解決一切旋轉曲面之受影問題。

剖割法—圖35 空中之a點，射其影於旋轉曲面錐面上；求其影之法，爲作一平面包含a點及光線并與V面垂直即JK面；於是求SK面與錐形之交線。此交線在本題中爲一雙曲線。(Hyperbola)交線既求得之後，更通過a'作45度之線此線與剖割曲線相交於as',as'即點在錐形上之射影。

剖割之法爲最不便之法，因求剖割曲線至繁瑣且不易準確也。然僅求一點之影則無害用剖割法爲簡便；且旋轉曲面之本影若用剖割法求得者，則剖割曲線均已求出，自可利用之以求受影之點，無庸改用他法矣。

直線之影落於錐面上之法—圖36，本圖可名之爲反射投影法。如圖所示爲一直線，其影將落於後方之錐形上。可先求錐形及直線落於地而(II面)圖之影，及錐形之本影。錐形之影爲os^b-t₁^b及os^b-t₂^b，直線。直線ac之影，爲as^b-cs^b及as^b-cs^b與os^b-t₁^b及os^b-t₂^b交於l^b, l^b二點，由此二點逆引45度線與錐之本影界o-t^b, o-t₂^b交於l^b, l^b，二點更引至立面圖中之本影界上而得l¹, l¹兩點。又基線oc之影爲os^b-ob線，此線與a-c之影交於l^b點，由l^b點逆引45度線交於o^bc^b則得4^b點。od上所受之影2^b及2¹亦用類此之方法求得之。所繁難者即of上之影無法求得，當另用他法求之也。

作平面LM，包含光線及錐頂，則LM裁ae直線於i點，因此可求得i^b及i¹，再由i^b引線而求得l^b，聯結o^b及l^b直線，由l^b引45度線，交於o^b-f^b而得3^b點，再引縱線於o^b上而得3¹點。

又4點之立面圖4¹點，亦無法直接投射而得之。可由l¹引豎線於YY線上得l¹再由l¹逆引45度線與o¹c¹得一交點即4¹點也。

本圖之法爲錐體之反射求影法，不限於圓錐，凡一切錐形均可用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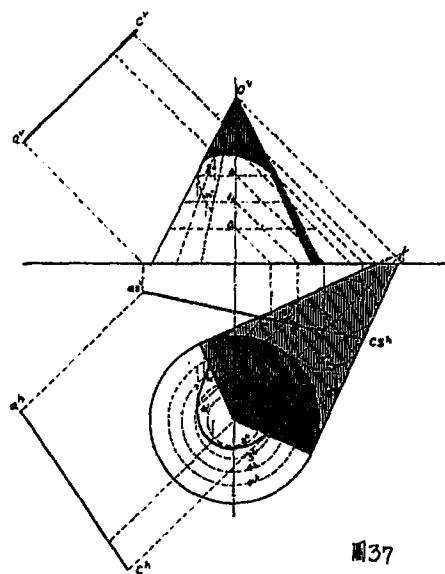


图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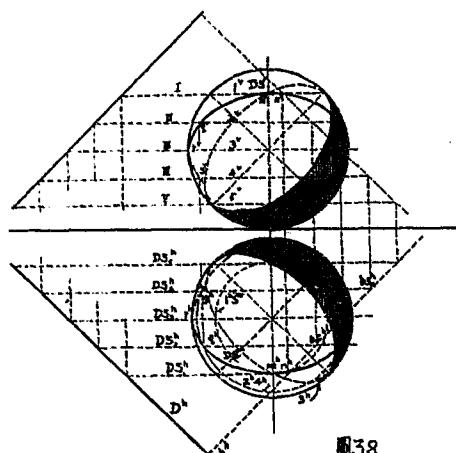


图38

以旋轉曲爲受影面反射求影法 - 圖37。本圖雖以錐爲例，然一切旋轉曲面皆適用之。蓋凡旋轉曲面，均有與軸垂直之綯線圓也。本圖先求旋轉曲面與直線在日面上之影，如前節之法。然後再將旋轉面分爲若干綯線圓，並射出其影於日面上，例如綯線圓1,2,3,4,5之影爲 $1s^b, 2s^b, 3s^b, 4s^b, 5s^b$ ，日均爲圓形。（參照圖17之法）。設欲求綯線圓4上之影，則由 $4s^b$ 與 as^b-bs 線之交點 m 逆引 -45° 之光線與 4 交於 m' 點，再由 m' 點引縱線至立面圖中與 4 相交於 m'' 點，即得 4 上之影點。

其餘各點之求法均同此，本法之優點，爲可以完全無須用割割面，且極易準確，如果其遮光體與受光體之影已先求得，則事半功倍，尤見迅速矣。

借面求影法 - 圖38、通過旋轉面各綯線圓作若干平面，如圖上之I, II, III, IV, V, 諸面，如是則綯線圓1在I面上；2在II面上。於是更將空中之直線D投其影於I, II, III面上，則得 Ds_1, Ds_2, Ds_3, \dots 等線。 Ds_1 在半面I之上與綯線圓1相交於 m^b, m^c 兩點，引縱線於I上得 m^b, m^c 兩點。其餘之各點，如q點在綯線圓2上，r點在3上，s點在4上，其他各點已在球之陰影中故不復詳繪出之。

本法之優點，第一無素亂之弊；第二，無須假手於陰影，第三，準確而簡單。設欲求旋轉面之本影時，曾用外切錐形法，則各綯線圓具在，自可收迅速之效矣。

第四章 各種形體之簡捷射影法

Part IV Rapid Methods for Shade and Shadows of Various Forms

先前各節所述其射影之方法，為事實上之方法。其工作也，必須兼有立面平面諸圖，然後可以着手求其射影。及吾人習之已久，乃知有若干情形中無需平面圖亦可知其射影。其影可僅於一立面圖中求之，而無須採用剖割法。例如平圓形，球形等均以較簡之法行之。以下數節之方法均應記熟。遇有情形相合之機會，即可利用。此法之優點，則為可以省略無數之輔助線。然尤有為學者進一言者，即前此第一章至第三章之原理未完全了解後，不得輕即採取本章所述之法，以為終南之捷徑。本章所言之物體，均為前數章之故物，學者僅採用其方法之簡捷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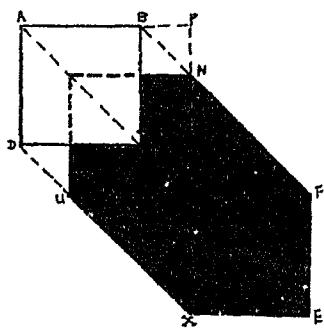


图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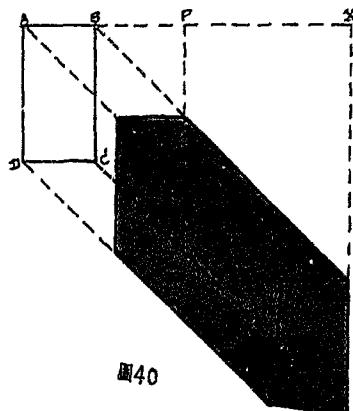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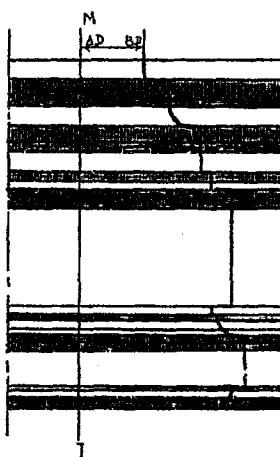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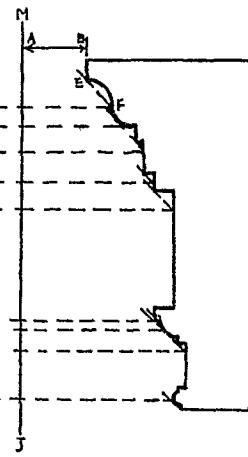


图40



正立面



剖面

图41

簡單立體射於平面上及不規則面上之射影

Shadows of Simple Forms on Plane and Irregular Surfac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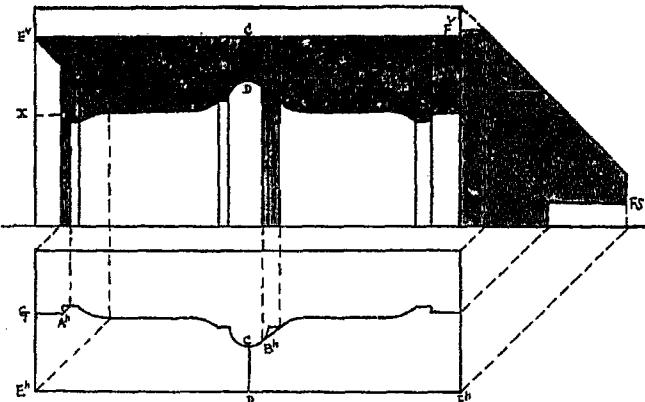
無平面圖而求一立方體射其影於縱面上之法—圖39。已知一立方體之立面圖，及該體距縱面之距離，如圖 A B C D 為立方體之正立面形，BP 為該體距其後縱面之距離，畫 45 度對角線 AE 及 BF。由P點向下引一縱線 交斜線於 N，T二點，N，T二點，即可指定立方體前面及後面之二方形之影，再斜角線 UN 及 NF，即可完成其影界。

如將圖幅旋轉以左邊為下邊，則立方形 A B C D 可視為在平面圖上之立方形。以BP距離置於立方體之下而求其影亦可無須用立面圖，此可與圖 21 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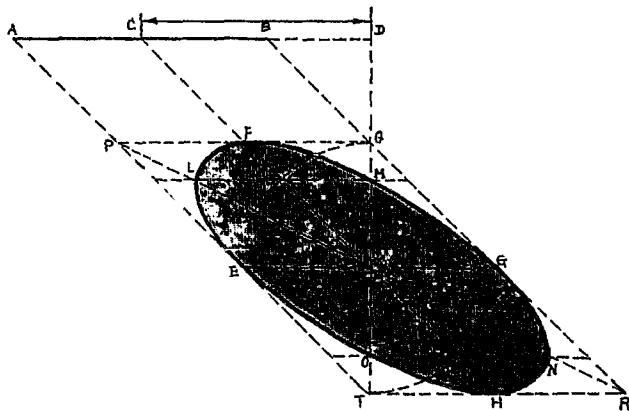
矩形角柱體射其影於縱面上（或橫面上）之法—圖40。其法為先將角柱之後面與受影縱面之距離 BP 置於 AB 橫線之延長線上。再將角柱前一平面至後一平面之距離 PX 置於 AB 延長線上，由 P 及 X 引縱垂線而下與各 45 度線相交而定各點如前述所述。

本前二節所述之法，可為一切角柱體射影於一面之通法。

直立之桿射於不規則曲面上之影—圖41。直立之桿之影投射於其後之不規則面上由 BD 點起曲折下行，其影曲折之狀，恰如該曲面剖面之外緣線，其 AD-BD 之距離，亦即為該桿距至該受影面之距離。（即側面圖上 AB 之距離）曲面本身之影消滅其桿之影之一部分。受影面之影，以側面圖上各突出稜角各點引 45 度線與其剖面線相遇，橫引於立面圖上而定之。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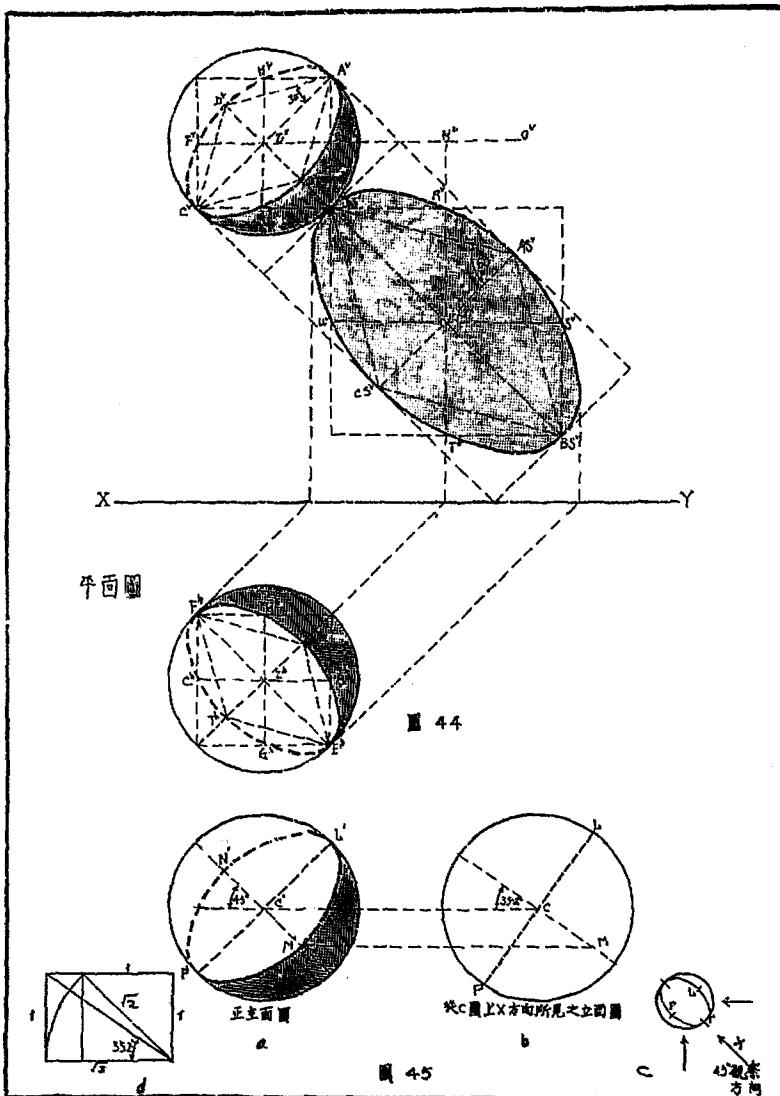
■43

投射於線腳槽上之影；平圓形之形

Shadow on Mouldings ; Shadows of Discs

水平稜之影射於直立之線腳槽上者一圖42，橫平而突出之稜EF，其影射落於直立曲面線腳槽上，其影界外沿曲折之形，恰與線腳槽 (Moulding) 剖面形相似而相反。此可以無須投影而直接繪出之，如曲面圖上 CD 之距離，即為平面圖上 EF 稜距該受影面之距離。左面直稜 EG 之影，雖落於曲面上，然其立面圖仍為 45 度之斜直線。影界 X-FS 一段，因已為光線所照故無須繪，立面圖中有一條縱影，其寬度乃從 A^p 及 B^p 兩點投影而定之者。

水平位置之平圓形射於縱面上之影一圖43。本圖亦無須平面圖而可以求其影者，AB 線代表一平圓形，CD 為已知該圓形之圓心至受影縱面之距離，由 D 點向下畫一縱線，與 45 度線 VT 及 BR 交於 Q 及 T 兩點。由 Q 及 T 引二橫線，則適構成一平行四邊形，此形為橢圓影界之外切四邊形，聯此四邊形之對角線 PR 則得橢圓之心於 CS 點。過此點再引其軸線 FH 及 EG 線。E, F, G, H 為橢圓上之四點。以 CS 為圓心，以短對角線 QT 之半為半徑，截 FH 線上二點，為 W 及 K，由 W 及 K 上各引二橫線於對角線上則得 L, M, N, O，此亦為橢圓上四點。將八點依次聯之，可得影界之橢圓影。
(並參閱圖18)



球體之本影及影

Shade and Shadow of a Sphere

不用剖割法求球體之本影界—圖44。就前章用剖割法所求球體之本影之經驗，已知球體之本影界無論在立面圖上如平面圖上均為一橢圓，其長軸與光線之方向成為直角，其橢圓內含二個等邊三角形，以橢圓之短徑為其公共底。作此橢圓之法，在立面圖中橢圓之長軸AC線上，由A點及C點各作與AC成80度之角，此四線交於D點及B點。A，B，C，D為橢圓之四點，BD為橢圓之短軸。更由A點及C點畫橫線及縱線，而成一方形。由球心Z點，畫橫線及縱線，而得方形四邊形之中點H，E，G，F四點，此四點亦為橢圓上之點。逆之即得橢圓。平面圖上之橢圓亦用同法求之，而以EF為其長徑。

不用剖割法求球體之影界 球體之影，亦可不用投射而求其影，如圖44。先將球心與受影面之距離ZN，沿ZO橫線量之於N點，由N點引縱線與DZB線之延長線相交於M，是為影之中心。由M引橢圓之短半徑，其方向垂直於ZN，短徑之兩端為此線與AC兩點所共45度線之交點。長軸之定法，與上節所言者相同，並亦以方形定其餘四點而聯之，如圖所示。(本節所示，可與圖29參照。)

圖45。 圖45所示，為另一有趣定球上本影界之法。先繪一由45度方向觀察球形之立面圖如45a所示(並參看圖45c之小平面圖)。此圖上之本影界乃為一直線PCl。PCL線與日光之真角度方向成垂直角(日光方向成與水平線成35.2度，參閱第一章圖3)。光線與橫面所成之角，為立方體對角線與其底所成之角。故可以幾何方法求之如圖45b中所示者。然後再在b圖中L引垂線下過於M。再由M點引橫線於a之立面圖中與45度線相交於M¹點。作C¹N¹令等於C¹N¹，則得橢圓之短徑，以L¹P¹為長徑。更照前節方法作方形而得四點，以繪橢圓。

實際上繪圖之時，一切補助之線均在一圖上繪之。圖45所示之法，非謂其較圖44之方法為良，但可以因此而得利用認識光線之真角度。學理上之裨益實大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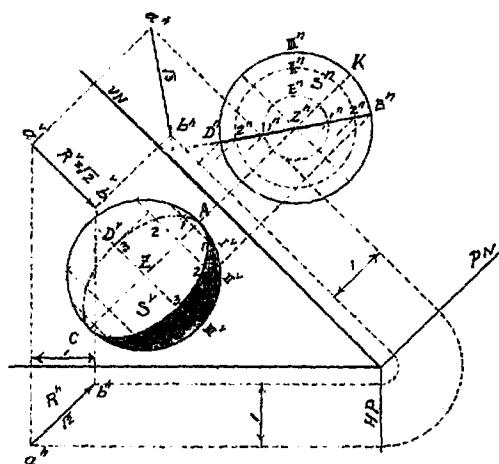


圖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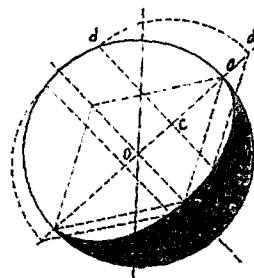


圖47

前節之證明

圖44之證明—圖46。圖44所示之球形本影之短徑之求法，長徑與短徑之比為 $\cos 30^\circ = \sqrt{3}$ ，茲以圖46證之如下：

先作一球形之立面圖，再作一光線，其立面圖為 $a-b$ ，平面圖為 $a'-b'$ 。作一 N 面平行於光線而與 V 面垂直， VN 為 N 與 V 之交線； PN 為 N 與側面 P 之交線。然後求球形對於 N 面之投象，及光線對於 N 面之投象則得 $a''-b''$ 。（球形在 N 面上之投象，名為 S'' 。）吾人已知 N 既與光線平行，則 S'' 上之本影界當為一直線，其方向與 $a''-b''$ 垂直，且為球之直徑，如 $D''-B''$ 是也。於是平行於 N 面作球形之側面，所割出者，為 I, II, III 三圓；I, II, III 圓在 V 面投象為直線，在 N 面投象為圓如圖所示。I'', II'', III'' 該圓，與球之本影界 $D''-B''$ 直線相交於 I, I'', B, B'' 諸點，再由 I, I'', B, B'' 諸點，引垂直於 VN 之線於立面圖中與 I, I'', III'' 相交，而得 I, I'', B, B'' 諸點，聯結此諸點，即得本影界之立面圖。 $D''-B''$ 在最大之線圓上，所得為橢圓之短徑。

證明：設光線之 V 面投象 a, b 兩點中之水平距離為 1，則 $a-b$ 及 $a''-b''$ 之距離為 $\sqrt{2}$ ， $a'-b'$ 為光線之真長度為 $\sqrt{(2)^2 + (1)^2} = \sqrt{3}$ ，而 $a-b$ 與 VN 之角為 $30^\circ - 2^\circ$ 而 $\angle B''B''B = 35^\circ, 2^\circ$ 。

$$D''-B'' : D-B = 1 : \sin 35^\circ, 2^\circ = 1 : \frac{1}{\sqrt{3}} = \sqrt{3},$$

然 $D-B$ 為球之直徑，故 $D''-B'' = \sqrt{3}D$ 。

以是吾人證明橢圓長短徑之比恰等於 $\sqrt{3} : 1$ 故可用 30° 直角形求之也。圖46之法，亦為求球形本影界之一法。亦甚準確。

橢圓簡捷之作法—圖47。然求影當力求簡捷；設用圖44之法，繪球之本影及影，則半個橢圓上僅可求五點，一個橢圓上僅有八點。如球之半徑過大時，似點數嫌少，不足於用。然其長短半徑，既已求出，則求其橢圓不難用下法求得之：圖47中之橢圓 oa 為長半徑， ob 為短半徑，均已求得，聯 ad 線，並繪以 o 為圓心以 oa 為半徑之圓。任意繪一線 cd 平行於短軸，與長軸交於 c ，與圓交於 d ，以 c 為圓心，以 dc 為半徑繪一弧，交 oa 之延長線於 d' 作 $d'e$ 平行於 ab 過 d ， e 為橢圓上之一點。由此方法，則可補圖44之不足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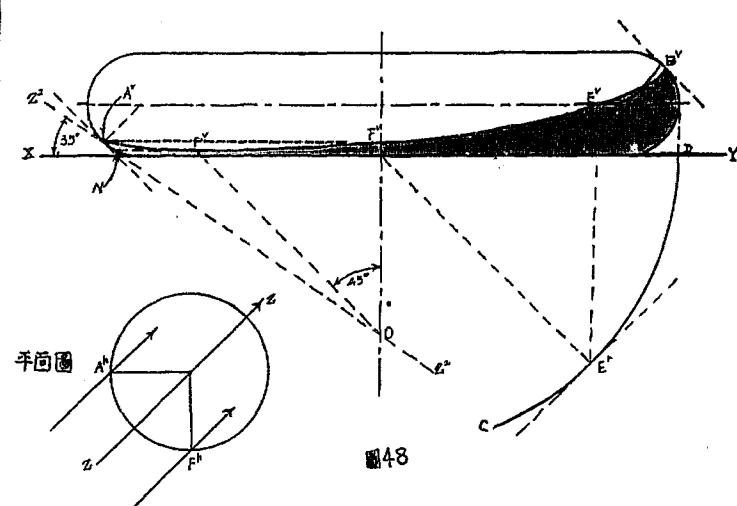


圖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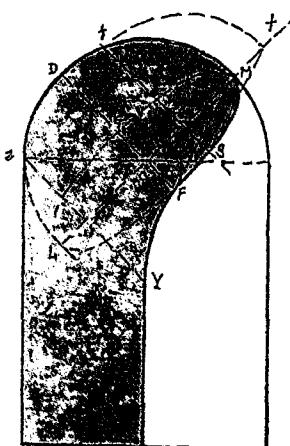


圖49

環形及壁龕形

The Torus Moulding ; The Niche

不用剖割法求立面圖中環形之本影界—圖48。環形本影界可用下法求出五點：

A' B兩點為立面圖中本影界兩端之二點。可用45度光線切於環形兩端之圓周線上而得A, B兩切點。又參照平面圖環形之外周線(CD)，光線與CD線切於E點，故在立面圖中最大圓上將E'求得。E'亦為本影界上之一點。又參照小平面圖，可知下點受光情形與A點受光情形相同。(蓋A點與F點之位置，從45度光線Z-Z'方向觀之，適為對稱)。故在A點，與F點處光線相切點之高度亦必相同。由A'點引一橫線與軸線相交，則得F'點。F'點亦為本影上之點；此時已有四點，惟A與F之間，尚須一點，以定曲線。

小平面圖中Z-Z與平面之真角度，約為35度。設將通過Z-Z之縱剖面而旋轉於左方而與縱座標而平行，則Z-Z縱剖面所剖削環形外緣之形狀，則適與左方環形之正經線疊合，而為一半圓形。光線Z²-Z²之方向，亦呈現其真角度。作Z²Z²線與XY成35.2度之角而與半圓形相切，其切點為N。由N點引一橫線Z²-Z²與旋轉軸相交於O。由O點向上引45度線與Z之橫線相交於P，此為本影界上之第五點。依次連結A-P, F, E, B即為本影界(參閱圖32)。

不用剖割法求壁龕之本影界—圖49。壁龕正面圖上之本影界之求法，可以不用剖割法及平面圖而大略求之如下：先由圓心C點作45度光源CD，再由C點繪CM線垂直於CD，將CD之長分為三分；用其一分，截於DC之延長線上得F點；以CM為長半徑又以FC為短半徑，繪橢圓由M點起至Z C線上為止。曲線由Y點以下變為直線。Y點者，係由Z點引45度線與過圓心C之垂線相交，並得Y點。(參閱圖30)。

短徑既得，可用圖47之方法而求其橢圓上之各點，可完全無須平面圖及側面圖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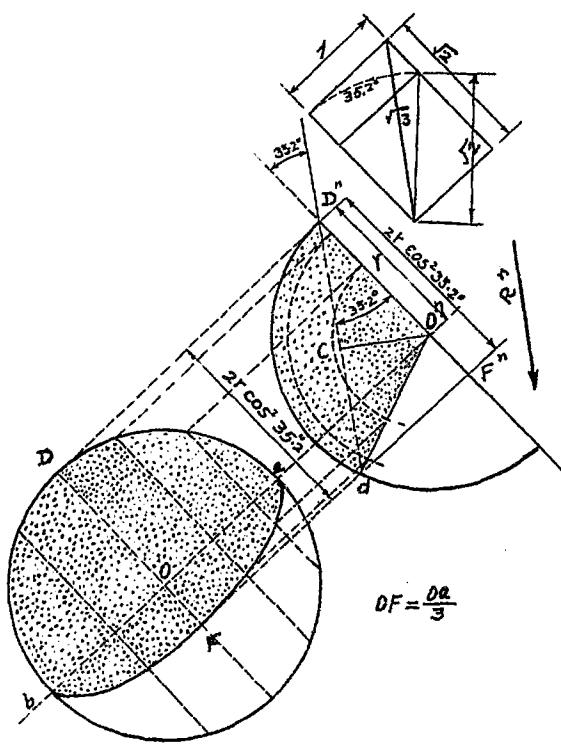


圖 50

關於圖49之證明一圖50。前面所示，球頂壁龕之影界為橢圓其短徑為長徑之一三分之一。茲用圖34之法求其短徑，並證明之。為便利起見設壁龕完全為半球形，從光線方向割之，如右上圖所示則D點之影在N面上為由引入立面圖中為F（參閱圖34）又光線對於DF之角為 35° ，2之角。從O作OF（垂直於DF）得中點C，證明如下

$$DC = r \cos 35^\circ \cdot 2$$

$$DC = 2 \times DC = 2r \cos 35^\circ \cdot 2$$

$$DF = DF = DC \cdot \cos 35^\circ \cdot 2 = 2r \cos^2 35^\circ \cdot 2$$

$$\text{但 } \cos 35^\circ \cdot 2 = \frac{1+2}{\sqrt{3}} \quad (\text{參照右上角之小圖})$$

$$\text{故 } DF = 2 \times \left(\frac{1+2}{\sqrt{3}}\right)^2 = \frac{4}{3}r$$

$$OF = DF - OD = \frac{4}{3}r - r = \frac{1}{3}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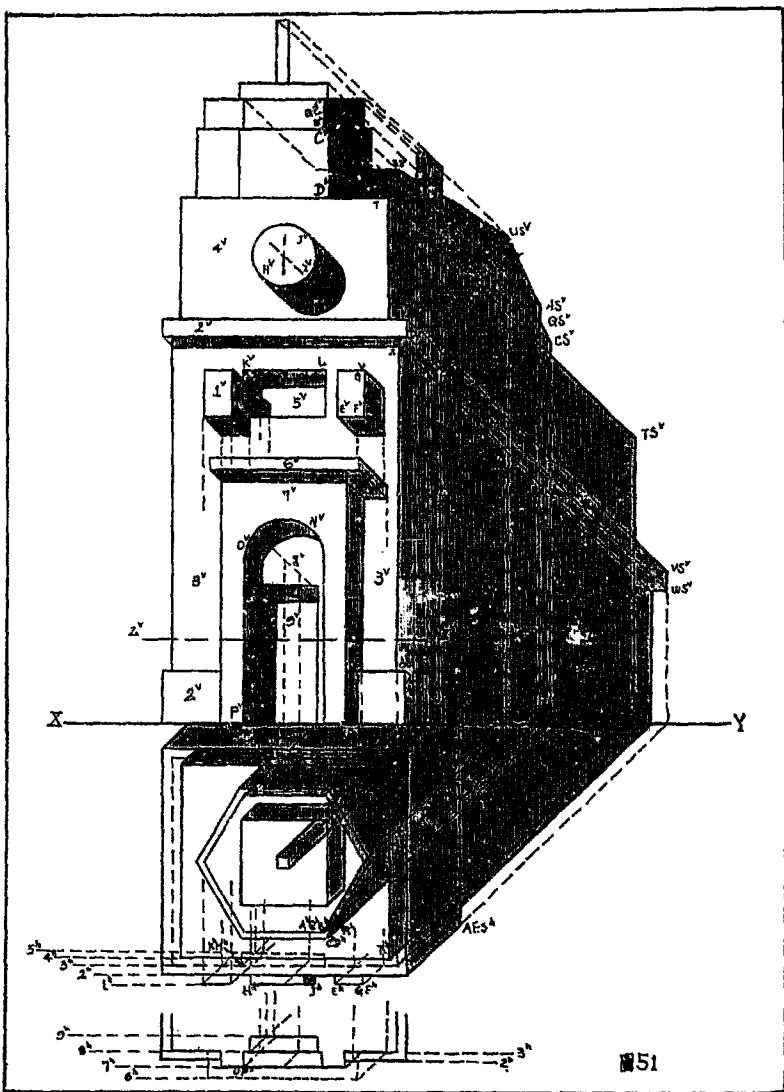
第五章 各種建築物之本影及影

Part V Shades and Shadows of Built Up Forms

本章所示之諸圖，為各種不同之形體羅列而成，其陰影之投射，當更較繁難。惟其射影之原理，仍不外乎前此所舉之通則 I 及通則 II 及以前四章所述之方法。圖 52 及 53 為表示較複雜之以角柱、圓錐、圓柱、圓球諸體和貫而成之體之射影。其影之美觀及作用於茲可見。其餘各圖皆羅列各種典型建築物之影，初學者可用較大之比例尺描繪各圖而求其射影，以資熟練。

射影之法，雖所以表示物體之第三向量，亦用以表示光線下物體之美，故以下各圖雖可以線條表示陰影，然亦可用水彩表示之當更增其美觀。且建築圖案，除工作圖面外，大體均須着色，着色亦為重要技術之一。初學者也多練習着色之法。着色之法須輕重均勻，調色時水分宜多；尤須一次敷之，不可分為數次。如一次不能敷完，則不能勻佈，其相接之處，輒有痕迹，有碍美觀矣。陰影之距目近者，其色深，距目遠者，其色淺，方能表示太空中之中有空氣之存在。本影與物後之影，亦宜以色彩之深淺分別表示之。

繪圖之墨水如為防水墨水 (Waterproof Ink) 則可先繪墨線，無用之鉛筆線，則以軟橡皮擦去之，然後再施水彩。如所用之墨水不能防水，則鉛筆稿繪成後，先着色而後繪墨線，所以防止墨水之受水滲污也。



相貫角柱形之本影及影

Shades and Shadows of Interpenetrating Prismatic Forms

立面圖上之本影及影—圖51。先就平面圖上研究立面圖各面何者為光線所照射，在平面圖上，何者不能直接受到45度光線之照射，其面在立面圖上即不能得直接光線。例如立面圖之上部AB及CD兩縱稜為本影界之一段。而凸出之矩形之稜EF及FG亦為本影界，而可以投其影於其他面上。立面之影，係以一面圖及平面圖直接投射而得。某而在平面圖之線可以代表其面，一如XY線在平面圖上可以代表縱座標面者然。為解釋之便利起見，立面圖Z-Z線以下之平面圖，重繪於主平面之下方。此二個平面圖上之各個不同之表面，概以數碼1—9表示之。立面圖上亦然。關於圓稜之影之求法(III圖)，可參閱圖17；(第一章)。關於直稜EF，FG之影，參閱圖21(第二章)。同面5上之影係KM及KL之影從平面圖上投射於直線5^h上，復上引而定之者也。參閱平面圖更知KM稜下部之影為左方突出之矩形之影所掩。OP縱稜之影，一部落於平面8上，一部落於平面9上，此可以投於平面圖之8；9兩線上而定之者也。

平面圖上之影 欲知平面上之影作何狀，應先就立面圖上研究之。從立面圖上及平面圖上AQ點引45度光線，則知Q點之影適落於平面體上R點。同理立面圖上CD稜SD一段之影亦落於方平面上。立面圖上各橫線，俱可認為各橫面之XY線而據此以求各橫面上所受之影。

背景及前景上之影。背景(縱座標面)上及前景(地面)上之影界，係以立面圖上及平面圖上之本影界上各點投其影於地面上或縱座標面上而成。然背景上之影界及前景上之影界本不完全；緣各物之影先將投射於各突出之橫面上，其餘部份始投射於背景及前景之上也。例如AS-QS一段影界為縱稜AQB射於背景上之影；但此段之影僅有AQ一部分落於背景之上，其QB一段已落於橫平六角面上。吾人須牢記凡本影界上某二部分已落於某物體之上時，則絕對不能再投射其影於前景或背景面上。故其射影之工作，僅將各本影界未投射於其他物面上之部分投於前景及背景而已。

立面圖中T,V,W,X,AE各點之影為TS^h,VS^h,WS^h,XS^h及AES^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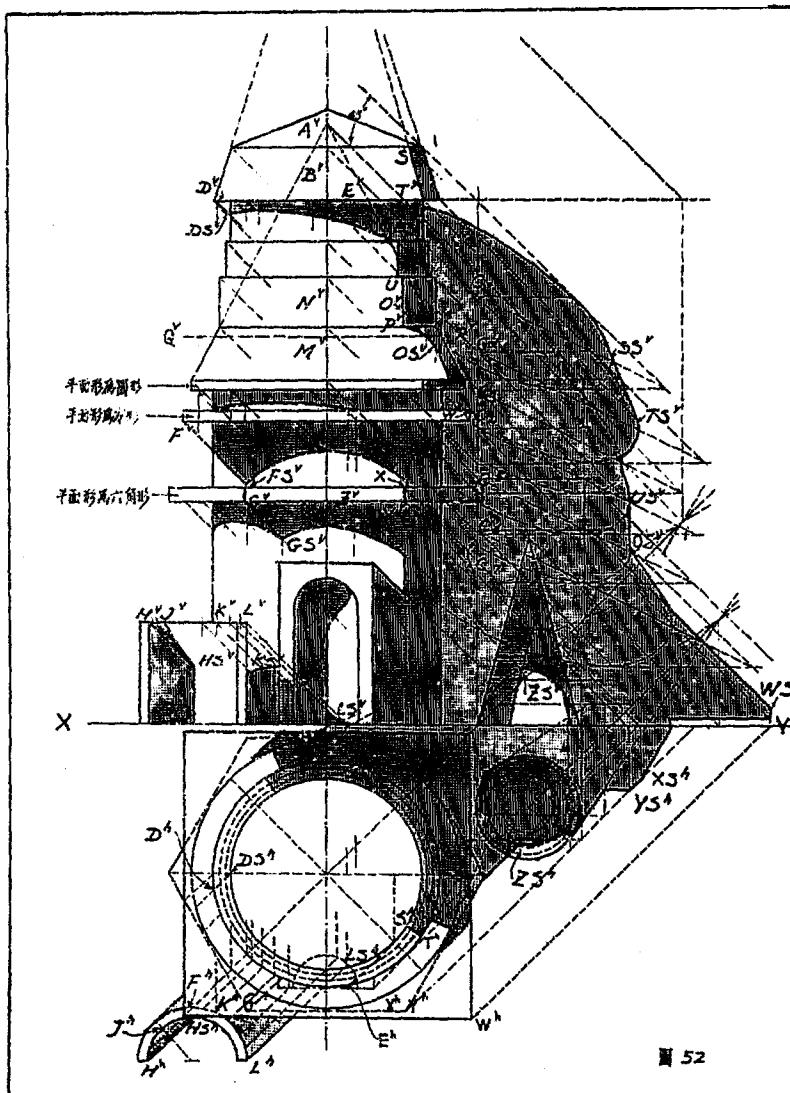


圖 52

相貫之圓錐形，圓柱形等之本影及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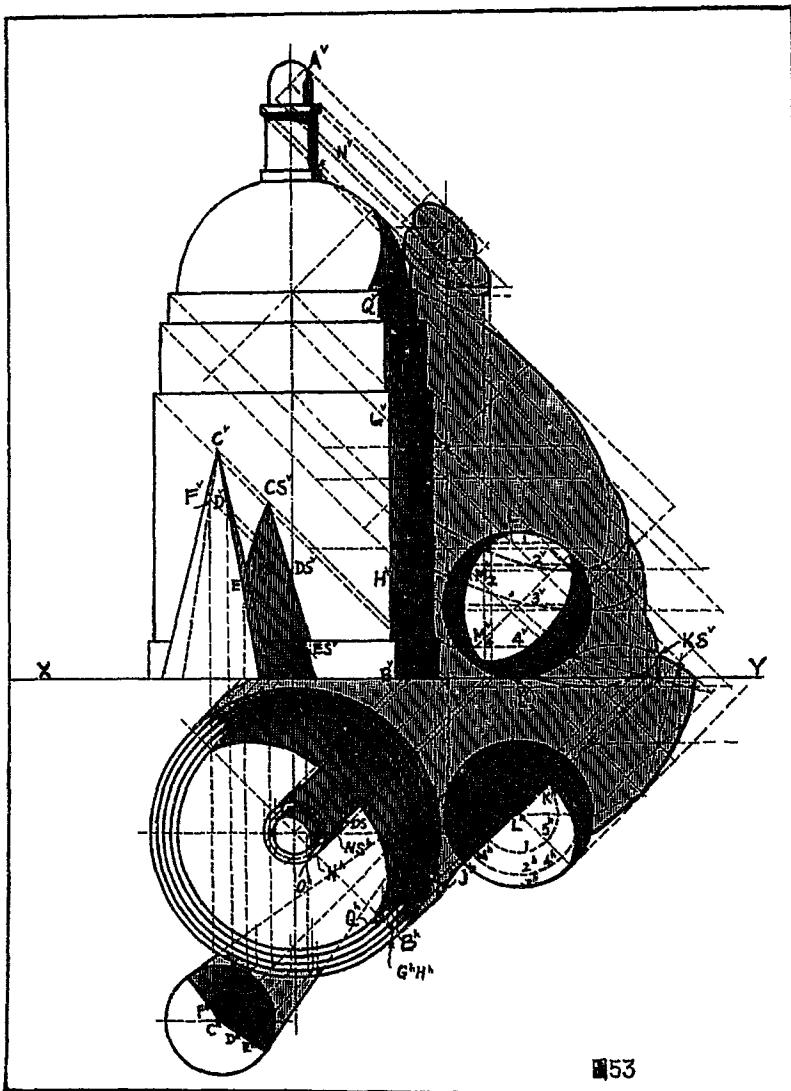
Shades and Shadows of Interpenetrating Conical
and Cylindrical Forms Etc.

立面圖上之本影及影—圖52。本圖為各種立體合成之形，上部為集合圓錐及圓柱而成，最上部之圓錐 A 之上部無本影。因其基線與底面所構之角，小於 35.2 度也。鋸截體 B 之本影界及其他各鋸體之本影界，均用圖 23 之方法求之（在第二章）。各圓柱體之本影界之求法，為在平面上繪圓柱之 45 度光線之切點，而後引入立面圖上而成其本影界。上部圓柱體之線界 DS^a-ES^a 曲線之求法，為由平面圖上，圓錐之邊緣 $D'E'$ 上選擇數點向後作 45 度之影緣與柱之邊緣交於 CS^a ， ES^a 等處，在 DS^a ， ES^a 上引垂線與 $D'DS^a$ 線，及 $E'ES^a$ 線遇於 DS^a ， ES^a 等點，聯之即成此曲線。方盤之邊與六角形之邊之影亦同此求法。立面圖上之 F，其平面圖為 F^a ，以此二點投射而得 FS^a 。六角形上之 G 點亦如此投射而得 GS^a 。其餘各處均逐點如此投射而得其曲線。壁龕之射影法已詳載於圖 30 及圖 49 等圖。左方之凹圓柱形之影均用上法直接投射之於 $IP-HS^a$ 曲線而定之。該形之後稜 KL 線之影可投於後面之塔壁及壁龕上。 L 點之影為 LS^a ， K 點之影為 KS^a ，以上二點之投射均用直接投射法，圓塔壁之影射於後部之錐形上者則用割削法（見後）。

平面圖上之本影及影 立面圖中之截錐體 B 及 M 之本影界，其求法如圖 23。圓柱形 N 上 OP 一段之影， $P-OS$ 曲線，係用割削線圖一個 QR ，以求得之。 $P-OS$ 影在平面圖上為 B 錐形之外緣所遮。關於割削法，參閱圖 29 或圖 35。或用反射投影法或借面求影法以求之，（參閱圖 36、圖 38。）均無不可。

後景及前景上之影 各形體上之本影界既求得各繫以相當之字母，然後各從相當之點作 45 度光線以 XY 為準而投射之，由通則 I 之法而求得地上及後牆上之影。凡本

影界及物形之外緣，其影已投一部份於其他形上時，則此部份不得投影於前景上或後景上。背景之影，有若干相應之椭圓，其求法可用圖48之平行四邊形法，各椭圓之中心為 C_1 ， C_2 ， C_3 ， C_4 ， C_5 ， C_6 ； C_7 等。立面圖中之 C 與 T 點在後景上之影為 SS' ， TS' ；其餘各點如 U，O，W，X 諸點之影為 US' ， OS' ， WS' ， XS' ，等。右方圓錐形之影之求法，如圖23。此圓錐形表面上所受之影為：突出壁龕之一部，塔身一部份，及六角擔之一部份，ZY 一段之影。（本圖之例突出壁龕之影與塔身之影恰巧重合，成為一線）凡垂直之稜，其影之平面為一直線，如平面上 ZS' 左方一段是也。之立面圖上此段之求法，則為將此圓錐分割為若干線條圓而求之，如圖所示為一雙曲線。由 ZS 起向左一段之曲線為 ZY 一段之影，亦用剖削法求之。或用圖35,36,37,38 之法求其亦較便也。



■53

54

相連貫之球體，柱體，錐體等，其影落於平面及曲面上法
Interpenetrating Spherical, Cylindrical and Conical Forms With
their Shadows Cast on Curved and Flat-sure Surfaces

立面圖上之本影及影—圖53。本影界由A'起至B'止，其求法可參照圖44，圖22；其圓錐本影界之求法，可參照圖23。左方圓錐形之本影界，既以圖23之方法求出。其影界之求法，可用圓錐平面上及立面上本影界上尋出相當之點，而向後右方之兩個柱體投射，例如本影界上C, D, E, F諸點之影，即為CS', D', E', F'各點是也。其影界非直線，而略有彎曲。GH直線投射於球體上之影，其平面圖為一直線，如J^bK^b；此線上諸點如J^bI^b其立面圖即為J', L₁', L₂'。在平面圖中作多數綯線圓如1^b, 2^b, 3^b, 4^b, 5^b，諸圓與J^bK^b交於J^b, M^b諸點。再在立面圖中求作綯線圓之立面圖如1', 2', 3', 4', 5'諸線。然後由J', 及M'向上引線遇1', 2', 3', 4', 5'於L₁', M₂', M₃', 諸點，聯此諸點即得一橢圓。

平面圖上之本影及影 球體圓頂及錐體本影及影之平面圖之求法，均按照圖23及圖44求之。平面圖上影界NS'-OS'一段，為圓錐△O之影落於球形圓頂上者。NS'-OS'上其餘各點之求法。應用割割法(Slicing)，如圖35所示。或借面求影法如圖38所示。

後景及前景上之影 後景(後背牆壁)上，及前景(地面)上之影可用界線YY為投影之準而求之，然求柱體及球體影之方法，則有簡速之方法可資利用，如圖43及圖44之方法是也。凡能投在物體上之影，則其部份即不能再投於前景及後景上。例如：立面圖上GHP一段之影既落在球形上，即不能再投射於牆壁上或地上。壁上之形為許多橢圓所構成者。此種橢圓亦可用圖44之簡速平行四邊形法求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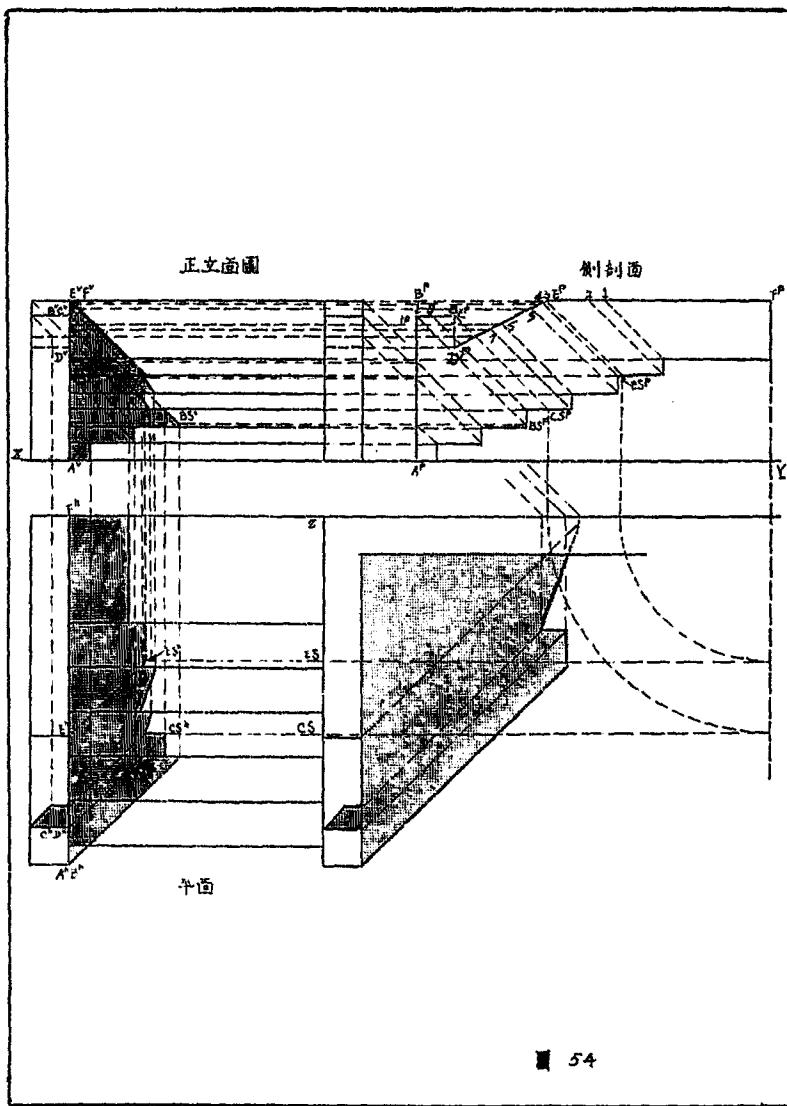


圖 54

台階上之影

Shadows on Steps

圖54。求本影界上ABCDEF之影，投於階面上之法，必須先繪一階級之側剖面，以便得知何段之影落於何級上。由側面圖上各舉步(riser)之頂點及底點各向上引45度線之斜線，與A^o, B^o, C^o, D^o, E^o線相交於1, 2, 3, 4各點，由此各點引橫線於前面圖中之A^o, B^o, C^o, D^o, E^o線上。再由此各點引45度線而至各相當之階面線上，即得影界諸點。然後各以直線聯之。

然所應注意者，則影界各點並不在同一直線之上，未可以一直線聯之。例如本影界在E, D, C, B點處改變其方向，C點之影適落於階步上(在平面圖上)，而B點之影則在舉步上(在立面圖上)。BS^o之求法，係由側剖面上B^o引45度線與舉步線相遇於BS^o，由BS^o點引橫線於立面圖與通過B之45度線相遇而得BS^o，平面圖上ES^o及CS^o之求法亦如此。例如平面圖上之ES—FS^o線及CS^o—CS線為側剖面圖上ES^o，CS^o旋轉投影而來者。例如ES^o至F'Y之距離等於ES—ES線與F'Z之距離。觀於平面圖上可知E—D段之影之方向與前者不同也。

該形右部之影，為投射於地上之影，其投影之方法，係以XY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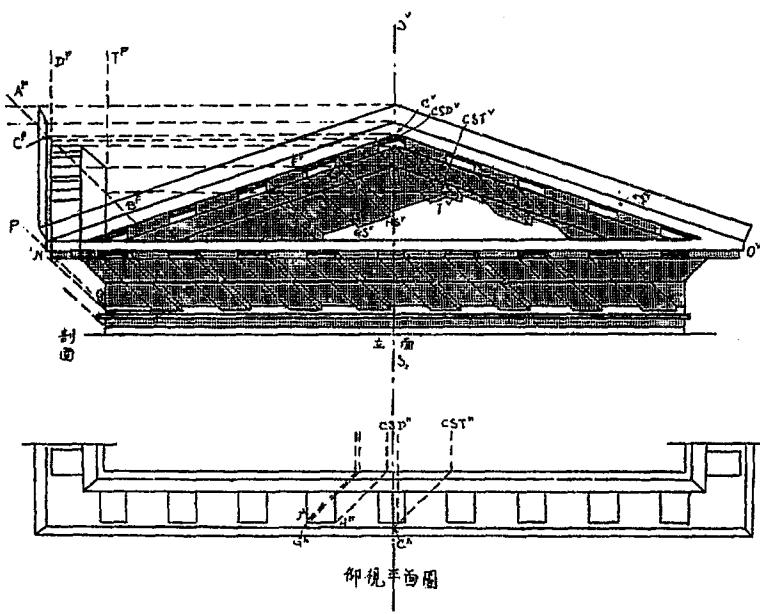


圖 55

山牆頭之影

Shadows on a Pediment

本圖中所示稜線之影落於二不同之平面上。

此圖所用之原理及方法與圖24無異，讀者可以參閱。

在左方剖面圖中之AB光線之側面圖，可以表示稜之影既可落於塊托(Dentel)表面(D^o)上，又可落於山花(Tympanum)表面(T^o)上。

由C處繪一45度之光線 A^oB^o 與 D^o 線接觸，然後由此點引一橫線於立面圖中，則與C處之45度線 C^o-CSD^o 相遇於 CSD^o 點，此點即為C點在D面上之影； CST^o 點之求法亦如此， CST^o 為C點在T平面上之影。再由 CSD^o 點繪與屋頂坡度平行之線，則為檐緣落於各塊托上之影界。由 CST^o 點繪屋頂之平行線則為檐緣落於山花上之影界，各塊托上尚有受光部分其影則投射於山花表面T上，於是F，H，G各點之影遂為FS，HS，GS諸點。FH稜為垂直之稜，故其影亦為垂直。

立面圖下部NO線為一本影界，NO線及其下塊托之影，可用剖面圖中光線PQ及其平行線定之，可以無須用平面圖。

立面上之影亦可完全不用側剖面而僅用平面，例如C點在平面圖上，作光線通過此點與塊托外緣相遇而得 CSD^o 點，再由此點向上引線與通過C點之光線相遇而定 GSD^o 點，其餘G，H諸點之影之求法亦如此，應加注意者， $J(G)$ 之影在立面圖上為JS及GS點。 $JS-GS^o$ 為一斜線， JG 之距離可在剖面圖上用一斜45度線而求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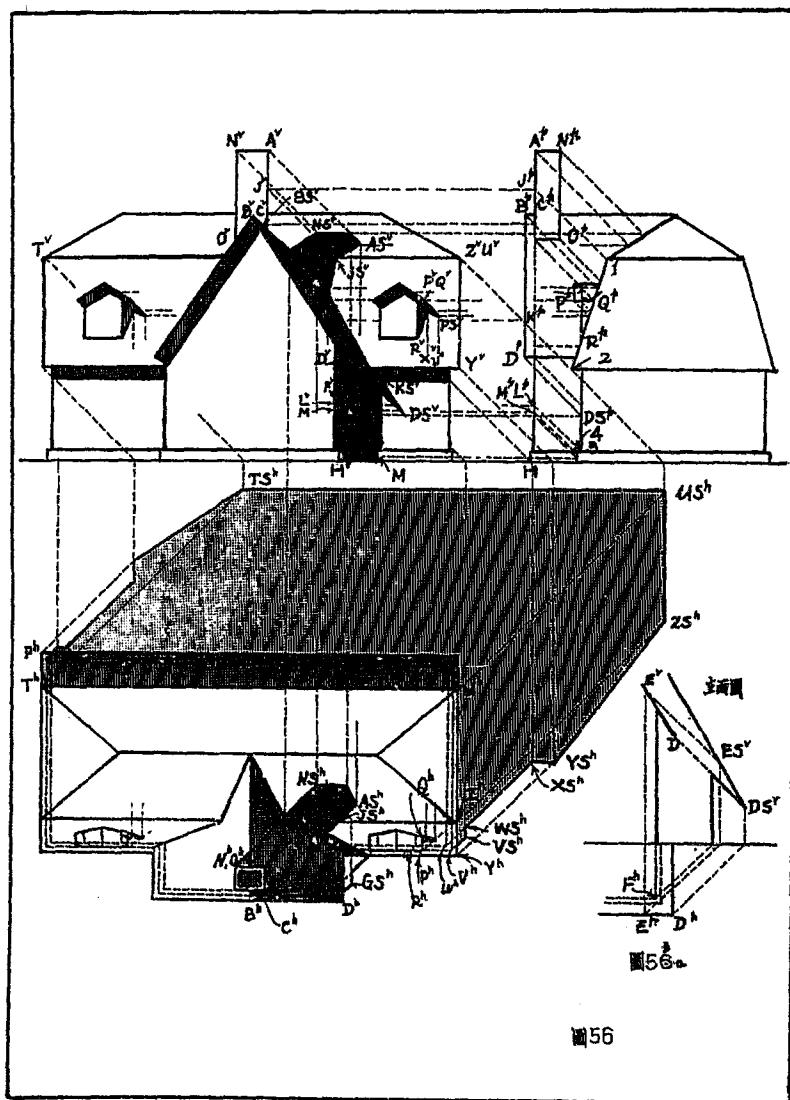


圖56

茅撤式屋頂之影

Shadows on a Mansard Roof

立面圖上之影—圖56 及56a。如圖所示，屋頂之各個平面均非垂直及橫平者。故其原理乃應用圖12之作法，必需一側面圖或一側剖面圖以求之。

由光線之方向可以決定兩立面圖中之ABCDEFGHI等線為本影界，本影界者可以投其影於其他屋頂面上或牆面上者也。側面圖中之1，2，3，4諸點為一種分區點，可以由此數點向上斜引45度線而至本影界上以知本影界何段之影投於何處者也，此法與圖54相同。

例如由側面圖中J點引上行45度線得J'點，由J'引橫線於立面圖中得J''點，再由J''點引45度線與屋頂稜相遇而得J'''點之影，且N，L，M三點亦用同樣方法由2，3，4諸點求得之。煙筒之後稜NO亦為本影界，屋檐尖處，DHF之投影法見圖56a。C-E-S為DE一段之投影。正面圖中右面之天窗之本影界為QP線及R縱線，(此可參看側面圖)。其正面圖上之影可從側面圖中各相當點引光線投於屋頂上，再引橫線於立面圖中，與由各點所引之45度線相交而得其影。

平面圖中之影 屋頂上所受煙筒及山牆之影，可由立面圖中各影引線下垂至平面圖中，而與平面各相當點之光線相交而得之。由側立面中可看出最後方之屋頂而全部在陰影中。故RTU平面全為黑暗，而TU線為一本影界。地上之影係將V，W，X，Y，Z，U，T諸點投於地上而得之，以XY為折光之標準。用通則I之方法求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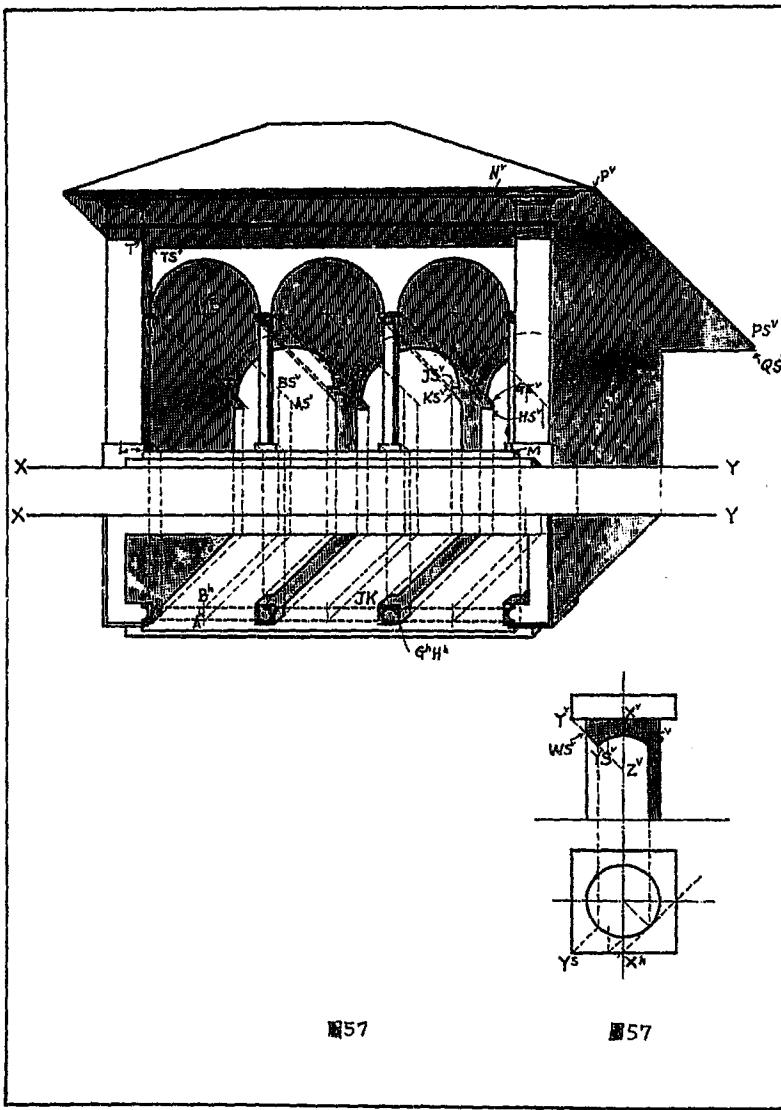


圖57

圖57

拱拱之影

Shadows in Arcade

圖57。本圖所示之平面圖乃為建築之橫剖面，如此乃得見地板上之影。半圓拱之邊稜之影投射於後面墙上之法，詳見圖17。其法即將AB兩圓用通則I之法投射之影於後牆上，則得BS^o與AS^o二點；以此二點為圓心，仍用圓拱之半徑為半徑，作二半圓，DE為前面拱稜之影，EF為後面拱稜受光一部分之影。

柱頭上之方盤（abacus）之影射於柱身上之法，係用直接投影法，如圖57a 所示之法是也。方盤之影未落於柱身上之部分，則落其影於後面墙上。如G，H，J，K四點之影為GS^o，HS^o，JS^o，KS^o。柱底方盤之影應以LM為準線用通則I之法而投射之。

圖57a。YS-ZS曲線為圓周之一部分，以Z點為中心。YS-XS曲線為YX一段之影。（YS-XS曲線為通過YX線與柱體成45度之平面與柱面所交之線。）如從側面觀之，此段曲線乃成一直線如WS-YS。YS-NS一段本非圓形，實際乃係橢圓形，惟從前面觀之乃為一圓形。其中心在Y-Z 45度線與柱軸之交點Z'上，其半徑與柱之半徑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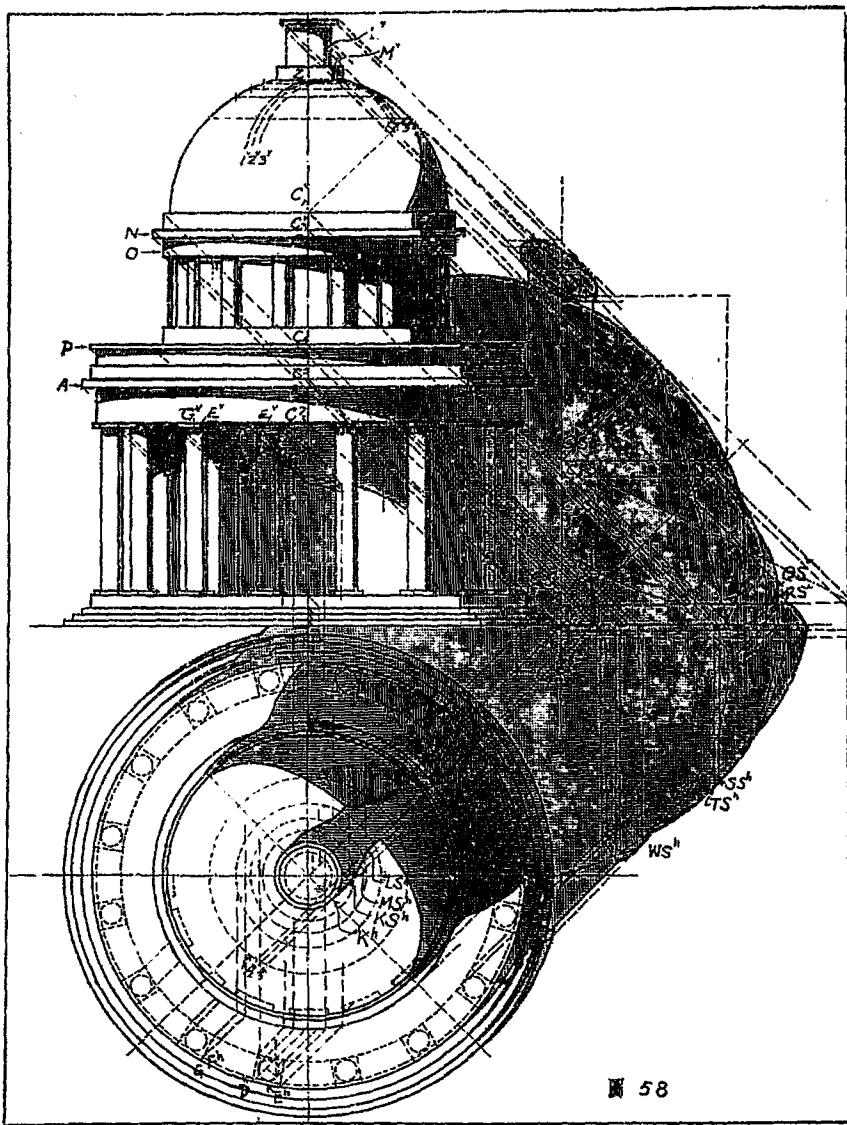


圖 58

球頂拱及排柱

Dome Form with Colonnade

圖58。此圖所示之法與圖53略同。其平面不甚完全，然對於投影已足用。

立面圖上建築物上之影。凡柱體之影界，俱由圓柱平面與光線之切點上引縱線而求得之。球頂拱之本影界為橢圓之一部分，其求法如圖44。圓形稜如N及O等之影之求法，為將各圓形之平面及立面上各選相當之點，以受影柱而在平面圖中之曲線為準，用通則I之方法求之。

柱頂方盤之影射於柱面上之法，如E點及D點所示，其影為ES及DS。

柱頂方盤之影射於壁上之法，如G點及F點所示，其影為GS及FS。

以上兩小節之射影法，如不甚明瞭時，可參閱圖59，較為詳確。

平面圖中建築物上之陰影及本影。球形拱上之本影界，為一橢圓，其求法如圖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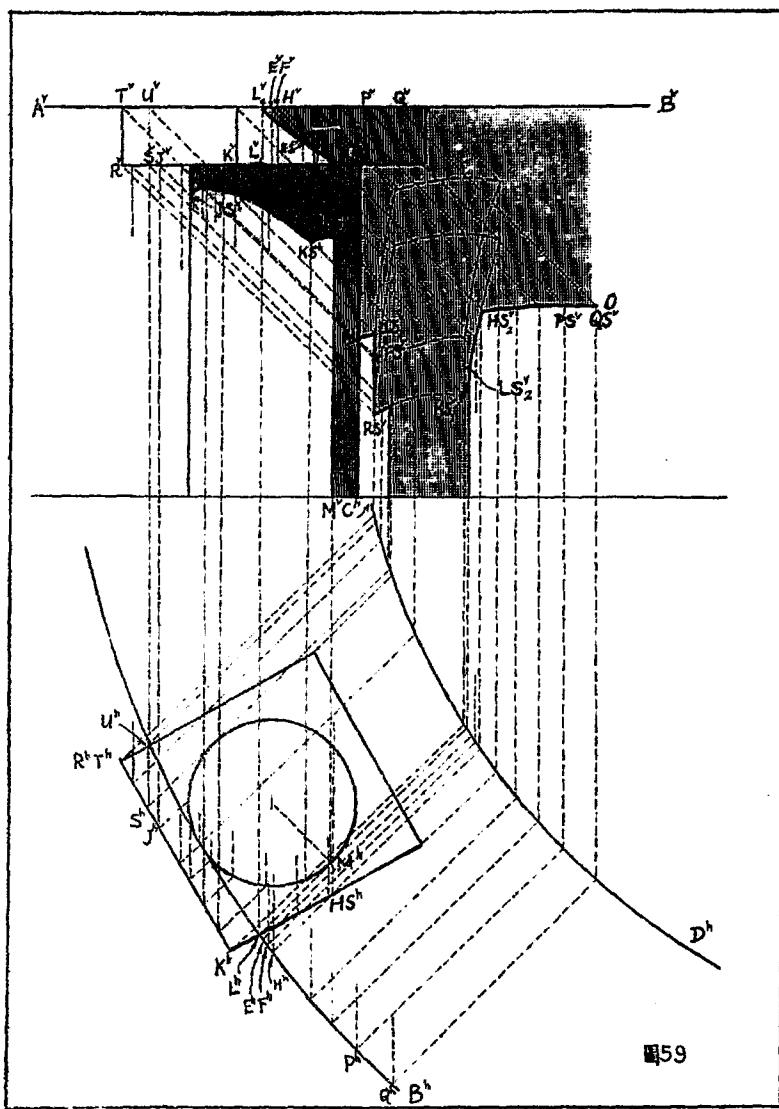
曲線LS—KS為圓柱體Z上線之影。設受影面為一橫平之平面時，則其影亦為一圓周，其半徑與原柱體之半徑相等。但現在之受影面為球面，故需用數個補助剖剖線，如圖上之1, 2, 3。此剖剖線在平面上為直線，在立面上為曲線。然後將K'M'L'三點分別引光線，令與其各側之剖剖線相交，則得KS^b, MS^b, LS^b之影界，較詳確之法參閱圖60，或用圖38之借而求影法求之。

立面圖中N圓稜及O圓稜一部分之影落於P平面上，其影為真圓，而以平面圖中之CN^b, CO^b為圓心。

圓塔數層之影，亦同上法。

後景及前景上之影 本影界上之各點，可用NY線為準，用通則I之法，而投射於前景及後景上。凡各部之本影界已投射其影於建築物上者，則復不投其影於前景及後景之影界上，故本題上之某部本影界已投射其影於建築物上者，則該部分投於前景或後景之影必為外伸之擴影所淹沒也。各部上之間周之影投於後景上者，為一羣之橢圓，可用圖43之方法求之，而以C₁, C₂, C₃, C₄, C₅為其中心。其他二圓亦投其影於前景上，以C₆, C₇為心而成圓周。（參閱圖53。）

其圖中圓形及橢圓形，可再用直接投射法以較正其是否準確。柱頂方盤W之影為WS。



柱頂及柱頂方盤之影投射於曲面上

Shadow of Abacus and Column on Curved Surface

圖59。（圖58之補充圖） 本圖所示者為圓柱及其柱上部之方盤。其上部承一曲線之檐枋（即AB線），射其影於內部之圓曲牆（CD）上。

起首即求曲脊射於柱頭盤上之影。即將F, G, H三點求其影FS, GS, HS三點。

方盤之下端JK一段，其影落於柱面上為TS-KS曲線，其他一段之影為KS-LS曲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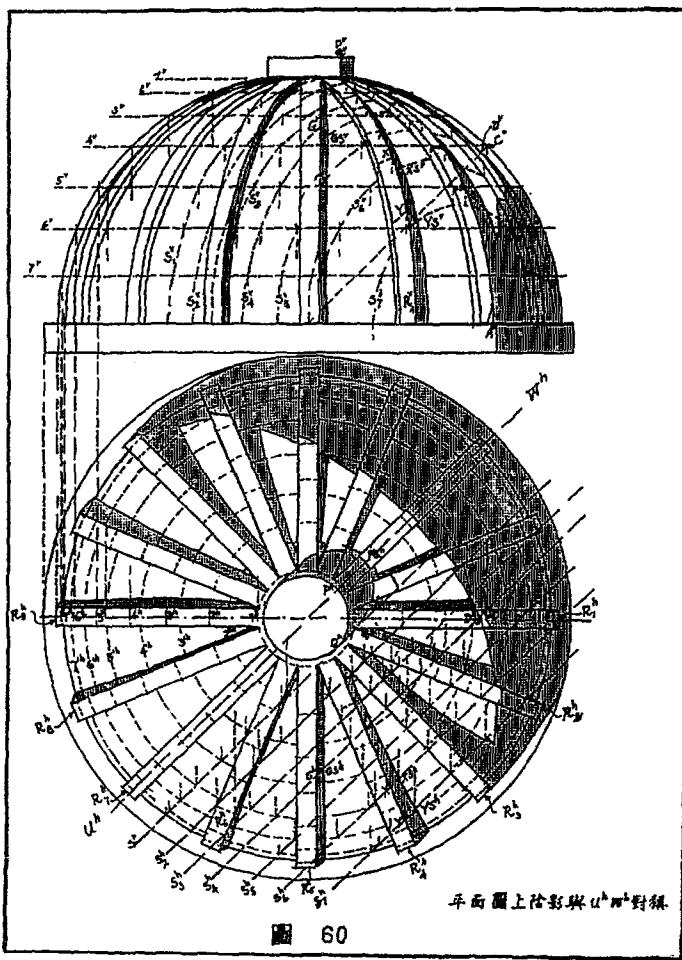
縱立之本影界LS-MI一段，為平面上MP切點上引而成。

曲檐上AB之影為從平面上及立面上各選數點如P, Q等點，而投其影於CD線上。其影即立面圖上NO線。

方盤下緣L至HS之影，用直接投影法將該數點直接投射於CD^k線上。其投於曲面上之影為LS₂-HS₂曲線。

J點左下方盤下緣之影（即R-S）即在曲面CD線上RS-SS一段。方盤SJ一段之影，已為柱身所遮，故在立面圖上不得而見。方盤之縱稜TR之影亦為縱線。如TS-RS是也。

方盤其餘一部份之影為TS-US，為立面圖上TU及平面圖上RTP-U一段之影。若將盤頭除去，則方盤之影乃如虛線所示，此完全之影乃表示直線之影如何變成拗線。



■ 60

68

球形頂上之凸肋之影

The Shadows of Ribs on a Dome Form

立面圖上之本影及影、圖60。（圖58之補充圖） 本圖所示為球體上所以凸肋，其凸肋之縱剖面為矩形。球頂及肋骨之本影界係用圖上之方法求出；用 A, B, C, D 字樣註明。

球面上肋骨之影係用割削法求之，其割削紋在立面圖及平面圖上為 S_1 , S_2 , S_3 等線。惟僅 S_1 一紋將畫法求出，其餘從略。水平割削圓均附有 1, 2, 3, 4 等字樣，即於割削法之原理。均詳於圖 28 及圖 29 中。

割削紋 S_1 ，截正面二肋骨之右緣於 G 及 H 兩點，由立面圖中求得 G, H 後，通過此二點作 45 度線交 S_1 紹於 GH 及 HS 二點，此二點即為其影。

每個割削紋，割得凸肋後，必可求得一點之影。

平面上之本影及影。小圓柱體之上緣之影，可以落於球面及肋骨上，亦用割削之法求之如前。本圖平面圖之 U^bW^b 為其割削面之一，此割削紋有兩立面圖，如 US 及 NS 是也。其求法均以直割削紋與割削圓在正面圖上之交點，引縱線於立面圖中與割削圓之立面圖相遇而定其點，逐點連之即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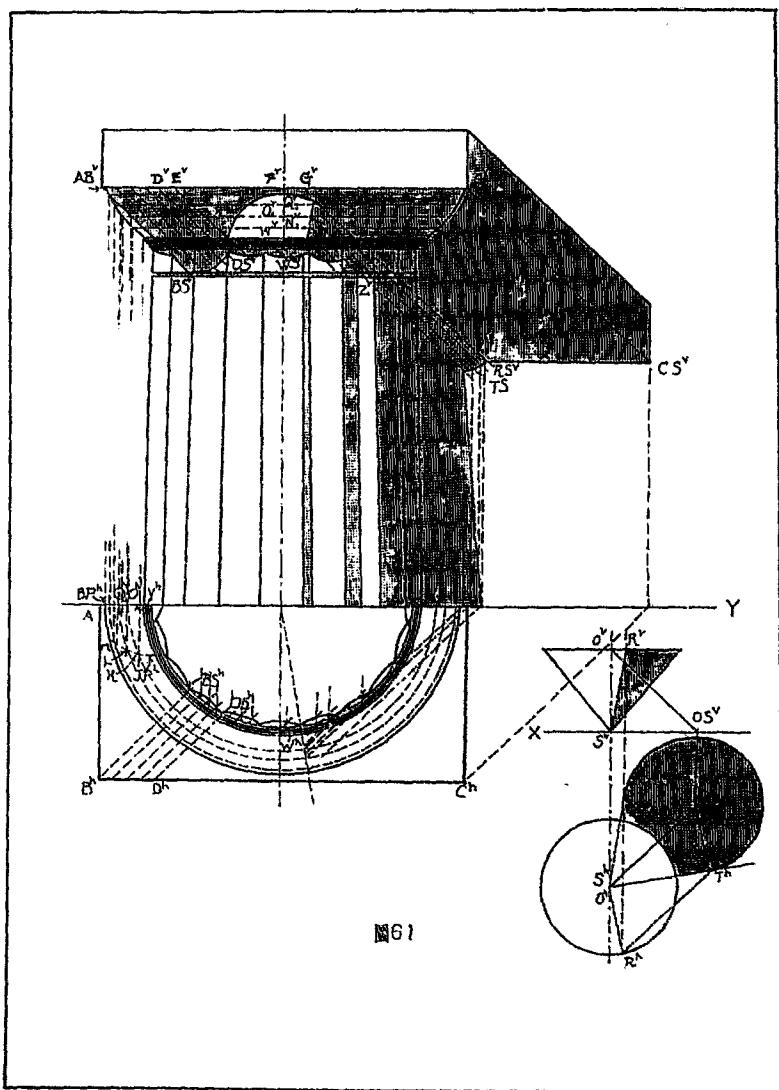
由立面圖中 Q 引 45 度線與球面上之割削紋相遇而得 OS^b。又由 P 引 45 度線與凸肋面上之割削紋相遇而得 PS^b。然後再由此二影點下引垂線，則其相當之割削圓而得影點之平面圖。

再作相似之割削線數次，即可求得圓柱上緣射於球面及凸肋面之影，各為一聯組，如平面圖所示是也。

平面圖上凸肋投於球面上之影，其求法為將立面圖上諸影線與割削圓 1^b, 2^b, 3^b, 4 相交之點，引縱線於平面圖中與割削圓 1^b, 2^b, 3^b, 4 等相切而定影線之平面圖。

例如立面圖中 B₄ 助骨之影，與割削圓遇於 X^b, Y^b, Z^b 諸點，由此三點引線下至平面圖中與 3^b, 4^b, 5^b 相遇而定 X^b, Y^b, Z^b 影點於平面圖中。其餘諸助骨在平面圖中之影之求法亦然。

在平面圖中之影適與 U^bW^b 線對稱，故可求其一半，而向彼面作對稱之假形可也。



多利式柱頭之本影及影

Elevation Shade and Shadow of a Doric Capital

圖61。柱頭半候於一縱面以承受其影，柱頭方盤附註以A, B, C字樣者其下緣為一本影界，此線上之各點乃投其影於其下部之半圓刺（echinus）及柱身與後面牆上。B點之影用通則I之方法投其影於柱身上，如BS^r是也。A與B間其餘各點之影，在立面圖上乃成為—45度之直線。BI一段之影，用直接折射法投於溝槽之平面線上面而折射之，乃得BS-DS。其餘EFG等處之影，應落於半圓刺之曲面上，故不能用直接投射法求之。此種方法固可用圖60之割削法將曲面緣45度之方向割成若干薄片，而求其所受之影何在；但下文亦介紹一種迅速之方法以解之。

吾人可知之影，在立面圖中僅有BI一段為直線，故先繪出之，BI線之平面圖為一曲線，可將半圓刺分割為若干水平之圓用而求得之，即BI-J曲線是也。（此割出之圓周，平面圖上為若干之同心圓，立面圖上為若干之橫直線，圓圖自明）最平面圖中KN，LO，MQ諸距離於立面圖中之各緣線圓與中線之交點上即得N, K, LO, MQ諸點，連接M, L, K諸點即得其影。此曲線再在彼方為對稱之聯繫則得FG一段之影，其餘CG一段之影則落於牆上面而為RS-CS^r。

倒錐形之本影界為RTS^r。求此本影界之方法如圖右下角附圖所示，其方法與圖26大略相同，必須先求圓錐對於橫平面之影然後再逆求其本影界。T點為通過錐頂點與影界圓周之切點，過T點作45度線與錐之底遇於U，由U點引垂線上行而得R點於立面圖中。

在圖61中，設法於平面上定錐形之本影界後，再由平行割削圓法投其本影界於立面圖中，即得本影界RTS^r略如一直線。RT一段之影，係投影於後面之縱面上而得其影為RS-TS^r；其TS^r一段之影，則投射於凹槽線上，如Z點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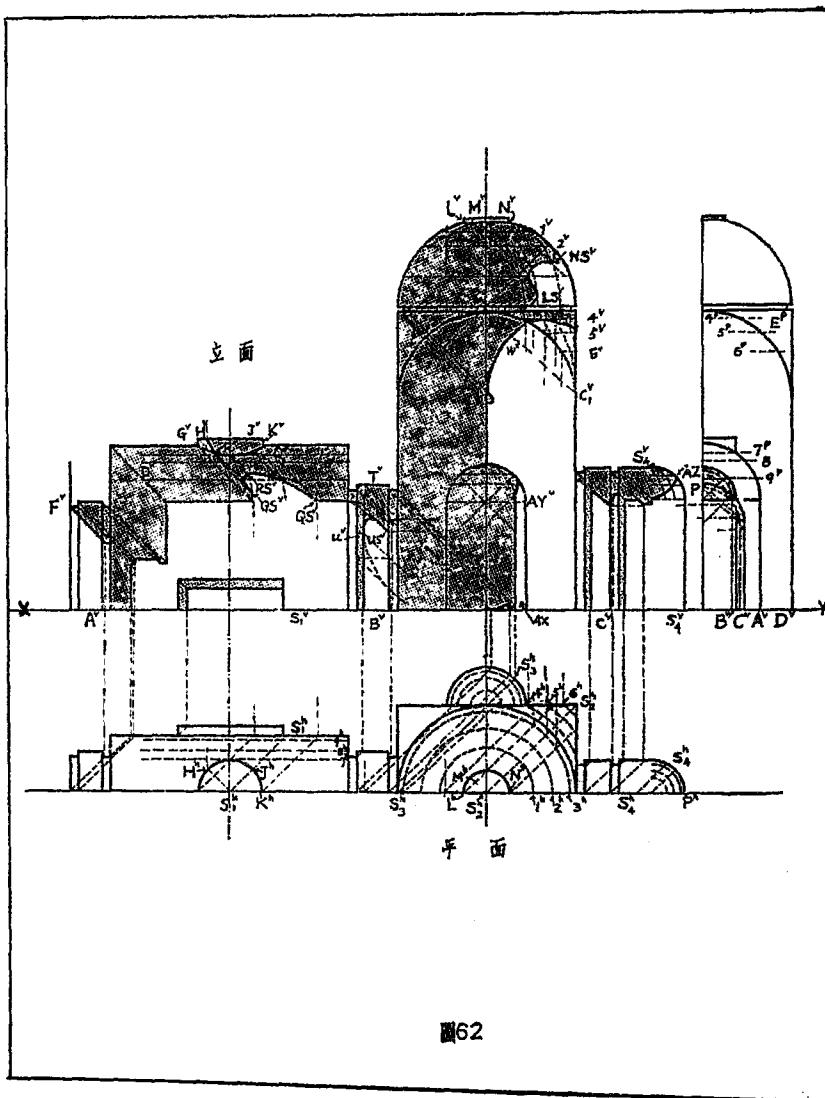


图62

半剖立面內景之影

Shadows in a Half-section Elevation of an Interior

圖62。本圖所示為一內景剖面之圖，其剖開處之直稜與曲稜之影投於平面及圓曲面上，平面圖上所有之線條，僅為立面射影所需要之線條；而右方剖面圖所以示立面各物大概之形狀者也。例如：A為方形之孔，B及C為半圓形，D為井桶形天井（Barrel Vault），F為一半球形之圓頂壓於方形之上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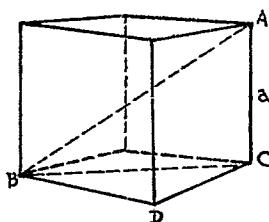
本題所求，即將平面與立面圖中註有F, G, H, J, K, L, M, N, P諸邊緣之影，投於各不同之內面上者也。

左方A孔之影，用直接投影法求之，其圓孔與桶形天井相交處曲稜QR之影，用割削法在立面及平面圖中割削若干剖片可以求得其影為QS-RS；在本圖中僅示及割削S₁S_{1'}一處，在立面圖中即為JS₁割削紋。JS割削紋之求法，即為在平面圖中作7°, 8°, 9°諸補助割線與S₁S_{1'}相交與諸點，由此諸點上引垂線於立面圖中，求其相當之點於相當之補助割線上，即得JS₁。平面圖中7, 8, 9諸線之距離，係由剖面圖中求得，影界HR之求法，可參閱圖33，該圖中詳示半柱體影線之求法，半柱體上緣GL之影為RS-GS，用割削法同於S₁S_{1'}之法。

B孔四分之一圓TU之影可用圖52方法繪曲線，然所需要者僅為US-TS一段。半球頂上部之孔投於球內面之影，及半球頂下部一周凸出之緣投於外伸部分之影皆用割削法求之；本圖僅示其一個剖紋如S₂S_{2'}，NS-MN為MN之影，MS-LS為上緣ML之影。半球體內影界之求法可參閱圖33及圖30，註有W字處之影界稜處為圓周之一部分，其半徑與球體半徑相同，而以C₁為圓心者也。AN處小段之影係用直接投射法以其平面圖為準而折射者也。由平面割削紋S₃S_{3'}之立面圖處，可求得一短曲影線AY。壁龕上部橢圓之求法見圖33及34。C孔之影之求法與B孔相同，AZ處曲線影界係用若干之割削紋求得之，S₄S_{4'}為割削紋之一。平面圖中及立面圖中各割削紋均繫以1至9之數字。

附 錄

A B C 角之數學的計算



立方體之對角線與底面所成之角，可以數學之方法求之如下：

所求之角如圖中之ABC角。

設立方體一邊之長AC=a；則底面上之對角線之長BC= $a\sqrt{2}$ ，因BC為等腰直角形之弦，其長度為腰長之 $\sqrt{2}$ 倍也。

ABC角之正切(即tangent)如下：

$$\tan \angle ABC = \frac{AC}{BC} = \frac{a}{a\sqrt{\frac{2}{2}}} = \frac{\sqrt{2}}{2}$$

此數值在幾何上極為精確，而在計算上，則須求出其數值至相當精確之位數。

例如： $\sqrt{2}=1.4142136$ 求至七位小數

$$\tan \angle ABC=0.7071068$$

查八線表中之正切表

差數

$35^{\circ}15'0''$ 之正切.....	0.7067301	37.67
-----------------------------	-----------	-------

$\angle ABC$ 之正切.....	0.7071068	59.6
-----------------------	-----------	------

$35^{\circ}16'0''$ 之正切.....	0.7071664	
-----------------------------	-----------	--

故將 $35^{\circ}15'0''$ 與 $35^{\circ}16'0''$ 間之 $60''$ 分為 37.7 與 59.6 之比例即 $51.8''$ 。

故ABC角應為 $35^{\circ}15'51.8''$ 或 35.264°

第六章 燈射影

前五章所述各法，概為日光射影。日光之光源甚遠，故假設為平行之光線。但建築上有時須繪屋內部燈光之射影，尤以近代之內部裝飾圖案中，益重視燈光之美；在昔時不甚多用之燈光射影法，今乃恆遇之矣。

日燈射影與透視法 (Perspective) 有相同之點，燈射影係求燈光與受影面之交點；透視法係求日光與畫面 (Picture plane) 之交點；原則固相同也。然燈射影之受影面不必盡為平面，而透視法之畫面則盡為平面，是燈射影日難於透視法也。習燈射影既竟之後，對於透視法可不學而能矣。

習透視法者，對於普通形狀之物，皆可以較簡之法求之，惟對於雙曲向旋轉面 (Double-curved Surface of Revolution) 則非先求其觀點光線與物體之切線不可，此種方法在透視法中講解，極為繁重。今於燈射影部份中先解決之，則習透視時，可以事半功倍，不啻透視法之略失焉。

燈射影者，自燈發光，其光線及於物體及受影面。凡光所照及者，則明；不及，則暗。本影及影之定義，仍如前五章。所不同者，日光距地球極遠，所發之光，所平行光線，其光線成為柱體；燈光所發之光，為自一點發出，成輻射形而四射，其光線成為錐體；而光線之進行成為直線，則二者均同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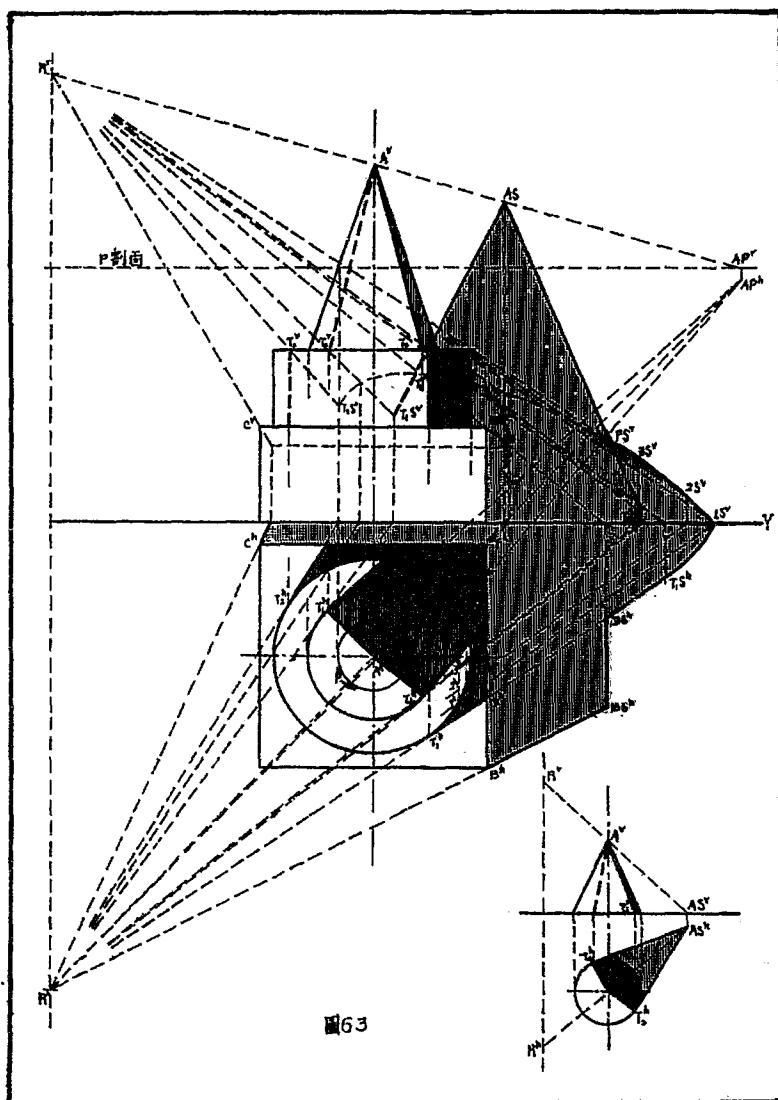


圖63

燈光對於平面形，柱形，錐形之射影

立面圖上之影—圖63。

錐形之本影。 錐體本影之求法，與日射影方法相同；惟其光線係自光源P點發出而非45度方向而已，其求法如圖63所示。如紙幅過短時，則可截取錐形一部分而為之，如圖中之P割面是也。 t_1AP^* 及 t_2AP^* 為P平面上之影界， T_1 及 T_2 為切點。由A聯 t_1 及 t_2 即為錐形之本影界，更由 T_1^* 上引縱線至立面圖中後得 T_1 ，聯 T_1 與A即得立面圖之本影界。

柱體之本影。 在平面圖中，由B^{*}引柱體外緣圓周之切線，其切點為 T_1 ， T_2 兩點，由此引一垂線於立面圖中柱體側面上，即為柱體之本影界。

方形之本影。 平面圖中 $BTFK^*$ 為本影界，立面圖中 $B'D$ 下之縱線為本影界。

後景上之影。 由R聯A為一直線；又在平面圖中，聯 R^*A^* 為一直線；引長與XY相遇於一點，由此點向上引縱線與 RA 之線相遇於AS，即為A點投於後景上之影。用同樣方法求出 T_1 ， T_2 之影為 T_1S 及 T_2S ，聯結 T_1S-AS 及 T_2S-AS 即為錐形之影。

柱體投於後景上之影。 將柱體之外周分為1，2，3諸點。用前述方法投射之。即得其影為 $1S$ ， $2S$ ， $3S$ 諸點。連為曲線即得。

平面圖上之影。

錐體在圓柱表面上之影：由 T_1^* 作線平行於 t_2-AP^* ，由 T_2^* 作線平行於 t_1-AP^* 即得。其餘 B^* 之影， D^* 之影， T_1^* 之影之求法，與求後景上之影之法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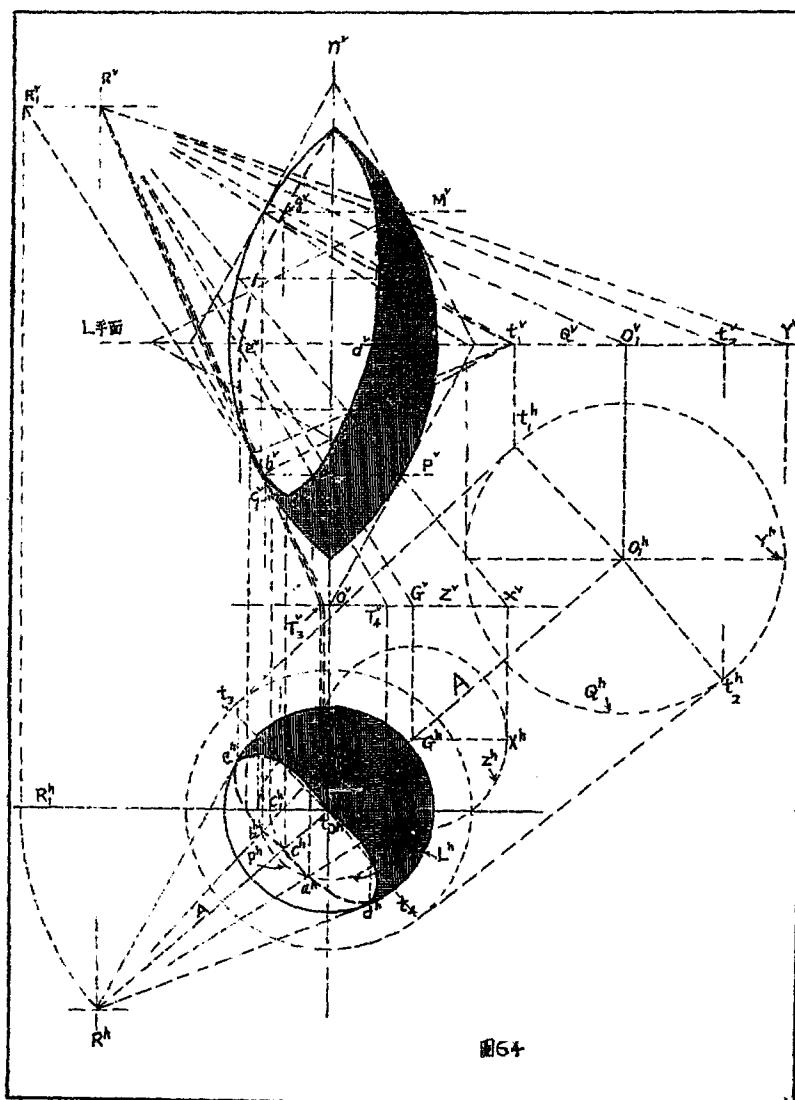


图64

用外切錐形法求旋轉曲面之燈射影

圖64。在旋轉曲面上作與其旋轉軸垂直之平面 M' 而割之，則割線為一圓形名為緯線圓（Parallel），其平面圖為 M^h 圓。由 M^h 與旋轉面外緣經線之交點作一相切錐形，其頂點為 n' ，如紙幅廣大足用，可以圖 63 之方法求錐體之本影界，但本圖 n' 過高僅能求 M^h 與 L^h 圓錐截台體之本影界，其法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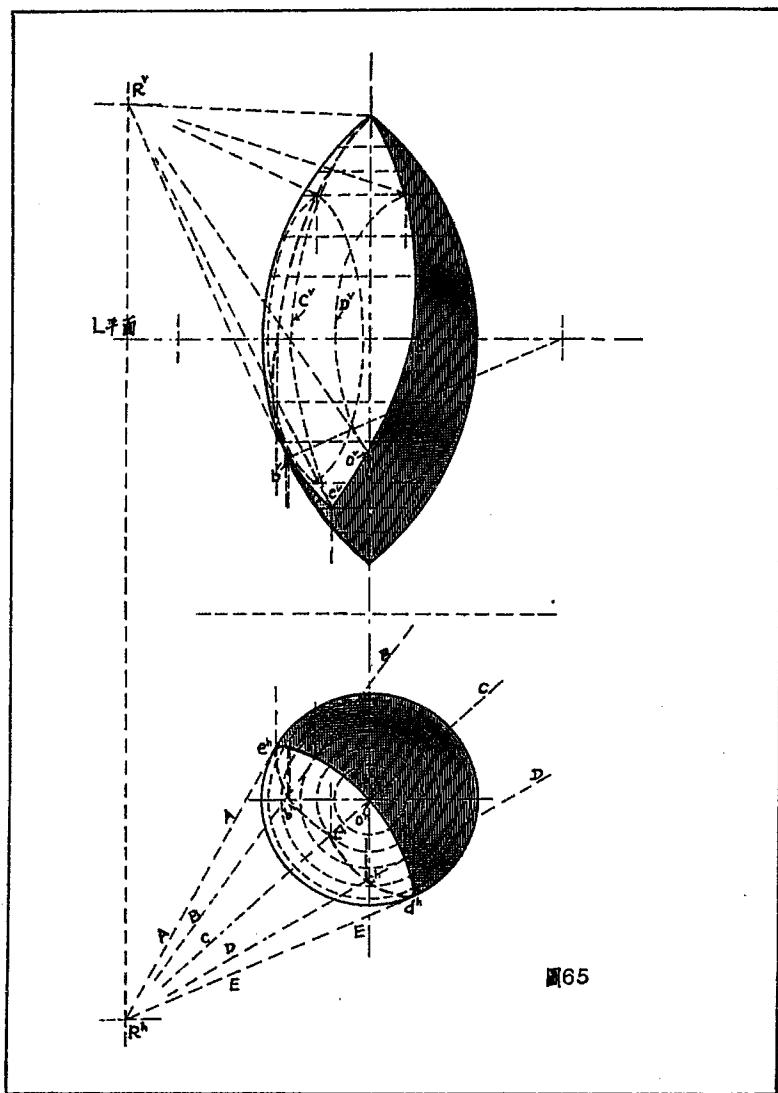
先求 M^h 圓之圓心投影於 L^h 平面上之影為 O_1^h 其半徑為 $O_1^h-y^h$ ，（亦即為 $O_1^v-y^v$ ）以作圓周 Q^h ； L^h 圓在 L^h 平面上；作 L^h 及 Q^h 之公切線在 L^h 上之切點為 t_3^h, t_4^h 兩點。由 a^h 聯 t_3^h 及 t_4^h 為二直線與 M^h 圓相遇於 g^h 及 f^h 兩點，是即本影界上兩點；由 g^h 及 f^h 上引直線遇 M^h 線，即得 g^v, f^v 兩點。

在 L^h 平面上之本影界；平面上之外切圓錐乃變為一正圓柱，因其頂點延長至一無窮遠故也。故由 L^h 平面上 R^h 點引 L^h 圓之切線，其切點為 c^h, d^h 兩點，即本影界是也。

在 L^h 平面以下之各緯線圓上各本影界點之求法，乃用倒立外切錐體以求之，如 P^h 平面處之外切圓錐，其頂點為 O^h 。通過 O^h 點作一平面正交於旋轉軸，即 Z^h 平面。將圓錐上底之影投於其上，如 Z^h 圓，由 O^h 引 Z^h 圓之切線其切點為 T_3^h, T_4^h ；再由此二點引垂線與 Z^h 相交而得 T_3^v, T_4^v 兩點。聯結 $T_3^v-R^h$ 線，與 P^h 相交於 d^v ，聯 $T_4^v-R^h$ 與 P^h 相交於 a^v ，再投於 P^h 圓上面得 a^h, d^h 兩點。

求本影界上最高最低點之法：求本影界上最高最低點之法：過 R^h 點及旋轉軸作一平面 $A-A$ 而割之，則將旋轉面剖成一曲線。如將此剖割線 $A-A$ 旋轉至 $R_1^hO^h$ 之線時；則剖割曲線遂與立面圖中旋轉曲面之外緣正經線（Principle Meridian）相合。於是是由 R_1^h （光源旋轉後之位置）引正經線之切線其切點為 C_1^v 。由 C_1^v 引垂線於 $R_1^hO^h$ 線上而得 C_1^h 。由 C_1^h 逆旋轉於原來之 $A-A$ 線上得 C^h ；由 C^h 上引垂線由 C_1^v 引橫線，兩線相遇處，即得 C^v 。 C^v 點為本影界上最低之點。

C^v 點之求法用相切圓錐法亦可求之，惟不若此法準確而已。



用剖割法求旋轉曲面之本影界

圖65。此法之命題與圖 64 無異，而方法則不同。

先將平面圖中，通過 R^a 作 $D-D'$, $C-C'$, $B-B'$ 諸割線；剖此曲面為 D , C , B 諸曲線；再由 R^a 引 C^r , D^r , B^r 諸曲線之切線，其切點為 a^r , F^r , c^r , d^r , b^r , g^r 諸點。再由 a^r , F^r , c^r , d^r , b^r , g^r 諸點引垂線於平面圖中諸割線上即得 a^r , F^r , c^r , d^r , b^r , g^r 諸點，然後再在平面圖中及立面圖中依次聯之，即得本影界。

此法之弊，為切點之位置不易準確，又剖割曲線之立面圖之繪出甚為煩難。

卷 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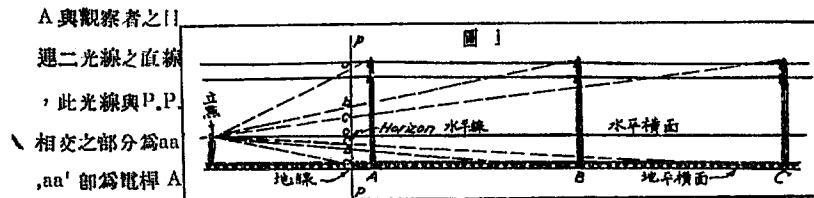
透 視 畫 法

透視法

第一章 直線透視

1. 透視法者 爲吾人立於某點而觀察某一物體所呈之象之畫法；如以幾何學言之，則為由觀察者之目與目的物上各點引光線之錐形 (the cone of rays) 此光線與一垂直平面之交點，即為該物體之透視圖。此平面名曰“畫面” (picture plane) 藝術家之透視 (artists' perspective) 與幾何學之透視 (geometrical perspective) 之分別即為畫家之透視以繪出目的物發出之光線射於畫家之眼球而網膜上之像為標準，而幾何之透視則以目的物之光線投射於一平面上，頗似照相器後面之玻璃感光平板，然此二者除頗寬廣之視野角度外，其差別頗微。

2. 透視學之基本觀念。一般吾人立於一頗長之鐵軌之間，如圖1所示，并立一張透明之平板於目前，此透明板可代表畫面（簡稱之曰P,P），一切景物即投射於此畫面上，由電桿



在P,P.上之高度，同樣原理電桿B亦有其透視之高度bb'，此bb'較aa'為短，電桿C之透視高cc'則更短，aa',bb',cc'等高度之比頗相合於吾人日常觀察物體網膜上所得之印象，故吾人觀察物體愈近則見其愈高大，愈遠則愈短小也。由此圖中觀之，各電桿在畫面上之投影每後一枚電桿輒比前一枚之電桿為短，推而言之，設有一電桿在無窮遠之處則該桿在畫面上之投影，必在水平線上之O點從觀察者之目作一水平之平面此面名曰水平面 (the plane of the horizon)，水平面與畫面之交線為一橫平之線名為水平線或天際線 (horizon) 同理，地面與畫面相交之線名曰地線 (ground line)。畫較大之物

譬如建築物等之透視圖時其水平線領取較地線高 5 尺 菲呎，蓋此為人目距地面之高度也。觀察者之位置，名為立點 (station point) 避免透視圖過小起見立點至畫面之距離不得小於物體高度或寬度之二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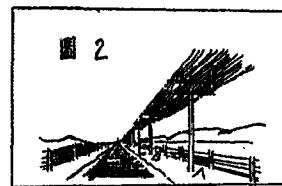
圖2所示之圖為圖工中觀察者所見之形象圖1中aa',bb',cc'，各交點在圖2中為A,B,C，各電桿，凡此各電桿漸遠漸短以漸近於水平線而隱滅，兩條鐵軌亦漸遠漸近，漸至相交而隱。以此類推凡與水平面平行之線均至水平線上而隱滅，故可得定理如下：凡與水平面平行之線必有其滅點於水平線上，凡一組之平行線均有一公共之滅點。又如圖中之電線及軌道，均有一公共滅點則又有一定理如下：與畫面垂直之水平線必以觀點心為其滅點。觀點心(Center of vision)又稱主滅點(Principle vanishing point)。其點為由觀察者之目引一垂直於畫面之水平線，此線與畫面之交點即為主滅點。

凡直立之線均為與畫面平行者，其與畫面相交之點在無窮遠之處。故在畫面上各垂直之線之透視圖仍為直立之縱平行線，平行而無滅點。

3. 透視圖之分類。—普通之透視分為兩類：(1) 斜角透視圖 (angular perspective)。(2) 平行透視圖 (Parallel Perspective)。平行透視圖為斜角透視圖之特殊情形。

物體之位置與畫面不平行，即物體中之各主要平面並無與畫面平行者，謂之斜角透視圖。物體主要平面可與畫面成任何角度，然為便利起見則常令其成三十度之角。設物體之主要平面與畫面平行或相交於 0° 之角，則所成之透視名曰平行透視圖。圖2之透視為平行透視圖，因電桿上之橫木及鐵道上枕木均與畫面平行故也。

4. 斜角透視圖畫法—圖3所示為一紀念碑之畫法，其碑之正面圖及頂面圖均已用正投影圖表示明確，設將碑座之前角設於畫面上 其長邊與畫面成 30° 之角，觀察人立於碑前角之前面12呎處，其目睛之高度為5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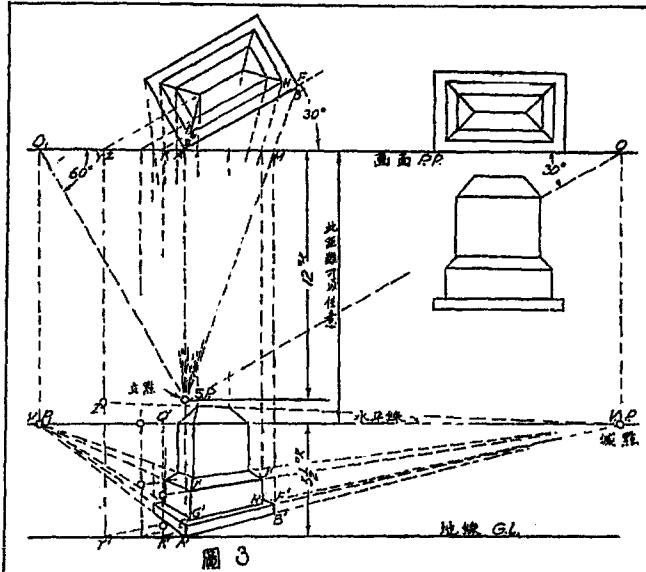


圖 3 之上半部為頂面圖，下半部則為透視圖，畫面 P.P. 離開頂面圖而向前旋轉以與畫面相合於是透視圖遂呈顯於紙上。上部之斜平面圖係用以求透視圖者，在實際上工作時常另用一紙繪之而以圖釘照傾斜之位置釘於紙上，透視圖繪成後即拆下之。

從頂面圖中，由立點繪各點之光線，立點為觀察者目睛之頂面圖，其高度為離地 5 尺，AB 橫平線中通過 AB 兩點之光線與 P.P. 畫面交於 AMO 一段，設此線沿 AB 之延長線而向後右方移至無窮遠，（其方向仍與畫面成三十度）則其光線與畫面相交之一段如（如 AMO ）遂漸漸縮短，漸近 0 點時其長度遂為零。可知此 O 點即為 AB 一組平行線之滅點之頂面投影。又由圖上可見此 O 點係由 S.P. 點引一 30° 之線與畫面相交而得，此為所有 30° 線之滅點。以此類推凡某一組平行線之滅點，可由 S.P. 引該組線之平行線與 P.P. 相交而得之。如將畫圖向下移動若干距離，然後以地線 G.L. 為軸而將畫面旋轉使與吾人之紙相合，則可看見該透視圖作何形象。水平線在 G.L. 線上 5 尺處。頂面圖

上減點O在透視圖上為水平線上之V.P.點，如欲求 60° 之線之減點時，由S.P.點引 60° 線交於P.P.上之O.點，後由此點引垂線於水平線上而得V.P.。

頂面圖中AB線之透視圖A'-B'，可由透視圖中A'引一線過V.P.點，再由M點引一垂線與此線相交而得B'點，因碑座之前角AE在畫面上，故其A'E'之高度為AE之原高度也。

5. 縱度量線 (Vertical Measurements). —由圖1及2圖之可知因光線成輻射形關係，凡畫面背後之線愈遠則愈短。愈近愈長，而僅有在畫面上之線為其真長，故知凡舉行度量時

，僅能將欲量之線引至畫面上行之，例如欲求G H-JI面之透視圖，須設想作一縱面包含此面將此縱面延長與畫面交於K點(在頂面圖上。)此交點在透視圖上為Q'K'線。即名為度量線(measuring line)，在此線上由地線向上分別量截G, I，兩點之真高度，再由此兩量點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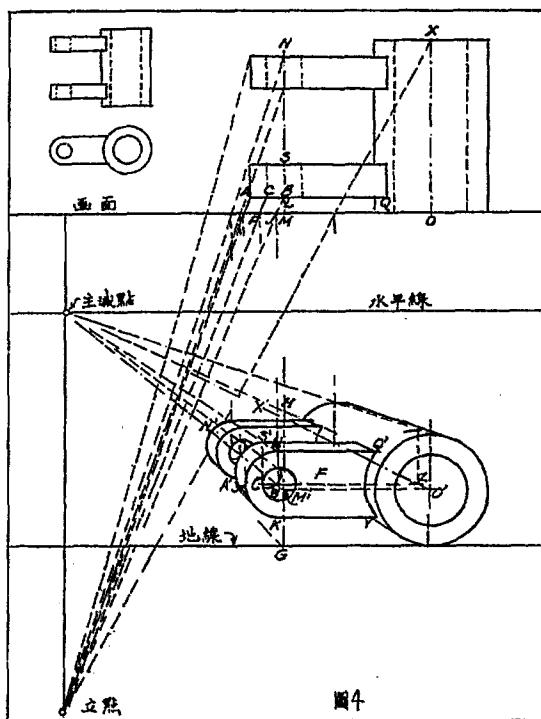


圖4

V.P.減點引直線此二線謂之減線，然後在頂面圖上由S.P.與H.G兩點引直線令與P.P.相交，由此二交點引垂線與減線相交則得 G.H. 之透視線，用相似之方法求出其他各部分，而繪成全部之透視圖，其Z.N'線為碑石頂之度量線。

6. 繪圖之次序。—(1)繪物體之頂面圖，令其與 P.P. 而成一斜角；(2)定立點 S.P. 之位置由立點繪物體各點之光線(此各光線名曰光線錐體 cone of rays)，然後求得光線與畫面之交點；(3)在頂面圖中由 S.P. 繫二線平行於物體之兩邊線交 P.P. 而於二點，此二點為二減點之頂面投影；(4)繪畫面中之天際線及地線；(5)將頂面圖中之二減點引垂線投於天際線上；(6)開始畫透視圖先由地面時畫起以次直立之。

通常為省紙幅起見，但將透視圖置於立點及畫面之間如圖 4 所示，其輻射線聚集之點如 V.P. 及 S.P. 可各用針一枚插入則於繪直線時迅速而準確。

7. 平行透視圖。—凡圖中有縱面中含圓弧線及其他曲線者，用平行透視法頗為便利，蓋圓弧及其他曲線可以原狀繪出也。又繪房屋之內景及街道之景用此法亦頗相宜。

8. 平行透視圖之畫法。—圖 4 平行透視圖之畫法次序亦如前述所云，先繪製平面圖。在平面圖中定物體之位置，畫面之位置，立點之位置等，然後再定天際線地線，且將之高度等於透視圖幅之中，惟物體中含有曲線之縱平面之位置必須與畫面平行。此縱面中之諸橫線在透視圖中亦為橫平線而無減點。凡水平之線與畫面垂直之線其透視圖之減點即為觀點心 (center of Vision) 如圖 2。(因此種透視圖僅有一減點，故有時又名曰一點透視。) 除繪房屋內景為例外，凡 S.P. 均在物體之偏左或偏右，又為繪圖便利起見，常將物體之一平面與畫面相合，則其面之大小在透視圖上為原大而不縮小。

如圖 4、圓筒形之一端適在畫面上，故其透視之圓心 O' 遠在 O 點之垂直直線上而其圓之直徑亦不縮小。由 O' 畫軸線過於 C.V. 是為 O'N' 線，軸線 MN 透視圖之求法為通過 MN 作一縱平面，此縱平面與畫面相交於 G.H. 度量線，在 G.H. 線按 N'U 點之高度量得 M'P 點，聯 M' 及 C.V. 即得 M'N' 軸線。

既得其兩軸線，以此軸線為骨幹而繪透視圖，其畫法遂簡化。由平面圖 B 中心點至 S.P. 聯一直線與 P.P. 相交於 J 點，由 J 點引垂線至 M'N' 線上得 B' 點，更由 B' 引一橫線如 B'Z' 線是為該物體最前面 Q 側臂之中線，更由 A 點同樣引光線 A—S.P. 交 P.P. 而於 1 點，下引至 B'Z' 線上而得 A' 點。A'B' 為側臂前面之半徑。圓孔 C'B' 之半徑係由平面圖中交點 PJ 一段所定。而圓弧 QY 之圓心係在 O'N' 上之 Z' 點，更繪 LQ¹ 及 KY 兩切線，前面已完成矣。

其餘各部分畫法均與此法相同。閱圖自可明瞭。

9. 旋轉平面法(The Revolved plan Method)——此法有時亦名為垂線與對角線法(the method of diagonals and perpendiculars)，亦常用於平行透視法以代光線確體法，頗為便利。此法之原理，乃基於任何一點之透視圖可用通過該點之二相交之線之透視

圖而定之。此二相交之線一線與畫面垂直，一線與畫面成 45° 之角。本法之重要特點，為畫面並不移動位置而直接旋轉之，以與紙面相合。故在平面圖中之 P.P. 線本所以代表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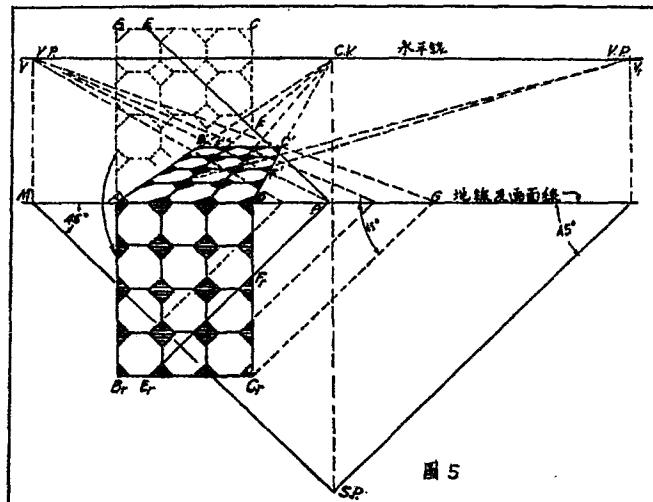


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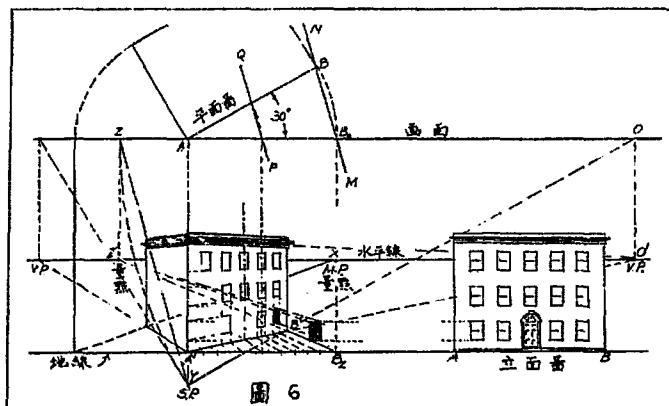
面之一邊者，今即以此邊為軸而旋轉之，旋轉以後此邊即成為透視圖中之地線。例如圖

5中之虛線 $ABCD$ 為方磚地板之平面圖，畫面即旋轉而覆於其上，凡與畫面垂直之線皆以觀點心 C, V 為滅點。凡 45° 之斜直線如 EF 等皆以 V_1 為滅點， V 之求法即由 S, P 點繪一 45° 線交 P, P' 於 M ，上引垂線於天際線則得 V 點。 V_1 點之求法亦如之。為避免透視圖與平面圖重疊，亂起見，其平面圖不畫於地線以上，而將其旋轉 180° 而繪於地線以下，此圖為上下顛倒如 $ABrCrD$ ，而線 EP 顛倒後為 E_P 。

10. 旋轉平面之畫法——圖5繪一地線及天際線，定 S, P 之位置；用上節之法求出 V 及 V_1 ，更繪出旋轉後之平面圖 $ABrCrD$ ，其前面之邊應在地線上。由平面圖每一點向地線繪垂線及 45° 之對角線。此垂線及對角線與地線皆有其交點，由垂線之交點向 C, V 滅點引線；再由對角線之交點向 V 引線，此二種線之交點即可定方格形之透視。另一組之 45° 線以 V_1 為滅點， V, V_1 兩點稱為相距點，蓋 V 點之距 C, V 猶 S, P 之距 P, P' ，故名相距點也。用此法繪透視圖可以完全無須繪其平面圖，僅在地線上量各距離即可從事繪製之，例如下：

C 之長度可以由
 C 量至 G ，引 GV
線與 $C—C, V$
相交而得 C' 點
之透視 $D'C'$ 即 D
 C 線之透視。

11. 量點
(Measuring
points) — 用



同樣原理斜角透

視圖亦可不用光線幾形法其水平方面之分點可用“量點”之法定之。量點法之特點，為便於分標各分點；例如一個牆上之一列門窗之求法。用此法之優點為圖紙上甚簡單無複雜

素亂之線條，且可免於過長投射線之不準確，又常用光線鏡像法求出之透視圖線上之分段可用此法復核其是否正確。

如用量點法以分圖6之AB牆上之門窗，平面圖AB直線旋轉於AB⁰處以作分度之標準AB₀之長度引下於地線上為A'B'，其間之各門口窗口之分點仍可以原比例尺直接截於山上，然後在平面圖引NM及QP線，然由S,P引NM之平行線與畫面相交而定Z¹點於天際線上。此點為B₂B¹線之減點名曰量點(Measuring Points)。

AB₂線上之各分度點與量點聯線以截於A'B'線上，則先透視圖牆上門窗口之各分度點，然後由引縱線則門窗可藉此法繪全。其建築物側面之牆之畫法亦可從平面圖中將山牆以A點為心而旋轉，用前法求出另一量點N，然後照前法繪全之。

三角形ABB₂及三角形OZY為相似三角形(因其相當邊互相平行故也)，因AB₂=AB₀，故OY=OZ=OY¹Z¹，是知量點與其相當線之減點之距離適等於山立點與其相當線方向平行之方向至畫面之距離。實際作圖上根據此原理得一較便利之法，即以為圓心通過SP作一圓弧截於畫面上得Z點，下引垂線則得Z¹點。然吾人所當生記之基本觀念，則為量點也者，為連結牆上點之原來位置及其旋轉後位置之線之減點是也。

圖6中建築物之正面圖植立於透視圖旁之地線上，則凡牆上之一切高度如門口之高度等可由此正面圖引水平線至透視圖之度量線AD上面無須再用兩腳規截量之。本法之優點即在便利；吾人可用一物之兩個正投象圖，即可繪出其物之透視圖。實際上，吾人即可利用一物體之三個正投象圖，用圖釘釘於紙旁即可繪出其物之透視圖而無須再費工力量其各部之長度；時間與勞力兩俱經濟也。

12. 透視平面圖法(Perspective plan Method)。—在實際工作上預先繪一平面圖之透視圖於地線之下方，吾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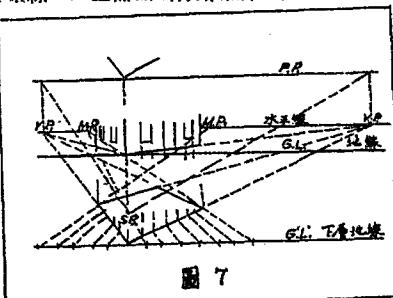


圖 7

物之類似此平面關係在繪圖中之地而上者。在此平面圖上先將墙上之門窗分度點分妥，然後再引縱線引至地線上方之各減線上，此法可免在需要之圖幅上引若干紊亂之線條及量點等法至冗也。如圖7所示是其一例。

13. 傾斜線之透視畫法 (Perspective of Inclined Lines)。——前數節所云，皆屬於水平之線或縱線之透視畫法，而傾斜線不與焉。傾斜線者，既不與地面及畫面垂直，又不與地面及畫面平行者也。此種線條既與畫面相傾斜則其減點必不在天際線上，而在天際線之上方，或下方，以其傾斜度之大小而定。

傾斜線之透視圖，以其線上兩點之透視圖雖可以定之，但欲求甚多傾斜線之透視圖，而用此法則未免太嫌煩瑣。設一圖中有許多平行之傾斜線，則可求其減點而繪之，可省許多工力。一組之平行傾斜線，恒有一公共之減點。

圖 8 所示為利用傾斜線之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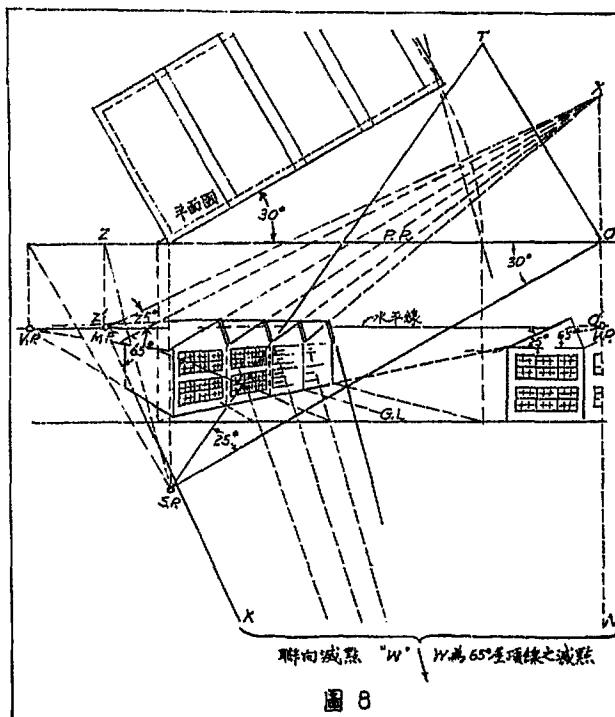


圖 8

點繪一有錐形屋頂工廠之透視圖。其屋之根部用最點法求出，茲不再述。此處之新聞題乃如何求此坡形房頂之二組斜線（一為 25° 一為 65° ）之滅點。

圖中YO為由SP點取 30° 方向至P、P₁面之水平距離。由O點引縱線投射於天際線上，得O'點，是為 30° 線之滅點，在YO同一縱面上作一向上傾斜 25° 之斜線是為OT線。T點應與O'在同一之垂直縱線上，T點較O'高之高度，即直角三角形YOT中OT段之長度，故在O'上截O'N=OT，N即為 25° 傾斜線之滅點。

第二法，一直三角形YGT及Z'ON中，OT=O'N，Z'O'=YO，故二個直角形全等，則OZ'N角等於 25° 。易言之即由最點Z'作一線平行於傾斜線(25°)，與該線滅點O'上之垂線相交則得傾斜線之滅點。此法之優點即在作本題之前都時已將最點Z'求出，此時自可加以利用，極為便利。前節所示之方法，無量點時可用之。

坡度較陡之屋頂，斜度為 65° ，亦可用相同之方法求之。由最點Z'繪Z'K直線其傾斜度為 65° ；Z'K線與OT之垂線O'N相交於W點，W點即 65° 傾斜線之滅點。

14. 圓之透視 (Circles in Perspective)。—圓之透視為橢圓，其長短二軸為一特殊之角度不易尋得，通常求圓之透視即用幾何方法將橢圓逐點求之，（參看圖9）。雖可在圓上任選各點而求其透視，然較為便利之方法則恒遺圓之外切方形之切點及方形對角線上之四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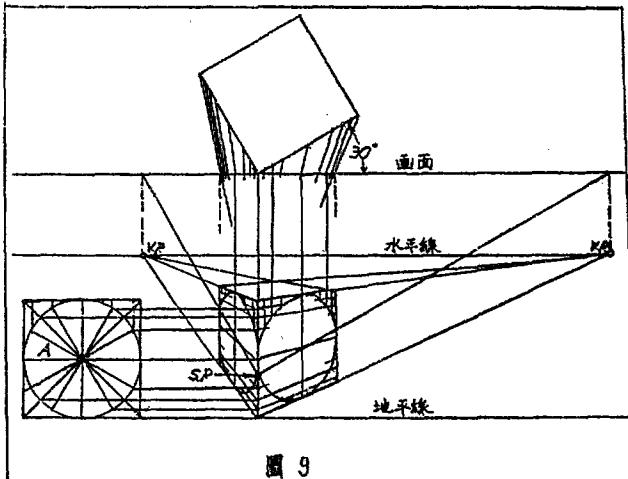


圖 9

，或 30° ， 60° 線上之交點等，如圖中A所示。用此種角度之輔助線每次可以求得二點或二點以上。

求任意之曲線之透視可在曲線上選用若干足用之點，用縱橫座標定其各點之位置然後求之，先求出諸座標線之透視及各點之透視，然後以一曲線板聯之。

第三章 圓之透視，交拱之透視。

15. 圓之透視之各種方法。——圖版1中均為圓拱之透視圖，圖1為平行透視法如第八節圖4相同，其中P點為主減點其L點為相距點即 45° 線之減點。相距點至P點之距離，等於人目至畫面之距離。本圖即用此法以定各線之透視位置。

16. 圖版工圖2。——本圖中之圓拱為不須平面圖之求法。圓拱BMTN'E'之圓心C'，係利用對角線ET'與B'G'之交點，向下引縱線遇於AT'線上而得之，更向上引縱線遇於EP'線而得L'。對角線上之M'及N'兩點，係在A''V'線之上，由A'線向上量一點，其高度等於原圖中之BK高度；更由此點向減點P引線，與EN'及B'G'相遇而得M'、N'兩點。圖中L點為G'B'對角線之減點。

17. 圖版工圖3。——本圖中之圓拱，係為量點法求之者。圖中之D與D'為量點。圖中之er=ER，rc=RC，CQ=cq，BQ=bq，其A'B'之長為圓拱至畫面之距離。茲舉其一點之求法以概其餘：例如N'點之透視，係由C引CD線與V'T'線交於R'點更由R'引垂線而上與ND'交於N'點即得之。L點雖為圓弧之最高點，但L'點亦圓透視圖中之最高點，其最高點為O點。O點之求法為先假設A''K線為畫面，又在地平線DD'上截取GS'=GS=OP（即人目離畫面之距離）後，由S點引BLE圓周之切線SO，得O為切點；S'O線與A''K有交點V，由V引橫線，再由O引橫線遇A''K於U；引U'P線與橫VW線相遇於O點。O為O點之透視圖，亦即圓周之透視圖之最高點也。

18. 圖版工圖4。——本圖有平面圖，為完全利用減點法所作之斜角透視圖。在平面圖中延長各線，與畫面遇於X、Y、T諸點。再據此諸點引縱線於地線上為X'、T'、Y'諸點。在圖之上部P為主減點；OP為人目至畫面之距離，PE線為地平線。由O點引OF

線平行於 KH 線與地平線遇於 F' 點，是爲 K', H' 及 $A'G'$ 之滅點。再從 O 點引 OF' 平行於 GA 線遇地平線於 F' 點，是爲 $\overline{K''B''}$ 及 $\overline{H''E''}$ 之滅點。於是 X', T'' 兩點向 F' 滅點引線，再由 Y' 等點向 F' 引線，遂得平面圖之透視圖，如 $A'', B'', K'', H''E'', G''$ 諸點。

更在 T'' 點引堅點 $T''\bar{T}'''$ ，再將建築物諸點之高度量於此高度線上，如 T''', T' 兩點再引 $\bar{T}'''F'$ 線及 $T''F'$ 滅線，與 A'', B'', F'', G'' 諸點之堅線相遇於 A', B', E', G', A''' 諸點，復由此諸點向 F' 引滅線，與後面諸堅線相遇如 K', H' 等點，則建築物之直線輪廓已具，再用量點法求圓弧之透視圖。

以 F 為中心， OF 為半徑，繪一弧與地平線交於 \mathfrak{o}' 點； \mathfrak{o}' 點爲量點。復在平面圖中以 T 為中心以 $T\bar{B}$ ， $T\bar{C}$ ， $T\bar{E}$ 等長爲半徑，作弧，與畫面 XY 交於 b, c, e ，諸點；引堅線而上與 $T'e'$ 堅線交於 b', c', e' 諸點；以 e' 為圓心 $\overline{b'e'}$ 為直徑繪半圓 $d'm'l'n'e'$ 。在半圓上任取 $m'l'n'$ 諸點引橫線，交高度線於 t', t'', n', n'' 諸點，由此諸點與 F 點引滅線如 $\bar{T}F$ ， $\bar{T}F'$ ， $\bar{N}F$ ， $\bar{N}F'$ ，與 $m'\mathfrak{o}', \bar{l}'\mathfrak{o}', n'\mathfrak{o}'$ 交於 M', L', N' 及 M'', L'', N'' 各點。連之即得前後兩圓之透視圖，此即所謂量點法是也。

透視圓弧之最高點 ω 之求法如下：由 $T''T'''$ 堅線與地平線 FF' 之交點 R ，引 $\bar{R}S \parallel KH$ 及 F 。再由 O 點引橫線，與 RS 相交於 S 。以 R 為圓心， RS 為半徑，繪一弧與地平線交於 S' ；由 S' 引 $b'T'e'$ 圓相切線 $S'o'$ ，交 $T''T'''$ 於 V 點，由 V 點引橫線與 \mathfrak{o}' 交於 ω 即爲最高點。 ω 橫線爲 ω 點圓弧之切點。

19. 圖版 II 圖 2。一圖 2 為兩個拱道 (Vault) 相貫之透視圖，其平面仰視圖如圖 1 所示。兩個拱道之半徑相同，中線相交，故其拱之交線之仰視象，成爲 \bar{HK} 及 \bar{IG} 兩個直線。惟其拱道交線實際上爲二個橢圓，並非直線，特其仰視平面圖成爲二直線耳。茲述其交線之透視求法如下：

先將四個方柱腿之透視圖求得之，如 $A, B, E, F, G, H, o, K, I, b, V, L, Q, U$ 及圓拱之起點處 $A', B', E', F', G', H', o', K', l', b', L', Q'$ 諸點，再繪前後兩圓拱 $B'ZE'$ 及 $L'Q'$ 。再用量點法求出透視圓弧 $br'z's'e'$ ，及其相對之橢圓弧。(以相距點 D 為量點用 18 節之方法求

之）。交線之中心C點，係繪圓周最高點Z，引橫線與縱線相交於T',t'兩點；再由T'引T'D'線與 \overline{ZP} 相交於C點，聯t'C, t'c與T'C為交線G'CI'與H'CK'之切線。其他點如M及N點之求法，係由圓周上R引橫線，得T及t點，由R引 \overline{RP} 線，再聯 \overline{TD} 線， \overline{RP} 與 \overline{TD} 之交點即得M。更聯tP交椭圓bze於r'點由r'引橫線交RP於N點。M與m點對稱N與n點對稱；更聯結G'Mcnl'為椭圓及H'mcNK'為椭圓，則為二交線。

交線最高之點 α' 之求法—在地平線上截 $\overline{\omega O''}=\overline{PD}$ （即人口至畫面之距離），由O''引B'ZE'圓周之切線為 $\omega O''$ （ ω 為切點） $\omega O''$ 與 $\overline{FF''}$ 交於 θ ，由 θ 引橫線與 ωP 減線交於 α'' ，是為交線椭圓之最高點。由 ω 引橫線遇 $\overline{FF''}$ 于 φ 聯 φP 與 $\omega \alpha''$ 橫線交於 φ' 點，是即側面拱 $\omega's\varphi'zrb'$ 之最高點。 φ' 與 ψ 對稱。

20. 圖版11圖3.—本圖與圖2不同之點，為正面拱拱之最前面不在畫面上。其側面拱為排拱(Arcade)，排拱中心至中心之距離等於ae。第二道排拱之交線L'M'C'n'v'之求法，係利用對角減線LND'(D為對角線LND，與GIU之減點)。茲舉求該曲線一點M'之法如下：

在正面圓拱上取R點，聯RP線，再由R引堅線與AE相交而得J。聯結PJ與LAD對角線交於u點。由u引堅線與RP交於M'即得M'點。

又法：由R引橫線與B'P''交於B''，聯B''P與LL'之延長線交於入；聯結入與RP相交而得M'點。

交線曲線上最高點 φ 及 φ'' 之求法—在地線Y點截 $\overline{YO}=PI$ （即人口至畫面之距離）。由O聯OP與AE之延長線交於 ω 。由O引堅線與地平線交於 O' ；由 ω 引堅線與地平線交於 ω' 。由 O' 引bz'e'之切線其切點為 α ；又由 ω 引B'ZE'之切線，切點為 α'' 。由 α 及 α'' 聯P點， $\alpha, \alpha''P$ 三點必在一直線上。 $\omega'\alpha'$ 與 EF 堅線交於 θ' ； $\theta'\alpha'$ 與YY'交於 θ 。由 θ' 或 θ 引橫線與 $\alpha''P$ 線相交而得 φ 點。（ θ 與 θ' 同在一橫線上）又由Y'點向右量 $YY''=ae$ （側面拱中心至中心之距離），由Y''引堅線Y''Y'''；更在地平線上量 $PO''=PD+ZY''$ 。由O''引bz'e'之切線 $\alpha''O'', \alpha''$ 為切點。 $O''\alpha''$ 與 $Y''Y'''$ 交於 θ'' 。由 θ'' 引橫

線與 $\alpha''P$ 相交於 β'' 點，是為曲線 $WN'C'\beta''Q'$ 之最高點。

第三章 透視之陰影法。

21. 透視圖之陰影其光線之方向可以任意，非若正投象法之光線，採取平面立面均為 45° 之方向也。蓋正投象圖之陰及影，有輔助正面圖及平面圖之功用，稱陰影之部位，可以量得其第三向量（Third Dimension）。而透視圖中之陰影，無論採取何種方向，均不能以尺度量之，故其方向可以任意；而且作用，不過為取其象真而已，是以美觀為目的而求之者也。

附有陰影之透視圖，固可先從正投象之立面圖及平面圖中將陰影求出，而後將其改成透視圖中之陰及影；然此法須費兩重工作及時間，故不經濟。本章所述乃用一種方法直接於透視圖中求得之。

22. [圖版 III 圖1。]— β' 點為堅直之線其影落于水平面上之影之滅點。例如 BB' 稜為縱直線其影 $B(O)$ ，必以 β' 為滅點。其他縱線之影落於水平面上之影亦均以 β' 為滅點，如 mg, C_1 等線是也。 β' 點縱線下之 β'' 點，為日光之滅點。吾人乍假設日光為平行之光線；凡平行之線不與畫面平行者自必有其滅點。

定光線滅點 β' 之法——在射影學中，吾人知日光之方向有二個投象圖。光線之橫面投象與界線所成之角，謂之平觀角；光線之縱投象與界線所成之角謂之立觀角；光線與水平面所成之角謂之真角度。如圖1所示，在主滅點 P 引一直線與 PD 垂直，截 $FG=P1$ （即日至畫面之距離），由 O 點引 $O\beta'$ 平行於光線之橫面投象，（即令 $\angle PO\beta' =$ 光線之平觀角。）與地平線交於 β' 點。 β' 點為縱線之影之滅點。更從 β' 引一縱線 β'' ，由主滅點 P 引一線平行於光線之縱面投象，（即 $\angle P\beta'\beta'' =$ 光線之立觀角）與 β'' 點下之縱線交於 β''' ，即為日光之滅點。

又法：以 β' 為圓心，以 $\beta'O$ 為半徑作弧，交地平線於 O'' ，由 O'' 引一線平行於光線之真方向，（即 $\angle \beta''O''\beta' =$ 光線與地面之真角度），遇 $\beta''\beta'''$ 縱線於 β''' 點。此兩法所求結果應相同。

23. 已定光線之減點及影減點求本影及影法—圖版III圖1。由光線減點 \mathcal{P}' 引 $B'B'$ 由 \mathcal{P} 點引 $B\mathcal{P}$ 與 $B'\mathcal{P}'$ 交於O點， BO 為 BB' 之影，O點為 B' 之影。其餘 E',C' 之影之求法亦同此。由此知方座之本影界為 $B-B'-C'-E'-E$ 線。

圓柱之本影及影—由 \mathcal{P} 點引柱底 MN 橢圓之切線，其切點為M及N兩點。切線 $M\mathcal{P}$ 及 $N\mathcal{P}$ 為 $M'M$ 及 NN' 之影。由M點及N點引縱線，即為圓柱之本影界。影界 $M\mathcal{P}$ 與方座之 $B'C'$ 交於R，更由R聯 \mathcal{P}' ， $R\mathcal{P}'$ 與 OCP 影界交於P點， $P\mathcal{P}$ 線為 MN 之影。再由M上端 M' 引 $M'\mathcal{P}$ 線與 $P\mathcal{P}$ 交於 m' 點， m' 為 M' 落於地面上之影。其 R',N' 之影，均用此法求得其影為 r',n' 各點，聯 r',m',n' 為橢圓即得。 $m'p$ 及 $n'p$ 為 $n'r'm'$ 曲線之切線。

24. 圖版III圖2. 旋轉曲面之透視圖及陰影—本圖所示為一旋轉曲面而成之瓶。圖中FP線為地平線，P為主減點； \mathcal{P}' 為日光之減點； \mathcal{P} 為光線在水平面上投射之減點；XY為地線。 $X''Y''$ 為選擇一任意高度之水平面與畫面相交之交線，通過 $X''Y''$ 之水平面與瓶面相割成為一圓，此圓之直徑可根據 $X''Y''$ 橫面距地面之高度在側面圖中引補助線而量得之。此圓在透視圖中乃成為一橢圓如 $\times\text{6}^{\circ}$ 曲線是也。（此橢圓可用 $X''Y''$ 為新地線以第二章各節之方法求之。）此圓心之透視圖為 C 點。（其 ∞ 點為橢圓長短軸相交之點，決非圓心之透視圖此節須謹清。）

瓶面之透視之求法—在側面圖中選擇各種不同之高度，用前面之方法而繪各線橢圓之透視橢圓，如ALB, ∞6° ,ENK諸橢圓；再作一圓滑之包線，包括此各橢圓之左右兩外緣，如AGE及BHK兩線是也，此線名為輪廓線或包括線（Contour or Envelope）。

已知旋轉面之輪廓線求其本影法—先將曲面分成若干線圓，（其透視圖為 $\times\text{6}^{\circ}$ ），例如 $\times\text{6}^{\circ}$ 橢圓上M一點為本影界。其求法由橢圓上G點引經圓之切線，與旋轉軸交於T點，T點為通過該圓與旋轉面相切之錐體之頂點。聯 $T\mathcal{P}$ 及 $C\mathcal{P}$ 兩線交於R點（R係與橢圓 $\times\text{6}^{\circ}$ 同在一水平面上），由R點引橢圓之切線，得M點，是為 $\times\text{6}^{\circ}$ 圓上之本影界。

既得本影界之後可求其落於地面上之影。譬如本影界， M' ，其在地面上之平面象爲 m' ，由 M 向 \mathcal{P}' 引線，再由 m' 向 \mathcal{P}' 引直線，此二直線相交於 q 點，是即爲 M 點在地面上之陰影。其餘各點之影之求法均照此類推。

25. 交拱之影—圖版Ⅲ圖3。本圖爲圖版Ⅱ圖2之交拱，係一平行透視圖。先定 \mathcal{P} 與 \mathcal{P}' 二滅點。聯 $P\mathcal{P}'$ 線。作平行於 $P\mathcal{P}'$ 之直線與圓拱相切，得切點 E' 。是即影界之起點。又作 $M'-N'$ 點平行於 $P\mathcal{P}'$ ，與圓拱外緣割於 M', N' 兩點；由 N' 聯主滅點 P' 爲一直線與 $M'-N'$ 線相交於 m' 點，是即 M' 之影。 e' 點之影爲 E' ，亦用同法求之者。

側面拱之影起始點爲 T' 。求 T' 點之法，係由 \mathcal{P}' 引橫線，與 $O\mathcal{P}$ 相交於 \mathcal{P}'' ；由 \mathcal{P}'' 引側面圓拱之切線，得切點 T' 。側面圓拱上 Q' 之影爲 Q'' 。其求法爲由 Q' 向 \mathcal{P}'' 引直線，與圓拱相交於 S 點；由 S 點引橫線 SQ'' ，更由 Q' 連 \mathcal{P}' ，與 SQ'' 相交於 Q'' 點。其餘各點均用此法求之。

正面圓拱尚有一部分落於立柱 ab 平面上。 ab 平面與正面圓拱平面相平行，故其影仍爲圓形，不過在透視圖中其半徑縮小而已。其方法爲從圓拱起點 A' 引 $A'\mathcal{P}'$ 線，更由 A' 之平面象 a' 點引 \mathcal{P}' 線與 ab 交於 a 點。由 a 引縱線與 $A'\mathcal{P}'$ 交於 a' 點是即圓影之起點。 b' 點之求法，係由 b 點引 \mathcal{P}' 線延長之與 NN' 相交於 B 點。由 B 點上引縱線在圓拱上得 B' 點，由 B' 點聯 $B'\mathcal{P}'$ 線與 bb' 線相交於 b' 點。吾人既知此影之圓心在 $a'i$ 線上，則根據 $a'b'$ 直線之中點垂線可得圓心 i 點也。得 i 點後，以 i 爲圓心， $ia' = ib'$ 爲半徑，繪一圓弧 $a'b'$ ，即其影也。

地上之影其方法如前各節所述，茲無須贅及之。

第四章 旋轉曲面之透視，用光線錐體法。

26. 光線錐體法—圖版Ⅳ。光線錐體法爲透視法中之最基本方法，亦爲透視法中最準確之方法。旋轉曲面固可以圖版Ⅲ圖2之方法求之。然外包線不易準確，其切點尤不準確；且須繪多數之橢圓，其法至爲拙劣。茲由圖版Ⅳ所示，介紹一種光線錐體法。

在圖版Ⅳ中圖1爲旋轉體之側面象， O 爲目睛之側面投象， NN' 線爲畫面。圖2左方

求為旋轉體之平面象， O' 為目睛之平面象 XY 為畫面。

第一步：先假設目睛為光源，用上卷所述求燈射影之法，求旋轉面之本影界。
(參考上卷圖64至圖65。) 即定其本影界在圖2中為 $ABMDNPFendmbA$ 曲線；在圖1中為 $A'B'M'V'N'E'F'$ 曲線。此本影界即為透視圖之最外輪廓。

第二步：即由此本影界上各點與目睛引直線而求其與畫面之交點。例如在圖1中 $O'D'$ 線與畫面之交點為 δ' ； $O'E'$ 直線與畫面之交點為 ε' ；在圖2中 $O'D$ 與畫面之交點為 δ ， $O'E$ 與畫面之交點為 ε 。其餘諸點以此類推。

第三步：在透視圖中定主減點 P 。從 P 引一縱線。 PK'' 是為旋轉體之透視圖之軸線。再由圖2中聯 oc 線與畫面交於 c 點。 c 即為 PK 軸線之平面投象。例如欲求 D 點之透視圖，先由 δ' 點引橫平線與 PK'' 交於一點(即 d)；然後在圖2中量 $c\delta$ 之長，更由圖3中截 $d''=d\delta''=c\delta''$ ， d'' 及 D'' 即為 D 點及 d 點之透視圖。用同樣方法，亦可求出 E 及 e 之透視圖為 e'' 及 E'' 。其餘諸點之求法均與此相同。求得後以一曲線聯之即為該旋轉曲面之透視圖。

此法較外包線法準確，且較清楚，故人多樂於用之。惟第一步求本影界手續較繁耳。

第一步求本影界之方法最好利用外切圓錐法。雖在上卷圖64中已有說明，茲再述一便利之法如下：譬如在綫圓 Pp 上欲求其本影界，先須求其側面圓 $P'p'$ ；然後再在圖1中求其 P' 點之切線 $S'p''T'$ 。此切線與旋轉軸相交於 S' 點，與 ZO' (即水平線)相交於 T' 點。按 T' 點於圖2中得 T 點，以旋轉軸 C 為圓心，以 $cT=ZT'$ 為半徑畫一圓，(是為圓錐之底)；由 O 與此圓圈引切線得 I 點，聯 I 及 c 為一直線與綫圓 Pp 相交於 M ，是即 Pp 上之本影界點。再引縱線投於圖1中之 $P'-f'$ 上則得 M' 點。 Pf 圓上之 m 點係與 M 點對稱。

然同一錐底可成二個不同之圓錐。譬如 T 點，更可引一直線 TS'' 與旋轉面相切於 Q' 引 $Q'q'$ 橫線，可代表另一綫圓。引 $Q'Q$ 縱線於圖1中，則得 Qq 圓如前法。延長 Ic 線

與 Q_q 相交於n點。向上引縱線則在 Q_q 上得N點，在 Q_q 上得N點。亦頗簡捷也。

第五章 透視之燈射影

27. 透視之燈射影—圖V版。本圖版左上角上之正投象圖，設依其所示之條件繪成透視圖，則如右方之圖。本圖中之透視並無若干問題，其成問題者，乃圖中有一燈，欲求其燈射對於壁上，及天花板上及門上之影。及求其棹子對於地上之影。其燈之心發光點透視為C。

第一步先求出燈發光點之透視圖為C點。又求出燈發光點對於天花之投象之透視圖為 C_4 。又求出燈發光點對於牆之投象之透視圖為 C_1 。又求出燈發光點對於門邊板上之投象之透視圖為 C_{10} 。又求出燈發光點對於地上之投象之透視圖為 C_{10} 。再將全部透視圖繪出。

茲以求棹子之影為例而說明之。求出 C_1 以後，第二步即將棹面對於地上投象之透視圖繪出如圖上之1'、2'、3'諸點。再由發光點C引一直線通過棹角1，更在 C_1 聯1'為一直線，此二直線 $C-C_1-1'$ 相交於1s點，1s即棹角1之燈影，其餘三點之影亦可照此法同樣而求得之如2s、3s、4s點。然4s點因在棹之後面而其4'不甚明顯故求之相當混亂；茲更可以利用已求出之1s點及3s點而求得之。其法由1s引一直線聯滅點V'，又由3s引一直線聯滅點V，則該二直線相交於4s點。

求燈罩在天花板之影之法。— C_4 點求出以後，用上節之方法求出燈罩上緣之影為5's、6's、7's、8's方框。然後由 C_4 點引燈桿上邊之切線如tz線等八條直線即得燈罩在天花板上之全部陰影。

燈罩在右方壁上之影。—先定燈罩7—8線中點之透視圖為d₂，聯c—d₂線；再由 C_1 引一縱線與cd₂交於d₂s點，即為d₂之影。由d₂s聯滅點V是為燈罩之影。再由C點聯C—8、C—7兩線，與d₂s—V交於7s及8s兩點，即為7、8兩點之影。由C₁聯7s及8s而延長之即為5—8及6—7兩段射於右方壁上之影。 C_1-8s 線與壁角線遇於K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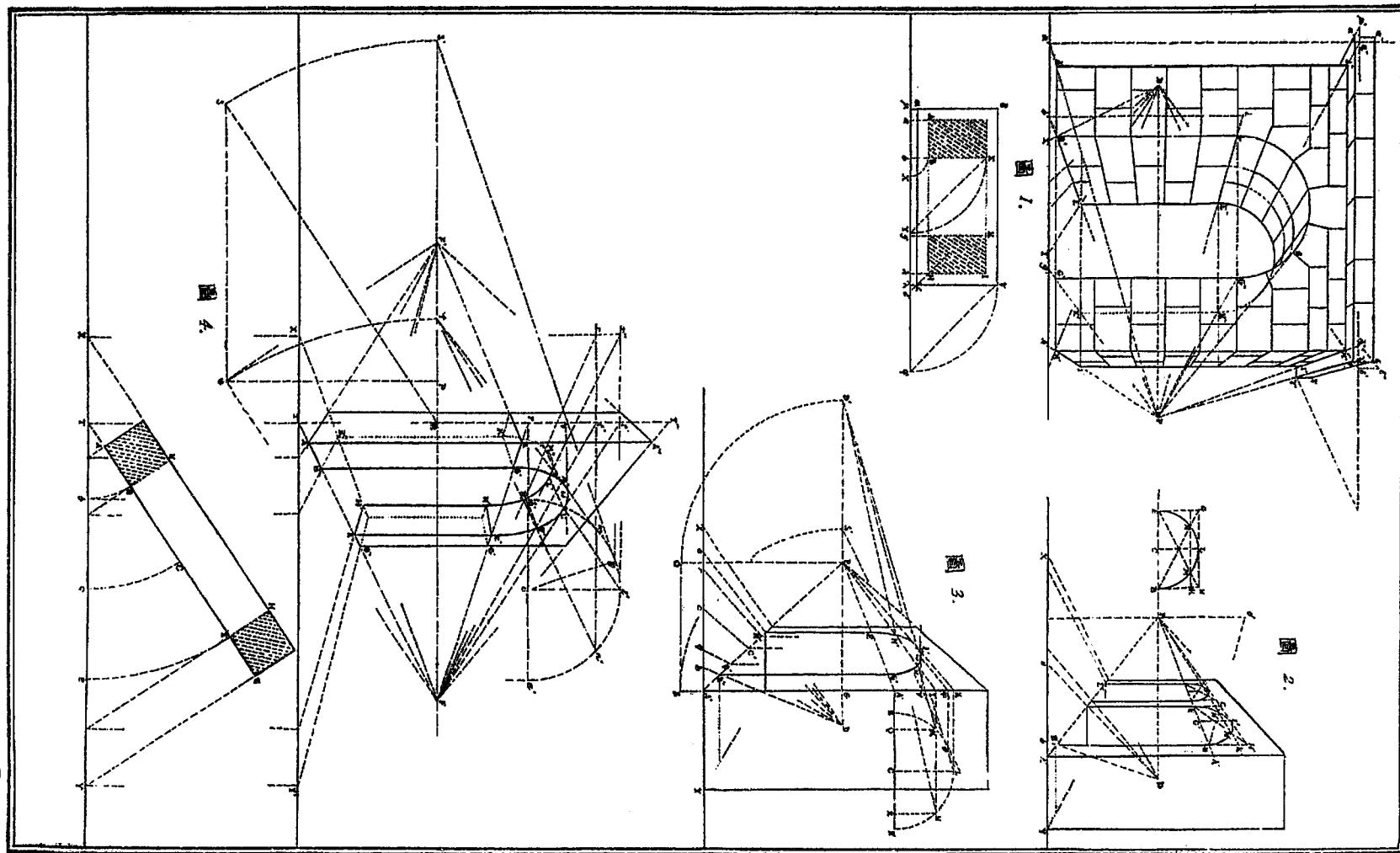
燈罩在左方壁上之影。—由K點與滅點V'聯線而向左延長之，則得n—m—K線。是即為燈罩下緣5—8之影。惟其中間有一段係射於門邊板及門扇上者，須仍以他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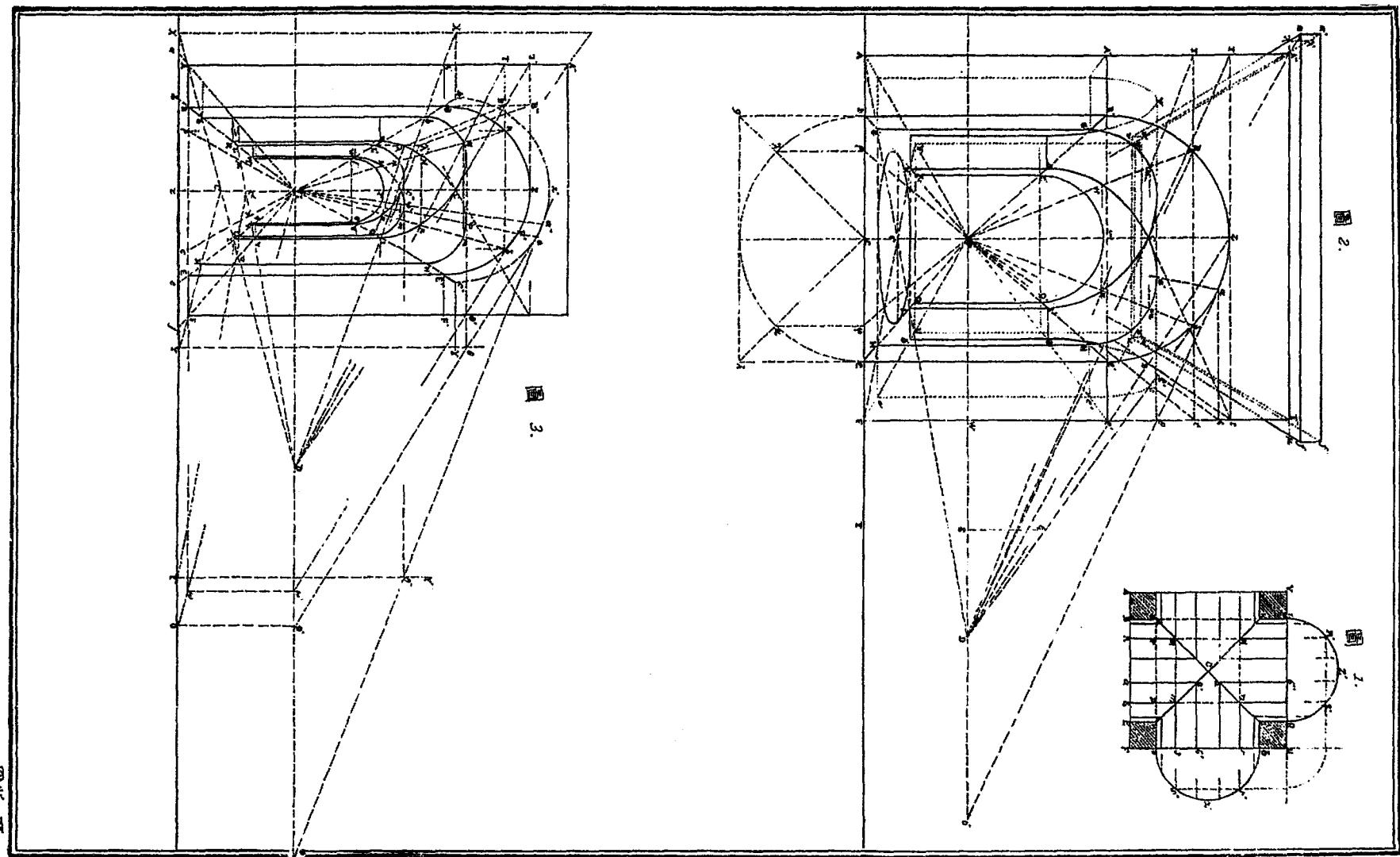
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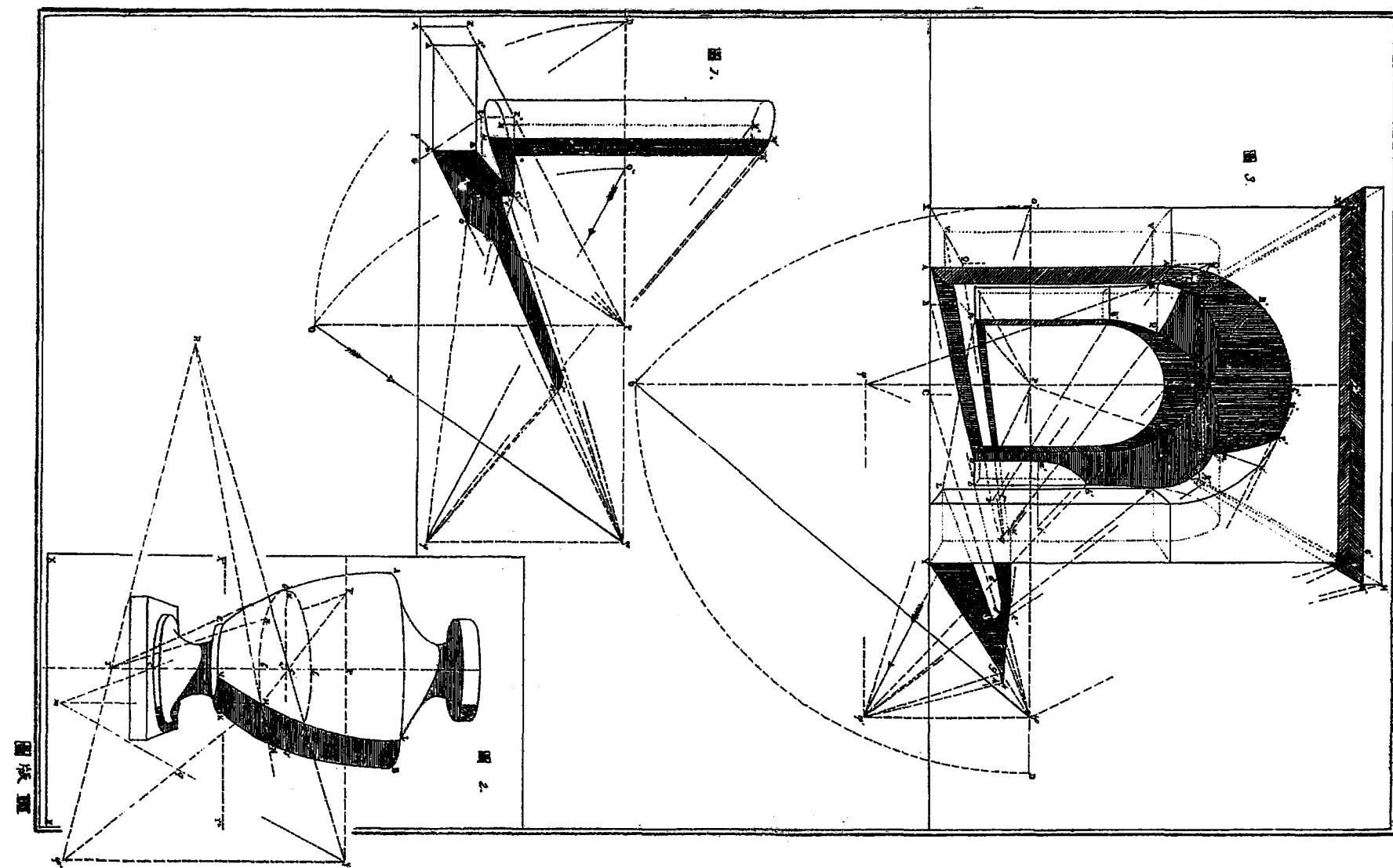
燈罩在門邊板上及門扇上之影。由 a_4 引縱線與門邊之底線(虛線)相交於 C_2 ；更聯 C_1-C_2 線與門之底線相交於 C'_2 。然後求得5-8邊緣之中點之透視圖為 d_1 ，聯 $c-d_1$ 線而延長之，與 a_4-C_2 相交於 d_{1s} ；由 d_{1s} 聯 V' 點，是即門邊板平面上之影界。其實際上僅在門邊板上二段為可見之影界，其中部一段因係在空中故為虛線。由 C'_2 引一縱線向上，與 $C-d_1-d_{1s}$ 線相遇於 d_{1s}' 點，是即 d_1 之影落於門扇上者。由 d_{1s}' 聯 V' ，即為門扇上之影。 $d_{1s}'-v'$ 線與邊線遇於 g 點，聯 $g-h$ 線，是即門洞壁上之影。由 l 點聯 $c-l$ 線向左延長之，與 $c-m$ 線遇於 m 點， m 為 l 點之影。由 m 引一縱線，是為門邊板在牆上之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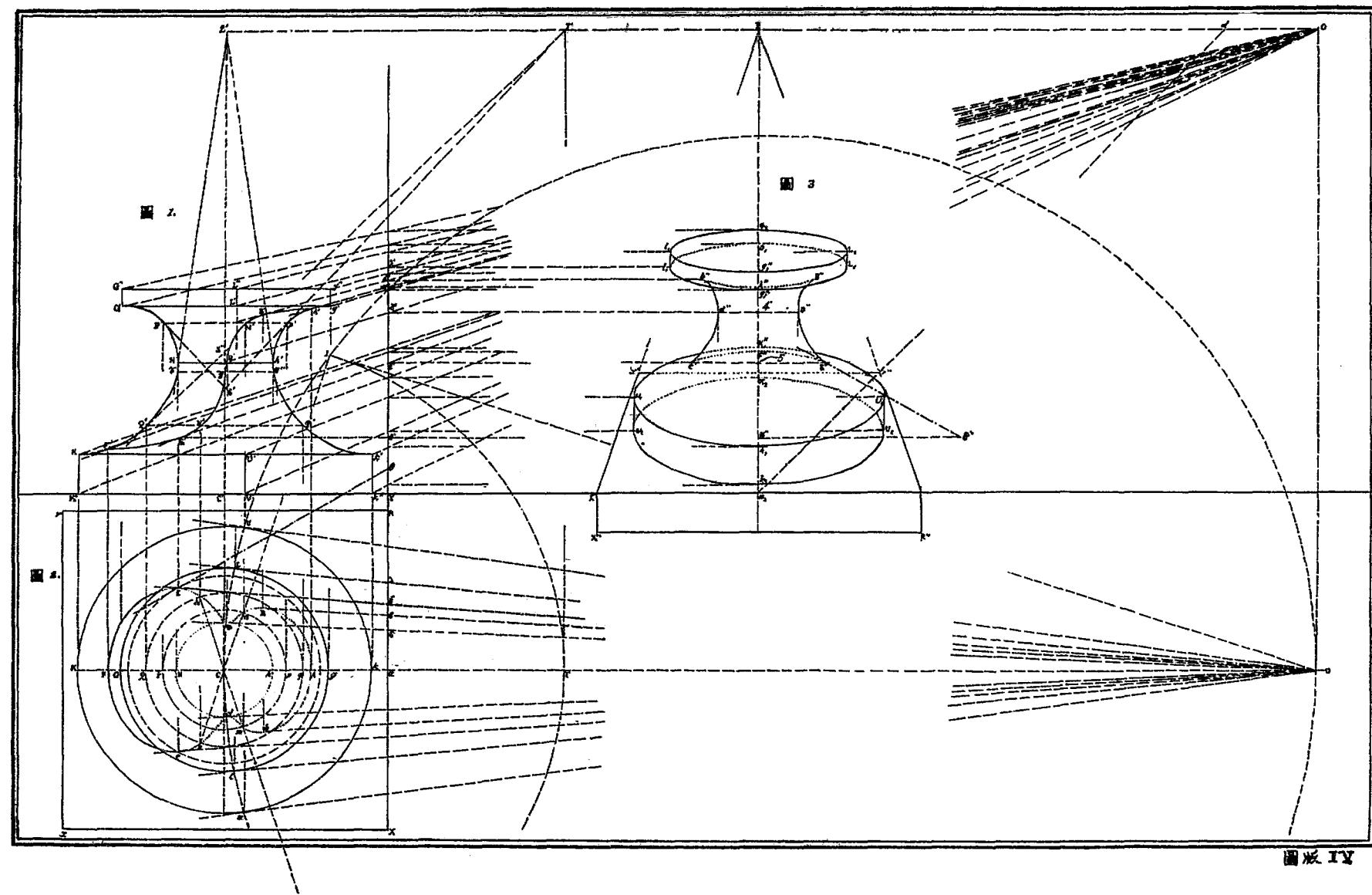


圖版 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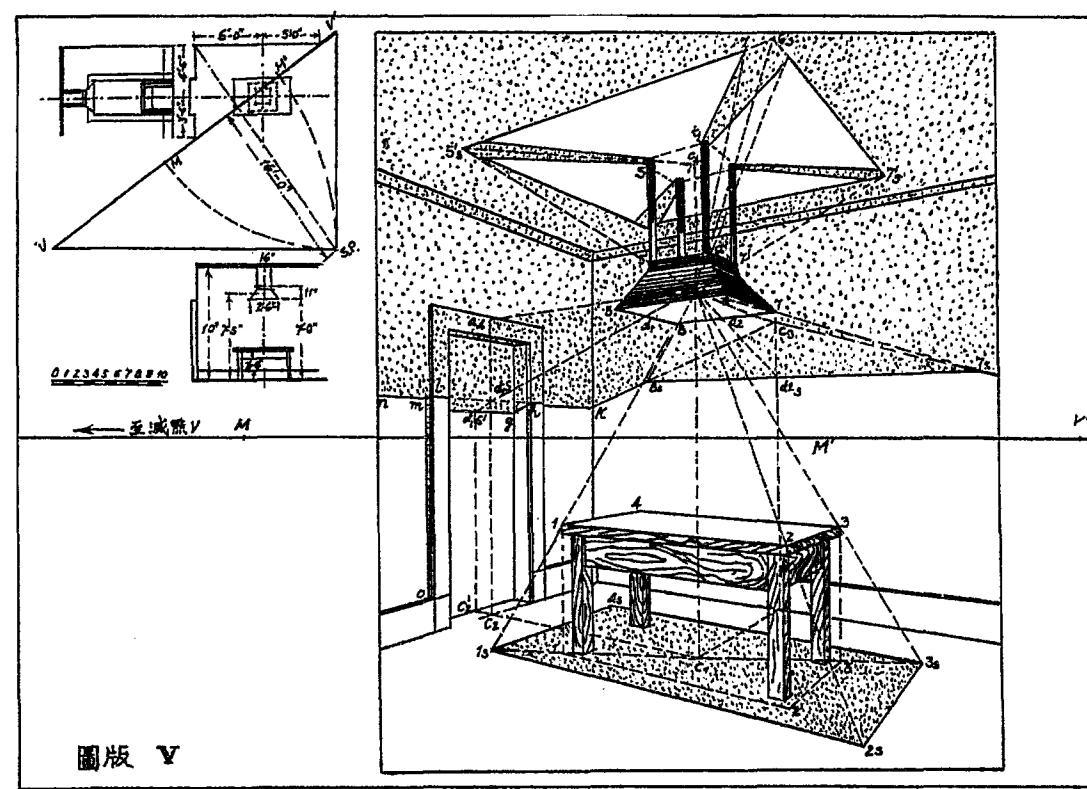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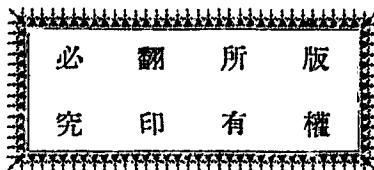






圖版 IV





建築陰影及透視

全一冊

(定價國幣三元五角)

著 者 高 公 潤

發 行 處 國立北京大學工學院

印 刷 者 北京西單牌樓路西
同懋增南紙店
電話西(二)五九零號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三月一日

